海洋文藝

1975

六月號

第十一卷・第六期

桐廬勝境（國畫）

任真漢作

加拿大文獻館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二卷 第六期 目錄

評論

陳亮的詞和他的「狂」 思嚴 二〇
「幽默」了自己的馬克・吐溫 高翔 三三

阿契貝的小說創作 杜漸 二七

小說

「鬼村」 方原 一〇

文藝新苗

短牆 金依 三三
第一個顧客 阿勵 九五
石礦場上 夏映棉 一〇一
巡更 黎江年 一二四
小提琴手 陳不諱 一〇七
瑪連與酒 萍芯 一三四

遊記

伊闕行 吳登 一二九
黃蒙田 四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APR 29 2026

偉大的時代快樂的思想

檳城寄簡　舒巷城　哭
美術欣賞
歡樂頌　余　盈　四
每月茶座
小題材　林　泥　吾
站在一幅巨畫前面　章　玉　五
寫作經驗談
何　達　五五
詩歌
舊詩五首　潘　受　五六
梯的變奏　浩　泉　六九
夜寄遠方　韓　牧　九一
看更老人　岳　騰　三三
採螺謠　康　靜　城　九三
山腰的農婦　白　黑　九四
火　冰　夜　九四
譯文
（印度）凱・特・穆哈密特：眼睛　穆　川　譯　六六

（巴基斯坦）米赫迪・阿里・塞爾朱克：母親　李昕譯　八四

散文

佳茗餘談　錢歌川　一三
別了，心萍　熱風　一三〇
生活的一角　戴情　一三五
送貨　方翼　一三七

外國文訊

加拿大重印伏尼契著作　李文　一四五
英報介紹非洲文學作品　泰毅　一五

通信

批評・建議・策勵　本刊輯　一四一

畫頁

桐廬勝境（國畫）　任眞漢　封二
新與舊（水墨速寫）　陳迹　畫頁
南行速寫之二（二幅）　舒巷城　封三
檳城海旁（速寫）　王珀　一四四

＊

文藝書訊　本刊　一三六
編輯人語　本刊　一三六

伊闕行

黃蒙田

汽車在洛陽南郊平坦的公路上前進。出西關，過洛河橋，沿着伊水而去。汽車的速度比往常要慢，這是司機的好意，讓我們這一羣遠方的來客可以從容欣賞公路兩旁的景色。先是看見新蓋的紅磚大樓和烟囪正在冒烟的廠房，有規律地排列着的楊樹包圍着它，彷彿大樓和廠房的圍牆，綠葉在晨光照耀下現出了點點閃光。不知道在這樣的境界裏面走了多遠，接着而來的是遼濶的耕地，上面鋪了厚厚的像毛茸似的麥苗。麥地上昇起晨早特有的白色輕烟，社員們正在埋頭鋤草。路邊的楊樹和柳樹開始吐芽。樹下的綿羊羣在悠閒地吃田邊的雜草。此刻雖然還是冬天，眼前的景色不正是春天的序幕嗎？陪同出遊的朋友看見我神往於此時的境界，他說，要是你們遲兩個月來就更好了，這裏的春天比此刻要美得多，伊水兩岸，桃花盛放——還有白色的李花，那才叫美呢。別的風景區裏的桃花我看過很多，譬如杭州、太湖或者蘇州，但是我不能根據這些地區得來的印象去想像這裏的桃花季節，一個如此古老的城市出現那一片艷麗的新裝，不正是

它既古舊又青春的說明麼？單薄的桃花這時也會給人們以深厚感覺。想着想着，忽然被朋友的話打斷了思路：到了到了，你看兩山當中夾着向北流去的伊水，不是像兩扇大門麼，那就是伊闕。正要透過車窗向前眺望，車子便在這時停下來。龍門在眼前了。

旅伴們的心情顯得比往常焦急，以迅速的動作跳下車去，伊闕的景色實在太誘人了。穿過「龍門勝概」，走到伊水河邊，伊水向着我們的方向湧來，河邊的楊樹使伊水看來顯得更青綠。從這裏前望，新建的龍門大橋把西岸和東岸連起來，兩岸之間好像從削壁劈開一個闕口，形勢很是險要，所謂伊闕就是這樣來的。面對着這裏雙峯對峙，一水中分的景色，不免要想起這個境界是怎樣來的。如同我們許多稱爲龍門的地方幾乎都傳說和夏禹有關一樣，伊闕也不例外，「水經注」就說過「昔大禹疏以通水，兩山相對，望之如闕」那樣的話，民間甚至傳說夏禹揮動了神劍在這裏一劈，便成了這個局面的。實際情況當然不是如此。我想是發源於河南西部的伊水沿着嵩山山脈流入洛陽，沿江的山嶺狹窄，水流湍急，到了這裏，西岸的龍門山和東岸的香山攔住伊水，不知道經過多少年月的水力冲刷，把橫亘在前面的山冲開缺口。如果這是伊闕形成的唯一原因也是不完全的，我想我們勇敢的勞動人民在這裏進行過開山劈石的工作，而且是世世代代勞動積累下來的結果。對於伊闕的成因這才是最重要的。

沿着伊水岸邊即西岸龍門山麓走着。人們彷彿逐步走進一個奇異而迷人的神話世界去一樣，帶着興奮和好奇的心情去接觸那些即將看到的東西，而那些東西又是不可知而肯定是充滿了魅力的，從十五個世紀以前開始就積累下來的。抬頭向右邊山崖一望，或者向着伊水右岸遠處的石山峭壁看去，人們被那些密密麻麻大大小小的石窟裏的石像驚呆了，像一個過度受驚的人一樣站在那裏，連一點聲音也吐不出來。人們通常遇到太美好的事物總是用最熱烈的感情去歡呼或大喊表示高度的讚美，然而人們在那些神奇的石像之前彷彿失去了這個本能而只有錯愕和震動，連歡呼或大喊也無法表達他們此刻的感受。

這些石窟不是在一座或兩座山的峭壁，而是綿連於龍門山由南至北一千米長，密佈於山腰和山麓的石山上。當你從這一座山到接連着的另一座山，從這個石窟出來又鑽進另一個更大的石窟時，只能看到個別石窟和石刻的驚人創造，在

西岸是無法全面領略到龍門山到底壯觀到怎樣程度的，除非你越過龍門大橋到東岸去。東岸就是香山，香山居士白居易晚年在洛陽生活的十八年大部份時間在這裏度過。香山的石窟大都從唐代起開鑿，數量不多，大窟只得七個。從香山向西岸遠眺，你感到龍門山的自然氣勢雄奇壯濶，景色之美，任何以風景出名的地方絕不可能兼有它的特點，即使一水之隔的東岸也不能比擬。「洛都四郊山水之美，龍門首焉。」在香山寺長期居留的白居易當年就說過這樣的話，想來他是時常遙望着對岸的壯麗山色而有此體會的罷。

對我來說，使心靈受到震動的首先是自然景色裏面自第五世紀以來辛勤的勞動人民留下來的斧鑿痕跡。一千咪長由山腰到與伊水岸邊小路相接的山脚，全都是密密的大窟小窟、淺窟深窟，露天的摩崖、神龕和佛塔，遠望去就是一大片綿連不絕的蜂房一樣。西山之上，到處是墨綠色的松樹和別的樹木，可是山上的石窟看來比樹木還要多。當你對着那些星羅棋佈的石窟看得入神的時候，我願意提醒你，那些石窟和神龕之類全是在純度很高的堅硬的山岩上開鑿出來的。那些窟不是空窟而是裏面佈滿了由二寸到六十尺大小不同的圓彫、浮彫、窟壁和天花上的浮彫和綫刻、書法碑記等不同形式的石刻一律是在石頭上鑿出來的。有些絕壁危崖上的石窟即使今天攀到那裏去也並非易事，可以想像當年操作條件的艱難。還有，當年勞動人民中的石刻工匠賴以進行工作的是一千四百多年前和稍後的工具，很難想像，那時候他們能夠具備的條件是怎樣的。站在東岸伊水之濱遙望西岸羣山而想起了這些，感受它的壯麗之餘，你只能想到古代勞動人民就憑了一雙手和無比堅强的意志，把一千米長的荒山創造出一個石刻藝術寶庫。多少年來，只有雲崗石窟和敦煌石室能夠和它相提並論，在人類歷史上放射着光芒。

如果你進入那些石窟中的任何一個，雖然反應是同樣震驚，却比在看外景時有着更多的讚歎。此刻我站在古陽洞中心四周仰望着，面對着那些大小不同、形式各異的石像和佛龕，我只能用帶着驚歎的讚美聲音和表情表示自己置身在石刻藝術寶庫中的强烈反應。

古陽洞是北魏時代開鑿的石窟最有代表性的一個。石刻作品最集中——著名的魏碑「龍門二十品」有十九品出自這裏，公元第五世紀末葉就締造的，也是龍門石窟開鑿得最早，規模最大的一個。當我站在那個三十四尺濶、四十七尺深

而達到二十一尺高度的石窟裏面的時候，直覺到它不是石窟而是一個石刻藝術陳列室。除主像和它左右的脇侍菩薩，佛龕上的佛像依附石壁刻出來，窟壁幾乎沒有留下一塊空白。三個主像圓彫的背光圖案浮彫和綫刻，兩壁三列佛龕的拱形小洞裏是一個坐佛，三列佛龕之間的空位又刻着面積較小也較淺的佛像，有些像手指那麼小，洞頂上刻着的佛龕佛像就像嵌在天花上一樣。這裏還有浮彫飛天、有浮彫綫刻禮佛圖、維摩變和佛本生故事，有綫刻供養人行列……在石刻藝術如此豐富的石窟裏，提供給我們思索的問題此起彼落地湧現。我想起了，古代的石刻工匠即勞動人民是以何等高度的智慧和堅强的勞動力創造這樣多和這樣美的藝術形象，而這樣的石窟不是一個而是大大小小一千三百五十二個！我想起了，這些石窟和石刻藝術是當年的工匠們受了封建皇室、貴族和地主的委託開鑿而彫出許多佛像、菩薩和供養人的，其目的之一是宣揚宗教迷信，現在到這裏來觀賞的遊客當然認識到這一點，它值得我們給予高度評價的是工匠們在製作過程中對某些宗教的束縛有所突破而一定程度表達了當時的現實生活，也紀錄了生活中某些眞實的細節；另一方面，那些完美的彫像的藝術技巧也表現了古代勞動人民的智慧和才能。作爲歷史文物，作爲古代藝術，從這方面看那些工匠們就應該贏得了我們的尊敬和熱愛。我又想起，就是古陽洞這樣的一個石窟，對於研究歷史文物特別是北魏時代彫刻、繪畫、書法、建築、圖案以至服飾形制的人是多麼豐富、珍貴的資料。我忽然想起，如果讓我在這個石窟裏待上幾天或者更長的日子，每天面對着那些冷冰冰的石頭刻出來栩栩如生的藝術形象，那些冷冰冰的石頭經過古代工匠神奇的雙手刻出來像血肉之軀有着强烈生命感的藝術形象，在現場進行比較研究，進行不斷的探索，這才是美事呢。

記得在香山遙望對岸，龍門山中部半山，一塊面積很大平削去的山岩在陽光下閃閃生光，連上面的巨大佛像也可以看見。這是龍門山上最突出的露天石刻奉先寺，是龍門最能吸引人的重點石窟。此刻我正站在它面前幾十尺外的平台上作適當距離的欣賞，這裏作爲主像的盧舍那大佛像實在太大了——高十七米一四，光是頭部就超過十二尺，而圍繞着它的八個配角比主像不過略低而已。欣賞這樣的巨像必須保持一定的距離，人們現在站着觀看的平台就是適應這樣的需要而修建的。

如果從北魏古陽洞開始計算龍門石窟的作品分爲三個時期，那麼，唐代奉先寺正是第三期的作品。它是龍門石窟中

規模最大，最能代表唐代石刻風格的精美作品。站在奉先寺之前，抬頭凝望着那些性格不同、表情各異的巨大石彫，我雖然感受到盧舍那大佛飽滿而又端莊的風度，含蓄而又寧靜的神態，正如此刻在它面前的別的遊客那樣，並不受到這個角色溫順、莊嚴的感情特別是它所包含的實質所感染，並沒有讓這種感情引導我們的心靈不自覺地染上了宗教色彩，我想到的只能是古代的石刻工匠即勞動人民何以會有對人物如此細緻的觀察和何以會有如此高度的藝術的技巧刻劃入微地表現了這個形象，我想到的也只能是他們曾經付出多麼巨大的勞動創造這樣龐大的作品。奉先寺和別的石窟裏的許多石刻藝術是我們歷史悠久的美術文物，而這些閃耀着光采的美術文物是我們古代的勞動人民付出了智慧和勞動創造出來的。

要是有人問自北魏至盛唐時代勞動人民在這裏創造了多少石刻佛像，記錄會使你同我都大爲吃驚：十萬尊以上！面對着奉先寺的巨大石彫——如同面對着別的石窟一樣，我不曾按照封建社會所規定它所象徵的宗教意義去對待它，我想起的只是古代工匠——勞動人民艱辛的創造。

在龍門山的石級彎曲小徑一上一下地走着，爲了從這個石窟轉到另一個石窟。我和旅伴們從不感到這是苦事而是相反。然而和愉快的欣賞同時，我和別的遊客同樣感到傷心和惋惜，感到可恨和可歎，甚至感到無比的忿怒。當我在許多石窟裏欣賞那些石刻造像的時候，感到它們刻劃造型的綫條是那樣優美，表現豐滿肉體和柔軟衣摺的藝術技巧是那樣美妙！令人感到遺憾的是造像神情意態集中的頭部被鑿去了！這種情況不是一個兩個，而是幾百個以至幾千個幾萬個。你看到的大小立體佛像的腦袋幾乎都被砍去，有些連雙手也被砍斷了，比較起來，幸而被保存着頭部的已經不多。有好幾回，我在萬佛洞撫摩着一尊石像，對圓彫的美妙身段和簡潔的藝術技巧簡直着迷了，當我撫摩着它斷了的脖子的石頭上出現鋒利的痕跡時，不由的感到一陣心酸，接着而來的是對於破壞者不可名狀的忿怒。

我不知道龍門石窟的石彫什麼時候開始遭受這樣的浩劫，想來很早以前就成爲一種「生意」了。在過去了那個舊中國時代，帝國主義份子以至他們的所謂「漢學家」和官僚奸商——主要是骨董商勾結，在這裏進行偷鑿實際上是任意拿走，像挑選熟透了的蘋果採摘似的把石像的頭部敲下來——他們鑿去的又是藝術水平最好的那些。我聽過一種說法，當

時那些替別人偷鑿的人每敲下一個腦袋就可以換到二十塊錢大洋的代價，既有行有市，自是鼓勵那些人去進行斬首的工作了。我們在外國和舊中國時代的骨董店裏看到的石刻佛頭被安置在一個紅木座上陳列着，如果它不是贋品，就是從龍門偷運去的。

開鑿於第七世紀唐代永隆年間的萬佛洞的石刻不論質和量都很有特色。那裏的一萬五千尊小佛和伎樂人浮彫我曾經用較多時間去看，當我在享受着欣賞的愉快同時出現了最大的不愉快——與其說是最大的不愉快毋寧說是最大的痛苦：窟壁上兩塊深陷進去的壁面有被鑿過的痕跡，原先在這裏的一對石獅被挖去了——我在圖片上看過這對石獅，它的造型很有特色，神態生動，顯然是龍門石窟最好的作品之一。現在遊龍門的人看不到這對石獅，但要看到它麼，請到美國波士頓博物館去吧。同樣的事情出現在北魏時代的賓陽洞，窟壁的第三層有兩塊傑出的橫披式浮彫：皇帝供養圖和皇后供養圖，現在是看不到了，四十年前有人把它鑿出來敲碎了偷運出境。你想看到這兩塊石刻浮彫也不難，請到紐約市藝術博物館和堪城納爾遜博物館去吧。

在舊時代，連石刻佛像的遭遇也是那麼悲慘的。舊時代留下來對於龍門石刻的摧殘雖然無法彌補了，但新時代却保證了那些幸而保存了腦袋和上肢的石刻佛像永遠也不會遇到殘酷的破壞，永遠完好地被保存在原地的石窟裏面。

龍門石窟眞是一個豐富的石刻藝術寶庫。在這個寶庫裏觀賞簡直忘記了時間。旅伴們相約好回程的時刻到了。汽車又載着我們依依不捨地從舊路回到城裏去。這時候我想着，我將會再來這個迷人的伊闕的。

一九七五年五月十三日

方原

「鬼村」

山徑，鋪着凹凸不平的石塊，勉强可以分辨出原先砌出來的、寬度相當大的石級。從一道山腰，翻過一個崗子，又爬上相當陡峭的斜坡。抬頭上望，山徑隱沒在一片雜樹林子裏。

「喂！停下來歇歇吧！」

這是一個壯健的青年人，襯衣的鈕扣早就解開，伸手取下頭上的草帽，扇着，汗珠正順着臉頰往下流。他是走在一隊約十來個男女青年的前面的，回頭這麼一叫，全隊人都巴不得有這個「命令」，一下子都在原地站住，有些

女的，趕快找塊比較平整的石頭坐下了。

「喂，還有多少路程？」一個十五、六歲的女孩子喘着氣，仰着頭問。

「差不多了。從這條石路往上走，大概再走半個小時吧，就有一條溪水，很清澈的，附近有很多平地，風景可不錯啦！」

「哎，還要走半個小時？這條路，可夠吃力的！」又一個女孩子說。

「是啊，這條路修得那麼壞，沒有一級是平的。眞不明白，橫豎是修路了，爲什麼不修得好一點？」一個男的用手上充當拄杖的樹枝，有點生氣地敲打着。

「看你說得那麼輕易！」這是一個二十來歲比較老成的青年男子。「你現在走這個路，已經說吃不消了。可是你得想一想，以前的鄉民，一塊石一塊石的抬到這些地方，要多少時間，多少人力，流多少汗水才能把路築起來呵！再想想，在沒有這石路之前，人家還不是也要爬山過崗嗎，更難走也得走。」

「我就不相信，」最年輕的女孩子嘟着嘴說：「既然路難走，人家何必一定到這裏旅行？」

大家一聽，起初還不明白，片刻，有幾個人都笑起來了。

「你以爲石路是爲旅行築起來的麼？」

那個女孩子不知道說話中出了問題，臉更加紅了，可還要說：「不旅行，到這裏幹什麼？」

「難怪你不知道，課本裏沒有這個內容哪！」說這句話的人顯然有些促狹。

「這倒有許多人不知道，」帶頭的男青年說：「上面有村子呢。這裏的村子，有些過百年的歷史了！」

「眞的？」倒有三四個人覺得驚異：「在那麼高的山上建村子？」

「等一會我們走到上面就明白了。其實，在許多地方，都有類似的山村。如果是華南一帶，還大多數是客家人，所以也叫客家村。他們在山窩裏，開闢了一些田地，還有梯田，就在那裏生活。」

「那不是書中所說的世外桃源嗎？」又一個女孩子帶着些幻想的情調說：「在我們那些白鴿籠般的地方住夠了，也煩夠了，如果讓我能夠住到這些山村裏，我想一定比白鴿籠好得多。你看，只是來旅行半天，心情都開朗了。」

那個拿拄杖的青年搖搖頭，說：「我的小姐，別笑死

我了，只叫你來旅行，已經爬得上氣不接下氣，叫苦連天。如果住在這個地方，沒有電燈，沒有自來水，沒有市場，沒有學校，要讀書，要看電影，要買點什麼東西，你都得下山上山，跑那麼幾個鐘頭。這個『世外桃源』，你住得下嗎？」

人們一陣哄笑，笑聲廻蕩在寂靜的山野中間，倒驅走了一些疲倦。

「我倒想不通，」一個戴眼鏡的男孩子說：「那些村民，長年住在上面，日子怎麼過呢？」

「我聽有人說過，不一定是這個山頭吧，總而言之，在新界的什麼地方，也是山村裏有個老太婆，七十多歲了，沒有到過九龍，也沒有看過電影。附近的什麼墟，也只下來過幾趟，在她的一生來說，已經是了不起的大事了。」

說話的是比較老成的一個。他的語調，說到後來就帶着一些沉鬱。幾個女孩子不自覺地互相望了一眼，似乎都不想說什麼，又趕緊逃避別人的眼光。有些低下頭來，有些把眼睛望去遠處。

不知是誰歎了口氣。

「這確實是所謂文明社會的又一面，」一直沒有做聲的一個瘦削的、書生型的青年說話了。「有誰知道在什麼最現代化的都市，在人們旅行可到的郊區，就有這樣被遺忘了的地方，被遺忘了的人。這個非常尖銳地矛盾着的現象，就是對『現代文明』的極大諷刺！」

帶頭的青年雙手一揚，高聲說：「我們的哲學家又有感受了，很希望你回去寫出一篇很好的文章。但是，現在休息得差不多了罷，恐怕要動身往上面走了，否則，回程時天色黑了，走岔了路，我可不管哪！」

人們一個兩個站了起來，抬頭看看那蜿蜒向上的山徑，一聲「走罷」，便都輕快地移動了脚步。

走過了松林，山徑原來繞着山崗的邊沿拐了個彎，前面是個坳子，盤着一大片地，大大小小，高高低低，從依稀可見的阡陌，可以知道這裏本來都是田地，可是現在長滿了齊膝的雜草，顯得十分荒涼。彷彿除了現在突然出現在其中的這些旅行者之外，便再不見什麼有生氣的東西。

「我們的目的地就是這個地方麼？」問話的人，語氣中流露着失望。

「不，」帶頭的青年人回答：「還得向前走，再上一個山崗。那裏有很好的溪水，這裏沒有。」

「很奇怪，」年紀最輕的女孩子說：「爲什麼田地都丟荒了呢？你看，這裏明明是本來有人耕田的，可是，現在看來也不知多久沒有人理會了！」

「你猜，這大概是什麼原因呢？」老成的反提出一個問題。

「我想，大概是因爲耕田的收入少罷？」又一個女孩子回答。

「我以爲不一定。」她旁邊的一個男孩子表示異議：「你看現在米價並不便宜，蔬菜也貴。有田地可耕，豈不比失業好？」

「這說法有些道理，」有人回答：「我的一個親戚是住在新界的，他就是在田裏種花、養紅蟲。」

「爲什麼他不種禾稻呢？」

「這……我却不知道了。」

「這個我倒知道。種禾稻要花許多勞動力，而且要半年才有收成，收成又沒有保障，因爲往往不是浸，就是旱，很可能一粒穀子也收不到。種花、種菜、養紅蟲，還希望在短期內有些收入。即使受損失，也沒有那麼嚴重。其實，他們要自己下本錢，起早睡晚地勞動，還要交地租，要養一家幾口，恐怕也不容易。」

「咦，哲學家所懂的事情確實比我們多。不過，爲什麼這裏的田却都丟荒了呢？」

「大概是沒有人到這裏來罷！」

「啊，那邊不是有一條村子嗎？我們何不走過去看看，橫豎這條路也從村邊經過的。我想知道，村子裏的人不耕田，到底種些什麼？」

老成的青年微笑，却說：「也好，這可能給我們增加一點見識。」

他們脚下加快，幾分鐘後，已到了村子邊緣。那裏有二三十間鄉村屋子，有些是十分陳舊的平房，但也有三數間是兩層的較爲新式的房子。村前、村後，還有疏落的樹林，村邊的一些籬笆，歪歪斜斜地攔着。

「咦！」一個女孩子突然立定了脚步，她驚訝的叫聲，使人們都停下來。

「什麼事？」

「你看，這條村子爲什麼那麼靜？簡直靜得可怕！」

大家都注意起來。

村子的每一間屋子，門扇都是關上的，窗戶也沒有打開，烟囪不見縷縷的炊烟。不說大人了，就算在鄉村常見的：地上啄食的鷄，路上跑來跑去的狗，屋前玩耍的孩

子，全都沒有。

它具有一條村子應當有的一切，就是沒有動的東西，沒有生氣。

「它是沒有人的村子！」最年輕的女孩子高叫起來，她倒退了兩步：「爲什麼？爲什麼？」

帶頭的青年拍拍胸膛，說：「沒有人就沒有人，怕什麼？讓我們走到村子裏看看。」

「不要去罷？」幾個女孩子想把他攔住：「不知道出了什麼事，萬一……」

「萬一什麼？」

「那……我們可不知道了。」

老成的青年笑着說：「不要緊，去看看也好。我們男的走在前面，有什麼事，我們頂住。你們女的在後面跟來，敢不敢？可別像老鼠那麼胆子小。」

「你們才是老鼠！」女孩子們在口舌上並不肯吃虧。

「那麼，來罷！」幾個男的呼叫一聲，拔起腿便往村內跑去。女孩子你看我，我拉你，聚做一團，也小心翼翼地跟上了。

他們在村前村後走了一圈，確實看不見任何動物的踪影。有些小塊的菜地，要不是完全乾裂了的土塊，就是野草叢生。屋子的門，有些在外面加上了鎖，有些用繩子縛着門環，有些却只是虛掩。許多門板上，雖然還貼着破爛和褪了色的門神畫，但蛛網塵封，顯然可見。

村邊、屋前，都有些果樹。其中一些柑橘樹，還結了青色的未成熟的果實，發出微微的芳香。這是村子裏唯一使人覺得愉快的氣息。

女孩子們緊緊地跟在男的後面，左顧右盼，生怕碰上了什麼突如其來的東西。忽然，一個體格健碩的男青年停在一扇虛掩的破門前面，伸手把它推開了一點，使幾個女的嚇得高聲怪叫：

「不，不要弄人家的門啊！」

「裏面不知有什麼東西哪！」

門被推開了一條縫，看進去，闃無人影，在光亮的白天，可以看見裏面是空蕩蕩的，什麼傢具都沒有。只有兩張斷了腿的條凳，一橫一豎地倒在地上。

「怕什麼！」男的叫女孩子們：「也看看嘛！」

女孩子們有些躡手躡脚，在門縫前張了張，有兩三個却一直往後退，嘴裏叫着：

「我不看，我不看！」

他們回到村前的一塊空的而地面三合土都碎裂了的晒

穀坪上，七嘴八舌地談論。

「爲什麼是這個樣子的呢？」

「雖然看上去沒有特殊的東西，可是總使人覺得很恐怖，很不自在！」

「好在現在是有大太陽的白天，如果是黃昏、黑夜，叫我留在這裏，眞是嚇也得嚇死了！」

老成的青年發言了：

「你們知道人們把這種村子叫什麼？」

「不知道。」

「他們把它叫什麼？」

「鬼村！」

女孩子尖聲叫起來，擠成一團。七嘴八舌地說：

「你嚇人，哪有這回事？」

「難道眞的有——？」

「當然沒有鬼，有的也是紅鬚綠眼的『鬼』。其實，應當說是廢村，再沒有人住的村子。可是，正因爲沒有人，所以有些旅行者便叫它『鬼村』了。」

「人們都到哪裏去了？爲什麼連屋子都不要了？」

「不妨坐下來，讓我說一下。」老成的青年叫大家在晒穀坪上坐下，用有些憂鬱的聲調說：

「我本來也是住在新界的，老家也是這樣的一條村。記得很小的時候，在村子裏的生活，雖然苦一些，却也是很有趣的。禾田裏種着稻子，菜地裏長着各樣的蔬菜，牛在山坡上喫草，樹上結着果子。早上我們成羣孩子爬山採野果、割草，晚上在屋子旁邊捉螢火蟲。回想起來，這比看電影、看電視有意思得多……」

「這樣的生活，確實值得羨慕！」有個女孩子插嘴說。

「你可別只聽我剛才說的那麼美。開頭我說生活很苦，也是事實。山村的居民，耕的是瘦田，收成非常少。一年到晚，吃的都是大米攙着雜糧煮成的飯，有許多時候還得吃稀粥。生活在物質上是十分困難的。所以，青年人長大了，大多數都不肯呆在山村，他們千方百計要跑到山下去。有辦法的，去讀書，讀幾年之後，看是否可以找到一份可以維持生活的職業；有些便去做苦工，挑泥、打石、搬貨，甚至能夠可以活下去的都做。更有一些人，被迫離鄉別井，萬里迢迢地跑到外洋去。總而言之，他們不願意再躭在山村裏，不管好壞，都要闖到外面的世界去。他們不是不愛自己的村子，但他們不甘心做被遺忘了的、終生過這種中世紀生活的人。」

「你，也是這樣跑到山下去的？」

「不。以前，儘管青年人不肯留在山村，可是老年人、婦女和兒童，還是住在山上的。尤其是老年人和一些鄉村的婦女，他們不願意離開自己的家園。靠了外出的親人捎回一點錢，加上全家大小在田裏勞動，還可以勉强生活下去。然而後來這樣的生活也維持不來了。」

「爲什麼？」

「你們知道，耕種主要靠什麼？」

「種子？」年輕的女孩子冒冒失失地答。有幾個人笑了，她不高興地說：「我不懂嘛，笑什麼？」

「主要的是水。山村建立的地方，一定有溪澗，這是必要的條件。沒有水，耕田、種菜，都沒有可能，這是一個方面。更重要的，村民的生活，總得用水啊，沒有水，吃什麼，喝什麼？」

「難道是因爲天旱，溪澗都乾了？」

「傻孩子！天旱只是一時的事，溪澗也不會一下子都乾掉的。天災固然不幸，更可怕的却是人禍。」

「我看過小說，有些地方，地主、惡霸佔據了水源，不讓農民用水，要用水還得向地主買。當然，在內地，這是以前的事情了。你說是人禍，難道也是和這差不多？」說話的是個戴眼鏡、紮着兩個小辮子的「文藝型」的少女。

「不是這樣，但差不多，或者說，嚴重得多。地主霸佔了水源，當然對耕田人來說是增加了一重的苦難，要買水。但還是有水可買啊！我們的這些村子，却因爲人家在山上築了引水道，把水都攔住，引到水塘裏去了。原來是泉水奔流的溪澗，便只剩下一些石頭。灌溉沒有水，吃的沒有水，用的沒有水，山村的人怎麼活？其他生活上必要的東西，有錢買了可以從山下往上挑。我還是十一、二歲的時候，就常跟着母親挑担子上山，那自然不像旅行那麼輕鬆。可是上山是回到自己的家，心裏面也舒暢。然而後來情形起了變化，你總不能天天去挑水上山罷！眼看着田地和村子都乾枯了，你能夠呆下去麼！」

「爲什麼不交涉交涉呢？這太不合理了！」拿拄杖的青年習慣地敲打着面前的泥土，一下一下地很着力，好像表達心中的氣憤。

「記得是有交涉的。雖然當時還小，但還有印象。記得全村子的人，連我們這些十歲八歲的孩子，都到過一個什麼官府去反對過。可是據說要把所有的水都引入水塘，是爲了供應自來水，非這樣做不可。說來說去沒有結果，

但水源却沒有了。沒有了水，又怎樣住下去？這樣，一家接一家都被迫離開了。」

他沉默了片刻，再說下去：

「離開那一天，媽媽哭得眼都腫了。她說幾代住的屋子，不應該這樣丟掉，還說過一定要再回去。可是下山不到幾年，雖然因爲哥哥在外洋有些錢寄回來，我又找到了工做，生活還可以勉强維持，但媽媽終於因爲心情的惡劣，環境的非常不習慣，身體越來越差，去世了。她沒有能夠再回山村！……」

他的聲音低沉，以致後來僅僅能夠聽到。

大家都沒有做聲。

過了一陣，帶頭的青年站起來，朗聲說：

「我們還是要完成旅程的罷？那麼得趕快走，上面還有十來分鐘的路。到了目的地，吃點東西，稍爲活動一下，就得回程了。否則就會太晚，那不好。」

人們都沒有異議，一起動身。雖然情緒似乎受到一些影響，但究竟是青年人，很快便在行進中重新出現了歡笑的聲音。經過了實際的休息，步子也很有勁。

「到了，到了！」有人叫着說：「聽，這不是泉水的流響？」

幾個女孩子特別開心，她們跑上前去，在山徑的頂端，側面便是一道壘積着大大小小石頭的山澗，淙淙的水聲在其中傳出。可是她們興高采烈地要下去玩水的時候，立刻失望地叫起來：

「哎，只有這一點點的水，比溝渠也不如！」

「你們要玩水，可以浸浸脚趾，總比沒有好！」大伙都上來了，半開玩笑地說。

好在山澗的一段有樹蔭。他們實在餓了，便坐在石頭上，拿出帶來的麵包、罐頭、水果、水壺、吃喝起來。

「爲什麼這裏還有點水呢？」

「你看，照這條山澗看，流水量本是很大的，因爲後面還有一座高山。除非極旱的日子，水源是不缺的囉。但現在只有那麼一點點的水，就說明上面的水都被截去了，這些不過是『漏網之水』而已。」這是老成的青年在給他們解釋。

「很對！」帶頭的青年用手一指：「前面一大片草地，不都是原來的田嗎？比剛才下面的田地還大得多呢。現在，最好是踢足球。」

「可以夠幾個足球隊同時比賽呢！眞可惜，想起一百幾十年前村民們在山裏披荆斬棘，開山闢地，才能有這麼

一個局面。現在，說是時代進步了，山村不但得不到任何幫助，反而廢於一旦！這，這太豈有此理了！」

這是「哲學家」的感慨。

人們遊目四顧。

「啊，那邊不是有一條村嗎？一個人影也沒有，看來，又是『鬼村』了？」

有個女孩子發現了什麼似的叫起來。

「讓我們去看看！」這回是女孩子們胆子大了。她們有了剛才的經驗，對於這些廢村發生了興趣。

「你們自己去嗎？可得當心點！」男的故意開玩笑，嚇唬她們。

「難道我們不敢？」一個女孩子說。

「不，」又一個女孩子說：「環境不熟悉，還是一同去好。我們先走，你們跟着來，好不好？」

帶頭的青年說：「好，就是這樣。你們去吧，我們就來。打個圈，我們也該往回走了，到山下，還得擠車呢！」

幾個女的手拉着手，從山徑跳到草地——那本來是田地上，抄近路跑向山坡下的村子。這村子比剛才那一條村子更大一點，前前後後約莫有三、四十間屋子，大部分還很完整，有些門邊，變了白色的春聯還沒有完全剝落。

「我想，這條村子的被迫放棄不會是太久的事！」

「我猜，兩三年罷。這本來是多好的一條村子啊！」

她們在村裏走着，感觸也多。今天的旅行，使這些在城市裏長大的少女們總算看到了她們根本沒有想過、接觸過的一面，却眞是個意外的收穫。

她們走過一間門扇沒有上鎖，只是虛掩着的屋子。最年輕的女孩子也最調皮，她也學着剛才的男孩子一樣，走近去把門扇推開了一點，凑着眼睛去張望。

「哎——，有，有鬼——」

她驚叫了一聲，差點暈了過去。可是她沒有暈，却慌忙一個轉身，往後就跑。其他的幾個女的，根本連想一想的機會也沒有，在她的影響之下，也驚呼着，和她一起，奪路而逃。

「什麼事？什麼事？」

她們和跟着來到的男青年碰個正着。

「你們跑什麼？每個人都臉青唇白的！」

「我……我……」年輕的女孩子說不出話來。

「她……她說……有鬼！」

「怎麼會有鬼的呢？眞是！」帶頭的男青年搖頭說：「哪裏會有這種事情？」

「眞的，是她看見的，在那屋裏……」

老成的青年眉頭一皺，說：「我們去看看。」

「不，不要冒險，要小心呀！」女孩子說。

「世界上是沒有鬼的，難道你們不知道？不過，小心點倒是應該的。」

「呀，那不是出來了？」

大家一同看去，從屋子裏走出來一個頭髮蒼白的老農民。他大概被青年們的叫嚷聲驚動了，站在門口前面，詫異地朝他們看過來。

有人對那最年輕的女孩子說：

「你看，是個老人家，怎麼說是鬼？你把人家都驚動了。」

「我怎麼知道？說是廢村，又叫鬼村，沒有人的。我一看進去，便見到一個影子在晃動。既然沒有人，那當然是鬼啦！」

人們都忍不住笑起來。

老成的青年已經走過去，和那位老農民談起來。其他的人都圍上去，却聽不懂。他們說的是客家話。

說了一會，老農民苦笑着和他們打了個招呼，態度是十分親切的。然後，緩緩地轉身，走回屋裏。

老成的青年却在發怔。

「他是誰？」「他在這裏幹什麼？」「是這村子只剩下他一個人嗎？」「……？」

一連串問題，向他提出來。

「不，他也是下了山的。只是他捨不得自己的屋子，自己的村子，所以一有空，便走回來看看。他說，在屋子裏坐半天也好。過一會，他也是要下山的。但他又說，只要還有一點氣力，能爬上山，他就要回來看。……」

答案很簡短，可是大家都明白。而且，忽然都似乎很理解這位老農民的心情，於是在自己的心中，彷彿也加上了一付感情的担子。

「該走了！」帶頭的青年催促：「我們還要回市區哩！」

他們緩緩地沿着山徑往下走，西斜的太陽把影子趕到他們的前面。可是，幾個女孩子却不斷回頭，一次又一次向那完全寂靜的村子，投下留戀的視線。

陳亮的詞和他的「狂」

田汝嚴

「醉裏挑燈看劍，夢回吹角連營。八百里分麾下炙，五十弦翻塞外聲，沙場秋點兵。馬作的盧飛快，弓如霹靂弦驚。了却君王天下事，贏得生前身後名。可憐白髮生。」

這是南宋大詞家辛棄疾，爲他的好友陳亮寫的一首壯詞。這首詞用浪漫主義的筆觸，前半闋以淋漓酣暢的辭句，描寫一位意氣昂揚的將軍，建功立業，意氣風發。後半闋筆鋒一沉，結合上寫實的格調，勾劃出一個有抱負的愛國主義者，在昏庸黑暗的統治壓力下，壯志無從實現，「可憐白髮生」的沉痛感喟。

辛詞的氣勢豪放，縱橫磅礴，是一般人都知道的。但他這首詞所虛構的「將軍」陳亮，又是個什麼樣的人物？一句話，他是和辛棄疾同時代的一位有抱負的愛國主義者，也是和辛棄疾一樣有壯志而不能實現的人，更是一位詞家、法家

思想的代表人物。

陳亮既不是將軍，更正確的說，他一生還沒有做過官，以布衣之身縱論天下大事，確是一位不可多得的歷史人物。據「宋史・陳亮傳」說：「陳亮，字同甫，婺州永康人，生而目光有芒，爲人才氣超邁，喜談兵，議論風生，下筆數千言立就，嘗考古人用兵成敗之跡，著『酌古論』，郡守周葵得之，相與論難，奇之，曰：『他日國士也。』請爲上客。及葵執政，朝士白事，必指令揖亮，因得交一時豪俊，盡其議論。」他就憑這樣出身，和當時的士大夫階級相周旋，而且一再上書孝宗趙昚，指摘時弊，力主抗金。著名的「中興五論」，便是他痛切陳辭，要求孝宗振作圖强，光復舊物的讜論。

一

陳亮（一一四三——一一九四）生於南宋積弱、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異常尖銳的時代，統治階級苟且偸安，不事振作。以朱熹爲首的「道學」，佔據整個上層建築的思想領域，士大夫恥談「事功」，一時埋頭埋腦於「正心誠意、格物致知」，正如陳亮所指出的「低頭拱手以談生命」，「皆風痺不知痛癢之人也。」他以一個出身沒落地主階級的布衣，而與當時有權有勢的統治階級作不調和的鬥爭，他之一再受到迫害，險死獄中，是毫不出奇的。直到他生命快要終結的一年，才受到光宗的賞識，以御筆擢進士第一名，授僉事「建康軍」判官，未到任便死去了。

辛棄疾所以虛構一位將軍來描述他，正是由於他深懂用兵之道，是一個既有文韜又有武略的突出人物，他和辛棄疾意氣相投，同樣被人目爲麤豪的狂士。辛棄疾的名言是：「不恨古人吾不見，恨古人不見吾狂耳。知我者，二三子。」這二三子，陳亮就是其中的一個。

陳亮何曾不是被人目爲狂呢！李氏藏書「名臣傳陳亮」中說：「堂堂朱夫子，反以章句繩亮，麤豪目亮，悲夫！士唯患不麤豪耳，有麤有豪，而後眞精細出矣。不然，皆假也。」這是對陳亮最中肯的評語。陳亮雖然抑鬱死去，沒有「了却君王天下事」，但他的確「贏得生前身後名」，他死後，讀他著作的人，都一致推崇他是個奇士，而以「道學」家領袖自居的朱夫子，却被他批駁得體無完膚，完全暴露出儒家「巧僞人」的眞面目來。

陳亮的違抗世俗，敢於鬥爭的「狂」，在他的詞章中也充分反映出來。他的詞，收錄在「陳亮集」中雖然還只有七十多首，但他的風格，一洗晚唐以至北宋傳統的文風，他是用法家思想，唯物主義的功利思想來寫詞的。在創作形式上，以反映現實的政治鬥爭作主題，和當時封建士大夫的時髦文學，靡靡之音，是完全不同格調的。所以，南宋的儒生陳振孫，批評陳亮的詞「極不工，而自負以爲經綸之意具在。」他的批評說中了一半，陳亮的確很欣賞他不同於當世無聊文人的創作觀點。他的朋友葉適曾說：「同甫長短句四卷，每一章成，輒自嘆曰：『平生經濟之懷，略已陳矣。』」用政治鬥爭，現實手法來寫詞，有什麼不好？又如何「不工」？難道一定要像歐陽修、蘇軾之流，把男女私情，沾花惹草的嫖妓文學都寫進詞中去，才算是「極工」嗎？

現在，讓我們來看看陳亮的詞，是怎樣的「不工」：

二

「不見南師久，漫說北羣空。當場隻手，畢竟還我萬夫雄，自笑堂堂漢使，得似洋洋河水，依舊只流東。且復穹廬拜，會向藁街逢。堯之都，舜之壤，禹之封，於中應有，一箇半箇恥臣戎。萬里腥膻如許，千古英靈安在？磅礴幾時通，胡運何須問，赫日自當中。」

這首「水調歌頭」，是陳亮送章德茂大卿使虜之作。據「宋史・孝宗紀」說：淳熙十一年（一一八四）八月庚申，遣章森使金賀正旦。德茂就是章森的別字。南宋自秦檜與金構和後，雖然長時期沒有用兵，但經常要派人到金朝致賀，輸送財帛。這種屈辱的出使，使每一個有國家民族正義感的志士，都認爲是一種奇恥大辱。對於這樣習以爲常，沾辱國家尊嚴的行動，陳亮是懷着沉痛而複雜的心情，既不能反對和改變這種情況，就希望章德茂能夠有點國家民族的氣節，不要沾辱祖國尊嚴。他是以「洋洋河水」作比喻，年年都向東流，作爲堂堂漢使，這種情況是難以忍受的。但有什麼辦法呢？好吧！再去一次，希望有朝一天，這情況會改變過來。他在結尾點出：「胡運何須問，赫日自當中。」顯示了一種抵擊金人，光復舊物的信心。他還對當時消極投降主義路線作出正面的抨擊，儘管有一箇半箇不甘心事敵，恥爲臣虜的

人，但終是極少數。大多數的統治人物，是醉生夢死，置國家民族的尊嚴和利益於腦後。這樣慷慨激昂的歌詞，使人讀後熱血奔騰，一股壯烈之氣，躍然紙上了。

這樣的題材，這樣的詞章，比起宋代那些吟風消月，靡靡之音，不知要高出幾多百倍，就詞論詞，有什麼「不工」之處？就通篇的氣勢來說，感情就像一股奔騰洶湧的江河，到了末尾，陡然一截，更顯着氣勢萬分，如飛湍噴瀉，力量無窮，與辛詞的豪放縱橫，有異曲同工之妙。

這類重大政治鬥爭的題材，是陳亮「絕妙好辭」的一個特點，在七十多首詞作中，這類辭章所佔的比例很大。或是借人，或是假物，抒寫一個愛國主義者的胸中塊磊。再引他的另一首「登多景樓」的「念奴嬌」詞爲例：

「危樓還望，嘆此意，今古幾人會會！鬼設神施，渾認作，天限南疆北界。一水橫陳，連岡三面，做出爭雄勢。六朝何事？只成門戶私計。　因笑王謝諸人，登高懷遠，也學英雄涕。憑却江山管不到，河洛腥羶無際。正好長驅，不須反顧，尋取中流誓，小兒破賊，勢成寧問彊對。」

這又是一首壯志凌霄的詞章。一一八八年，陳亮由永康跑到南京、鎮江一帶，觀察軍事地形，作爲進兵中原的準備。當他登上京口北固山的多景樓時，縱觀南北，感懷萬分。他嘆息古今以來，有幾人能體會到長江天險的有利形勢，可以用來作爲進攻中原，光復舊物的條件，一般只認爲它只可作爲南北的分界線而已。他寫出了京口的險要形勢，也借六朝往事，痛詆當時苟安逸樂的投降主義者，只爲自己小集團的私利打算，高談濶論，不圖進取，而以偏安一隅爲可恃。他嘲笑東晉那些士大夫階級，登高望遠，其實都是一幫只會痛哭流涕的醜角，沒有眞正救國救民的本事。他想學祖逖的中流擊楫，誓師北伐；他以淝水之戰，謝玄擊敗苻堅的故事，來鼓勵自己，只要形勢對我有利，不管什麼强大的對手，是可以擊敗的。

這首詞，表面說的是六朝往事，實際上是針對當時以朱熹爲首的投降論者。朱熹在上孝宗的封事中就嘆息過：「區區東南，事有不可勝慮者，何恢復之可圖乎！」這完全是一個典型投降主義者的嘴臉。朱熹的担心可慮者，不是亡國之患，而是廣大東南地區的農民反抗運動，這是「寧贈友邦，不予家奴」的思想。陳亮針對這種反動謬論，有的放矢，予

以痛斥。

陳亮和朱熹的論爭，是長期而劇烈的，有名的「王霸義利」的論爭，就是陳亮以法家進步的思想，對朱熹的儒家唯心主義的進行論戰，這些鬥爭也不可避免地反映到陳亮詞章中。這裏還想引證他一部分有關的辭章，來說明這個問題。

三

朱熹的反動唯心主義，武斷地割斷歷史，把「三代以上」和「三代以下」劃爲兩截，胡說三代以上是「天理流行」，是「王道」，三代以下是「人欲橫流」，是「霸道」。因而提出了「存天理、滅人欲」的反動綱領。陳亮就是不承認「天理」和「人欲」的對立，認爲人的物質欲望就是人的「天性」，根本就沒有什麼脫離人的物質利益的超功利的「義理」，他認爲「義理」就存在於「古今王伯之跡」中，這就是他有名的「功利主義」觀點。

他在一首「三部樂」壽王道甫的詞中說：

「入脚西風，漸去去來來，早三之一。春花無數，畢竟何如秋實，不須待，名品如麻，試爲君屈指，是誰層出？十朝半月，爭看博空霜鶻。　從來別眞共假，任盤根錯節，更饒倉卒。還他濟時好手，封侯奇骨，沒些兒，婆娑勃窣，也不是，崢嶸突兀。百二十歲，管做徹，元分人物。」

「春花無數，畢竟何如秋實！」這反映陳亮實事實功的思想。春花好看而已，沒有什麼實際意義。最實際的，還是到了結子秋實，這才是對人有用的東西。他用這種思想，來衡量當時的人物，高談濶論，沒有實際的救國救民之策，這樣的人，「春花」而已。如何辨別眞假，他說得更清楚了，是否劈得開「盤根錯節」的木頭，這就是眞正犀利的刀，否則便是假貨。這又是法家「用人唯賢」的思想。

抗金統一，是陳亮畢生念念不忘的志向，在他的一些和大臣酬酢的辭章中，常常反映了這一主題。另一首「三部樂」送丘宗卿使虜的詞說：

「小屈穹廬，但二滿三平，共勞均佚。人中龍虎，本爲明時而出。只合是，端坐王朝，看指揮整辦，掃蕩飄忽。也

持漢節，聊過舊家宮室。西風又還帶暑，把征衫著上，有時披拂。休將看花淚眼，聞弦酸骨，對遺民，有如皎日，行萬里，依然故物。入奏幾策，終定於一。」

對於出使金朝的人，陳亮總是以愛國主義精神，對他們寄以無比的期望。把他們的出使、稱爲「小屈」，又比喻他們是人中龍虎，本來應該好好在廟堂上爲公家辦事，現在則是持節漢使，經過那些被敵人佔領的地區。對中原、北方的淪陷區人民，應該給予他們以信心，要看到光明的前景，國家終歸是要統一的。

一位銳意抗擊外敵，謀求國家統一的愛國主義者，置身於極端腐朽、沒落的社會裏，他的理想和實際存在的矛盾，是無法解決的。其憤激不滿的情緒，亦是可以想見的。他一再受到當道者的憎惡，目爲「狂怪」，也是不足爲奇的。他兩次因莫須有之罪，被投進大理寺獄，幾乎連性命都不保。但他並沒有因此而灰心喪志，還是堅決走抗金反儒的法家政治路線。他雖是個讀書人，但他並不甘心做一個寂寞的詞人，而是嚮往於鐵馬金戈、馳騁疆場的抗金鬥爭。雖然後來他不免有點感到孤獨，在詞章中流露出來，例如他在「桂枝香」一詞中所說：「入時太淺，背時太遠」的話，以桂花自況。但他並不消極後退，也沒有一般讀書人患得患失，牢騷滿腹的悲觀失望情緒，而是着眼現實，脚踏實地地幹下去，正如他自己所說的「負一世之謗」，而泰然處之。

這種情感，在他的辭章中，也是可以看到的。例如在「點絳唇」咏梅詞中說：「君知否？雨僝雲僽，格調還依舊。」可見他頑强的鬥爭精神了。正因如此，和他志同道合的人並不多，辛棄疾便是和他最談得來的好友。在抗金這個主題上，兩人互相勗勉，結成深厚的戰鬥友誼。他和辛棄疾唱和之作，都强烈地反映這種深厚的友誼。

上面引述的辛棄疾把陳亮虛構成一位名將的詞，便是這樣來的。陳亮也很珍惜這分友誼，在他和辛棄疾的「賀新郎」詞中這麼說：

「老去憑誰說，看幾番、神奇臭腐，夏裘冬葛。父老長安今餘幾？後死無仇可雪。猶未燥，當時生髮。二十五絃多少恨，算世間，那有平分月。胡婦弄，漢宮瑟。　樹猶如此堪重別，只使君，從來與我，話頭多合。行矣置之無足問，誰換妍皮癡骨！但莫使，伯牙絃絕。九轉丹砂牢拾取，管精金，只是尋常鐵。龍共虎，應聲裂。」

把愛國抗金的熱情，和朋友間的戰鬥友誼，聯結在一起；將老死置之度外，不管怎樣，總要把自己平生的志向貫徹下去。用伯牙子期來比喻兩人的交情，以龍虎應聲來譬喻志士的共鳴，而以久經鍛煉，「九轉丹成」來勉勵彼此的共同事業，這是何等悲壯磊落的襟懷！

朱熹、陳振孫之流儘管把陳亮看做「狂怪」，看做「癡絕」，但這正是陳亮的過人之處。他自己也承認他的「狂癡」，他說：「斬新換出旗麾別，把當時、一樁大義，拆開收合。據地一呼吾往矣，萬里搖肢動骨欛，這話，只成癡絕。」打起法家思想的大旗，頑强地抵抗當時統治思想界的程朱「理學」，這樣的精神，就是陳亮的「癡狂」。他不但詞寫得好，狂也狂得好。借用杜甫的兩句詩，贈給反對陳亮的道學先生們：「汝曹身與名俱裂，不廢江河萬古流。」

編輯人語

古人有道"洛陽天下大"。愛談洛陽者，則斷乎離不開要談伊闕。因爲這兒的"龍門石窟"，是我國蘊藏豐富的石雕藝術寶庫之一，悠悠千餘年間，它不知經歷多少變亂，遭受多少浩劫，直至近二十多年來，才真真正正地獲得最完全也是最有效的保護。本期黃蒙田的"伊闕行"，以藝術鑑賞家的見地道出了他訪問寶庫所得的觀感。文章着重地指出：對待這樣有高度文化價值的藝術寶庫，什麽時代、什麽社會各有不同的態度。我們看到近二十多年以來龍門石窟不斷煥發的新姿，當然就更加容易想到這以前它所經受的被破壞、被損害的苦難日子。這其間，功罪如何，絶非偶然之事，文章啓發我們，越是真正珍愛古代的文物，越是先須珍愛真能維護古代文物的新社會。

方原的小說"鬼村"，捕捉的題材頗爲新穎，它對現實的挖掘較深，給人帶來對當地某些廢村存在問題較多的思索。那些闃無人踪的空屋是叫人惋惜的，那位眷念故居無法割捨長期以來在村落間所生深刻感情的老農民是激動人心的，但這不是一件孤立的事，不是一個孤立的人，作品啓導人們正視被損害大衆共同的憤懣。

南宋著名法家代表人物陳亮，一生反對道學，堅持抗金統一，他有多方面的成就與貢獻，值得論說。但我們"三句不離本行"，還是請思嚴就文學的角度上來檢閱一下陳亮的詞，同時也從所謂他爲人之"狂"一點，加以若干的社會的分析。

讀者們希望我們評介外國文學時，較多把視綫投向當代或近代的作家和作品。這一期分別由杜漸談"阿契貝的小說創作"，高翔談"幽默了自己的馬克吐溫"。大抵可以滿足一部份的需要。

有幾篇稿子來遲了，或稍長一點，迫得要留在下期刊出，中如劉於斯的小說"請不要錯過機會"，劉求同的評論"林紓與現代中國小說"，憶揚的寫作經驗談"生活態度與體驗生活"等等。茲先預告，並乞作者原諒。

杜漸

阿契貝的小說創作

在當代尼日利亞作家中，有兩個最有代表性的人物，一個是亞莫斯·杜杜奧那（Amos Tutuola），一個是欽努阿·阿契貝(Chinua Achebe)。杜杜奧那走的是浪漫主義的路子，作品多是些富於神話色彩的故事，充滿了幻想的美，這些幻想是運用非洲傳統的神話魔法故事的手法，寄以哲學性的寓意，他的小說很像民間故事和神話傳說。欽努阿·阿契貝走的却是現實主義的創作道路，雖然阿契貝和杜杜奧那在創作方法上是完全各走一端的，但他們有

一個共同之點，都是以發展非洲民族文學爲己任的。反對殖民主義的文學，建設獨立解放的非洲文學是他們共同的愿望，雖然他們對導向這一目標的具體道路，看法可能是很不一致的。雖然杜杜奧那的作品也是民族化的，畢竟現實主義的創作方法更易於爲非洲以外的讀者所接受。

欽努阿·阿契貝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六日出生於尼日利亞的奧捷迪(Ogidi)，父親是一個基督教會的傳教士。由於他是在教會家庭中長大，父親又算得上一個中產階層中人，使他能夠入學讀書，先是在教會小學畢業，後來就送到烏姆亞希亞(Umuahia)的官立中學升學，最後畢業於伊巴丹的大學，他是屬於第一批受到完全教育的尼日利亞知識分子。一九五三年他得文學學士頭銜，次年參加了尼日利亞廣播電台的工作，一九五八年調任因奴古當地方檢察官，一九六一年担任對外廣播的「尼日利亞之聲」電台台長，一九六三年出任聯合國文教科組織(UNESCO)工作，一九六六年編「非洲作家文庫」，目前在因奴古担任「城堡」書店(Citadel Books)的主持人，他是尼日利亞作家協會的始創人。由於他的創作活動，曾於一九六〇年獲「尼日利亞國家紀念獎」、一九五九年獲「馬加列黃紀念獎」，一九六五年獲「祖克·甘寶新政治家獎」。一九七一年又以詩作獲「國家詩歌一等獎」，最近得到的消息說，他已被選爲尼日利亞大學和馬沙祖塞特大學的非洲研究學院的院士。

阿契貝的作品並不很多，但都很有份量，深刻地反映了近幾十年來尼日利亞社會歷史的巨變。從他在一九五八年發表第一部長篇小說「瓦解」算起，十幾年間，他總共出版了四部長篇小說，一部兒童讀物，一部短篇小說和一本詩集。這些作品使他獲得了國際文壇上的聲譽，很多國家都翻譯出版了他的著作。

在阿契貝的四部長篇小說中，作者都是以沉實的詞句，甚至看去是不動感情的樣子，細緻刻劃出以艾寶蘭(Iboland)農村爲背景活動的各種不同性格的人物，這背景和典型人物都帶着濃郁的非洲特色的。他的小說展開了一幅現代文明的價值觀和當地農村長期存在的價值觀之間的鬥爭。

阿契貝以「非洲的夜晚」的藝術描寫，刻劃出當時非洲農村的典型環境，「夜十分寧靜，除了月夜通常都是很靜的。黑暗使這些村民，甚至是最勇敢的人，也感到無邊的恐懼，孩子們都被勸告別在夜裏吹口哨，因爲怕會把邪魔驚醒。危險的野獸在黑暗中變得更加危險可怕了。在夜

裏，蛇是不准直呼其名的，因爲牠將會聽見，得把牠叫作繩子。這樣子，在這種夜靜更深的時刻，連喊叫聲也會立即被遠處吞沒，靜寂又回到這世界，這是一種震動的靜寂，由於森林裏千百萬種昆蟲的鳴叫，而使這宇宙顯得更加緊張。」從這段描寫我們可以看出艾寶蘭農村的一些特點：窮困、落後、缺少現代科學文化，崇信魔神，這是一方面，但在這表面寧靜的不平靜中，充滿着緊張迫人的氣氛，同時從黑夜的比喻中，我們可以領悟到一場緊張鬥爭的即將來臨。這也就是氏族社會在殖民主義侵略下崩潰的前夜，在這時代背景下，阿契貝塑造了很多個不同的人物典型，穿織出力量的對比，讀者極容易理解到，白人侵略者帶來了新的「神」、新的生活方式，衝出了原有的氏族所有制的寧靜生活，於是兩種不同的價值觀展開了鬥爭。阿契貝既對傳統中一些落伍的東西給以恰如其分的批評，也對外來的一些所謂「現代文明」加以無情的諷刺。

阿契貝的第一本小說「瓦解」（Things Fall Apart）發表於一九五八年，顧名思義，「瓦解」描寫的就是艾寶蘭農村的氏族社會的瓦解。在二十世紀，艾寶蘭的氏族制看來是落後而可笑的，但這是非洲社會發展的一個階段的產物。在小說中作者首先給我們展現出一幅非洲典型的內陸農村的生活風俗畫：在那個叫烏姆奧菲亞（Umuofia）的農村裏，我們可以看到新收割薯蕷的宴會，他們對新婚夫婦的共同喜悅，「和平週」睦交比賽場地的籌備活動，也可以看到他們對於山岩先知（Oracle）的女祭司的恐懼心理，因爲那女祭司會捉走他們可愛的孩子。作者也描寫當一個人被長老加封頭銜時的舞蹈，還有那九個戴着面具跳着走路的「伊格胡胡」（Egwugwus），這種伊格胡胡代表祖先的靈魂，他們相當於村裏的法官，給村民判案斷事。作者也對他們那種求雨的迷信活動加以諷刺。伊格胡胡得由村中的長老担當，但人們對他們戴起的可怕的面具，是十分驚恐的。奧比·奧貢喀沃（Obi Okonkwo）是這本小說的中心人物，他是村中的一個伊格胡胡，他一直是强而有力地統治着村子，可是隨着第一個白人傳教士的到來，他的統治就開始發生危機了。白人教會是與白人軍隊一塊到來的，殖民行政官推行一套新的法律和秩序，於是矛盾就日益加深，最後當然是氏族社會瓦解崩潰，奧貢喀沃的悲劇就在於他堅持氏族社會制度，與白人殖民行政官和傳教士鬥爭，以失敗告終。奧貢喀沃鼓動村民燒燬教堂趕走傳教士，而傳教士帶了軍隊來進行鎮壓，奧貢喀沃在失敗後吊頸自殺，氏族社會的制度因而瓦解。過去我

們可以在英國的文學中看到不少關於傳教士在非洲傳教的描寫，而傳教士與非洲人民的矛盾是不斷發生的，殖民主義者都罵非洲人民「野蠻、愚昧」。在「瓦解」中我們可以看到另一種講法，那就是非洲人的講法，正是白人殖民者的侵略迫使非洲人民起來反抗，正義是在被侵略的非洲人民一方，阿契貝通過「瓦解」這本小說，形象地說明了這一問題，駁斥了白人殖民者的强盜邏輯。奧貢喀沃的悲劇是非洲氏族社會瓦解的悲劇，而白人的侵略乃是悲劇的根源。這本書在出版之初，曾受西歐某些資產階級文學家攻擊詆毀，認爲它是「〇」以下的程度的作品。可是這本書經過十幾年時間的考驗，已證明並非是低水準之作，在非洲被採用爲課本，連在英國也被指定爲學生的課外讀物，這都說明了資產階級文學家的偏見。

阿契貝一九六〇年發表了第二部小說「動蕩」（No Longer at Ease），這部小說是以當代尼日利亞現實生活爲背景，主角的名字也是叫奧比·奧貢喀沃，但却與「瓦解」中的主人公不同，他是一個剛在英國讀完大學回國的青年。在這部小說中，仍然是一個由於價值觀產生混亂而造成的悲劇，作者不只是對傳統的價值觀加以批判，同時也對所謂文明進步的資本主義價值觀給予評隲。他無情地揭露了白人那種喬裝打扮成「先進」、「正確」的價值觀念，實際上就是剝削制度。在這種「先進」「文明」的幌子下，隨之而來的是貪污腐化。這個抱着雄心壯志回國的青年，滿腔熱情要改革社會，獻身給祖國的建設，但是由於傳統習慣的壓力和物質享受的誘惑，他一步步落入了人家的圈套，結果就墮落成一個貪污犯，被判徒刑。

奧比·奧貢喀沃是三四十年代成長的青年，他是由村裏的長老用公家的錢供他到英國去留學的，學會了白人的知識，當時尼日利亞還沒有獨立，還是英國的殖民地，但已有了地方工業的發展，物質財富已較過去豐富多了。奧比回到尼日利亞，在歸途中却愛上了一個叫克拉娜的姑娘，她是個屬於部族放逐的人，在英國讀書當了護士，這段戀愛自然受到長老反對。奧比面對着的是一個殖民地社會，在這種社會中，一切都講金錢，名譽和階級地位，一個人要爬得上去，就得不擇手段去攫取這些東西，奧比經不起誘惑，就墮落了，他貪污腐化，千方百計去搞錢過享受的生活，結果身敗名裂。他是「倒霉」的，因爲貪污而被捉住，結果坐牢，但比他貪污更多的白人，因爲沒被捉到，還逍遙法外。根據他的墮落經過，有力地說明了資產階級思想的腐蝕性，這也是白人帶來的思想，所謂文明社

會的價值觀，實質上就是人剝削人的私有制的產物，是赤裸裸的金錢關係。阿契貝通過一個有爲青年墮落成罪犯，有力地控訴了資產階級的罪惡，要消滅這種剝削制度和思想，就有進行社會革命的必要。阿契貝把這一個典型的故事，提高到社會實質的角度來認識，這正說明了他在「動蕩」的創作上，已比「瓦解」又進了一步。

一九六四年阿契貝發表了第三部長篇小說「神箭」（Arrow of God），又回到描寫一九三〇年以前的農村，比起「動蕩」的接近當前現實，這一部該說是又向後「倒退」吧？可是，事實上「神箭」却是他最配合當時形勢需要的作品。雖然，它還算不上姆發赫里尼這位非洲文學批評家所期待的「最偉大的非洲小說」的標準，但「神箭」可以說是一部很具深度的小說，英國文學評論家安妮·蒂波里（Arme Tibble）却認爲「它置身與像『安娜·卡列尼娜』、『包法利夫人』這類古典作品並列而無愧色」。這顯然並非過譽。它較過去的兩部小說更引起人們的共鳴，也較過去的小說更具悲劇性，喜劇成分越來越少。而這悲劇性正是「瓦解」之後，非洲社會進一步被侵略而崩潰的現實。

在由六條艾寶村組成的烏姆亞羅大村裏，上了年紀的艾茲烏魯（Ezeulu）是最有權力的祭司兼族長，「在很久以前，當蜥蜴還很少見的時候，那六個村子——烏姆亞查拉、烏姆尼奧拉、烏姆亞古、烏姆艾茲亞尼、烏姆奧胡胡和烏姆伊斯烏索——人們互不通聲氣，各自崇拜不同的神靈。後來由於亞布姆僱傭軍夜裏到來侵襲，殺人放火，還將男人女人和孩子捉去當奴隸，事情發展得這樣糟，使得六村的首領聚議如何自救，他們取消各自的神靈，請了一批有力的巫醫，改信一個共同的神靈，這神靈叫烏魯，爲六村人民之父。六村也就改名爲烏姆亞羅，烏魯祭司就成了他們的族長兼祭司長。從此以後，他們就再也沒有被敵人打敗過。……」

他們由於反對共同的敵人而需要以一個共同的神，將人們組織起來，這個「神」只不過是聯合的象徵，並非什麼信仰使然。

當西方的白種人侵入烏姆亞羅後，當地並沒有國王，而只有族長和祭司，因爲要當國王的人必須還清村裏每一個人的債，誰也沒這個本事。所以長老會和族長是最高的權力機關。

白人「把一切都弄顛倒了」，他們看中了艾茲烏魯，認爲他剛愎自負，可以加以利用，先是給他一些甜頭，誘

使他支持白人的政權，於是艾茲烏魯站到了白人一邊。隨着艾茲烏魯權力的增長，他不肯再聽從殖民官員的收買，拒絕作「間接統治」的工具，於是艾茲烏魯又同白人發生矛盾，最後，他變成很孤立，既得不到烏姆羅亞人的支持，又觸怒了白人侵略者。白人殖民官利用艾茲烏魯主觀武斷的缺點，使他推遲了薯蕷種植的節令，以致造成失收，使他與族人的矛盾加劇，而教會乘虛而入，騙族人信白人的教，使艾茲烏魯衆叛親離，兒子也餓死，氏族社會因而分崩離析。

阿契貝以大量的筆墨刻劃出艾茲烏魯的形象，在他的性格中既剛强而又內心軟弱，這個複雜的人物，是具有典型意義的，他代表了氏族經濟的崩潰與覆滅。

一九六六年阿契貝發表了第四部長篇小說「怒濤」（A Man of the People），這是一部以尼日利亞民族解放鬥爭爲題材的作品，生動細緻地描寫了尼日利亞人民奮起反抗白人統治，爭取民族獨立的戰鬥，其中作者創造了一個參加革命的知識分子，通過他在革命中的脆弱無能，指出只有依靠廣大的人民羣衆，才能取得勝利。這部作品顯示出阿契貝的創作又向前邁進了一步，他不只深刻地揭露了殖民主義的罪惡，也指出了革命的方向。同年，阿契貝又發表了一部兒童讀物「切基和大河」（Chike and the River）。一九七一年他發表了詩集和一本短篇小說集「戰火中的姑娘」（Girls at war）。

總的來說，阿契貝的四部長篇小說，都是以現實主義爲創作方法，概括了尼日利亞二十世紀的整個歷史發展過程，從「瓦解」之反映本世紀初期白人殖民者逐步侵入非洲內陸，促成氏族社會的瓦解，到「神箭」把三十年代氏族社會經濟崩潰覆滅的經過加以揭露出來，而「動蕩」和「怒濤」寫的都是知識分子，却都是具有典型意義的。——由殖民主義的崩潰，非洲革命的高漲，阿契貝最後的那部「怒濤」更接近當前的現實，所以說他基本上把幾個不同的歷史階段，都概括在小說之中了，通過這四部長篇小說，讀者是能夠了解尼日利亞民族的過去和現在，也可以看出未來發展的前景。

阿契貝目前正當盛年，創作能力很强，我們都渴望能在不久之將來，看到他的第五部長篇小說，相信他又將會向前邁進一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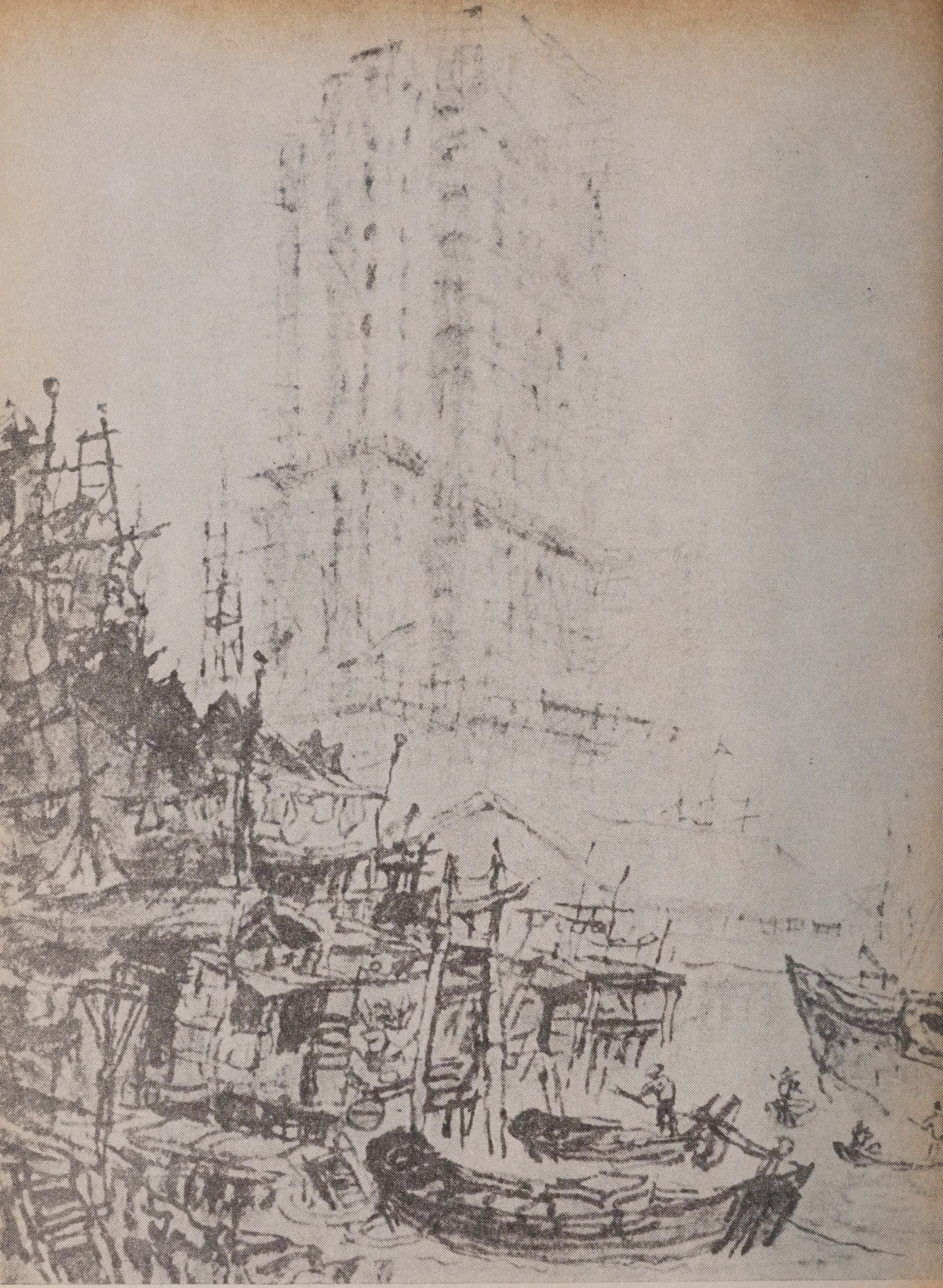

新與舊　（水墨速寫）　陳　迹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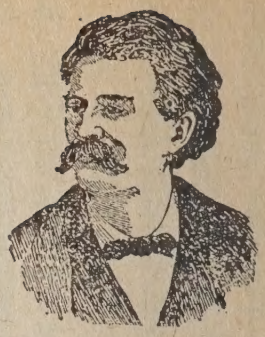

「幽默」了自己的馬克・吐溫

高翔

西洋文學縱談

曾經有人認爲，在世界文學史上，並沒有獨立存在的美國文學。如果我們不能否認美國仍然有屬於它本身的文學的話，那在實質上也只是英國文學或歐洲文學的一個支派。這種說法，也有理由。英國向北美殖民開始於十七世紀，美國獨立宣言發表在一七七六年。在這段期間，爲在這塊土地上立定脚跟而鬥爭，後來爲獨立而鬥爭，那不是產生比較有價值的文學作品的時代。而在獨立後的一段時期，這個全新的國度，忙於政治的鬥爭，疆土的擴展，文學活動也還沒有合適的氣候。直到十九世紀，政治的穩定，經濟的發達，才爲文學的進展提供了有利的土壤。

我們首先看到的是小說家華盛頓・歐文，在他的作品中反映了美國建國初期的人物面貌和思想活動。正如有名的「李伯・凡・溫克」（一譯「李柏大夢」）（Rip Van Winkle）那樣，一覺醒來，他已經從英王佐治三世陛下的百姓，

變成了合衆國的一個公民。其次我們注意到拿但尼爾·霍桑，他在美國醞釀着南北戰爭的一個社會大動蕩時期，資產階級的飛躍發展和黑奴的悲慘遭遇，都造成了人們精神上的困擾與貧乏，正與物質的日益豐富背道而馳。霍桑在接觸社會的黑暗又浮現着希望光芒的作品中，表現了當時美國人最缺乏的浪漫主義精神。後來我們又讀到朗費羅的詩，愛倫·坡的小說。他們開始比較成熟地反映了小市民的情感和要求，但還都帶有先驅的性質，仍然遺留着歐洲文學的强烈影響。眞正具有美國特點的，在稍後就出現了詩人惠特曼，小說家馬克·吐溫。

馬克·吐溫（Mark Twain）的原名是森莫爾·朗荷恩·克里孟斯（Samuel Langhorne Chemens），但這原名早已被人所熟知的筆名所掩了。關於這個筆名的來源，不妨引錄他自傳體長篇小說《密士失必河上》裏面的這一小節：

那一夜，我們值班到十二點。河上有一個古老的習慣，在換班的時候，兩位掌舵總要閒談幾句話。當接班的那個掌舵戴上手套和點着雪茄，他的夥伴，便是要下班的那個掌舵，照例要說些這樣的話。

「我以爲那上流的沙洲在嘿爾岬處往下移動了一點；用下水鉛得二又四分之一噚，用那一個得二噚。」

「是的，上一次，我覺得它是往下移動了一點兒。會碰到什麽船麽？」

作者在原注中說，文中的Mark Twain就是二噚。（註一）。而這個河道上的舵工常常叫喊着的記錄河水深度的叫聲，也許很爲他所喜愛罷，便成了後來發表文章所使用的筆名。我們要首先提到這件事，是因爲青少年時期便開始的低層、艱苦而多姿多采的生活，對馬克·吐溫一生有重要的意義。

馬克·吐溫生於一八三五年，死於一九一〇年。他父親是米蘇里州漢尼拔城地方法庭的法官（一說是律師），收入不多，家庭生活並不富裕。在他十二歲那年，父親死了，生活便陷於困難，以致不可能再讀書。他做了一個時期的報館雜工和印刷學徒。那個時期的學徒，從一早開始，就要生火、掃地、整理工場、排字、摺疊和包裹報紙、送報……，工作直到深夜。這段生活，對於小森姆（Sam，森莫爾的愛稱）是很有益的。他經受了鍛煉，學會了許多工作的和社會的

知識，培養了獨立生活的能力。

到十七歲，他已經是一個熟練的排字工人。

這時，在紐約，舉行了世界博覽會。在小城長大的森姆，決定要開開眼界，於是把自己的積蓄，買了一條船票到紐約去。到了紐約之後，口袋裏只剩下十多元。可是森姆不在乎。他憑了有排字的技術，在不名一文的時候，便靠這個本領生活下去。

後來，他的哥哥奧里安在衣阿華州的卡奧柯克地方開設了一家小印務館，他便回去協助哥哥，仍然做排字工人。但是，紐約之行使森姆再也不安心於小城的平靜生活。他所想的是遠方，流浪和冒險。

有一天，森姆讀到一段報紙上的報道，說到一個美國人在南美洲巴西亞馬遜河探險的傳奇性故事，使他心焉嚮往。可是去巴西的旅費和生活費用，不是這個年輕的排字工人所能負担的。

一直到了二十歲，總算儲到了一筆錢（也有人說，他拾到了一張面額五十美元的鈔票，但如此巧合，可信性值得懷疑），於是他毅然按照自己的夢想起程。他買了一張航行在密士失必河上「保羅瓊斯號」汽輪的船票，準備先到大西洋岸的港口新奧爾良，然後再從那裏轉乘海輪去巴西。

舊式而又殘破的「保羅瓊斯號」在一千五百公里的航程中，需要很長的時日。乏味的船上生活，使森姆和船員們做了好朋友。他經常跑到舵房去和駕駛員閒談，聽到了許多航海的故事，知道許多航行的知識，甚至向駕駛員學習掌舵和其他駕駛技術。這使他在船上的生活突然變得豐富多姿了。

到達新奧爾良，在打探之下，才知道這個時候根本沒有船去巴西。他當然很失望，但是船上的工作，對他已經產生了極大的吸引力。憑着在船上打熟了的關係，做了「保羅瓊斯號」的助理駕駛員。這時是一八五七年。

密士失必河上的生活，在《密士失必河上》一書中有詳細的記述。非常重要的一點，是使他對美國的大地、社會、風習以及各式各樣的人物，有充分觀察、理解和研究的機會。這使馬克·吐溫的作品中具有細緻、生動而人物活躍的特色。像他在這本書中的這一節，便使人如臨其境：

那偉大的密士失必河，威嚴而壯麗的密士失必河，滾流着一哩寬的潮水，在日光中閃耀着；對面遠遠的是茂密的森林；村鎮上方的小岬和下方的小岬，構成了河景的境界，使它變成一種海，而且是一個很安靜、耀光而寂寞的海。一會兒，有一絲黑烟出現在遠遠的一個小岬上；立刻有一個以眼快嗓子高出名的黑人馬車夫，高聲喊出，「汽——船——來——了！」於是景象一變！鎮上醉漢起來了，那兩個店夥也醒了，接着是運貨馬車的熱鬧響動聲，每個人家和商店都傾出一股子人力來，一切在這轉瞬之間使這死的村鎮又活了，又動起來。馬車、貨車、大人、孩子們，都一齊從各處趕到一個共同的中心，便是碼頭上。

不過這自然是他後來回憶寫出來的。他當了一年多助理，終於考到了正式的駕駛員執照，而且殘舊的「保羅瓊斯號」也困不住他的脚步了，他先後在許多艘大輪船上做過駕駛員。在汽輪是最重要的交通工具的年代裏，這樣的駕駛員有地位、薪金高，而且受人欽羨。如果沒有後來的變化，森姆也許不會變成馬克・吐溫呢。

變化是一八六一年發生的美國內戰——南北戰爭，它使密士失必河上的航運完全停頓。他曾經短期參加過南方的軍隊，但很快就對這個戰爭失去興趣而退出。這時，他的哥哥奧里安是新開闢的內華達州州長貝斯（他們原是老朋友）的財政局長，他便跟奧里安一道到這屬於西部的內華達州首府卡森城。那裏最受人注意的是新發現的金礦和銀礦。這種富有刺激的新事業又吸引了森姆，他和兩個鑛工，像許多充滿幻想的人一樣，滿山的跑，去找尋鑛脈。白天，不斷的希望使他的思想得到了寄托，但到了晚上，便變得很寂寞。這樣，他開始寫一些關於鑛區的通訊，寄到內華達的報紙上發表。由於他的文章在內容和文筆上都很突出，便被聘爲這家報紙的記者。

從這個時候起，他採用馬克・吐溫這個筆名，也許是表示他對密士失必河上的生活無法忘懷。

馬克・吐溫的文章，很快便受到讀者的歡迎。尤其是他把礦區內那些冒險者的兇惡、殘暴的表現，以客觀的態度，用生動而風趣的筆調寫出來，是那些讀者前所未見的。這樣，他一下子便頗有名氣了。但由於筆墨上的官司，另一家報紙的一個人竟約他決鬥。決鬥結果沒有實行，可是內華達剛好頒布不准決鬥的法例，他算犯了罪，結果爲了避免受控，跑到了三藩市。仍然當新聞記者，還先後被派遣去檀香山和歐洲。

當他在檀香山住了四個月之後，回到三藩市，竟公開舉辦收費的演講會，講述檀香山的見聞。他善於說故事的才能，使他的演講會大爲成功，可說是「名利兼收」。

一八六七年，馬克・吐溫發表了他的幽默短篇小說《一隻天才的跳蛙》。在這篇小說中，刻劃了一個專門和別人打賭來贏錢的人——吉姆・斯米利。這個人的特點是怎樣的呢？馬克・吐溫寫道：

> 他是一個極怪的人：無論發生什麼事的時候，他總是要和你打賭，如果你不願意賭這一方面的話，他就和你對調。祇要你合意，他總是能合意的——他祇要能達到打賭的目的，他就感覺滿足了。然而他的運氣却非常之好——每次結果總是他勝利。他隨時隨地無不準備着來和你打賭；差不多沒有什麼東西他不可以來和你下一注的，而且隨便你願意下那一方。如果有馬賽的時候，他總是精神抖抖的，或是站在馬賽的終點。如果有犬鬥的時候，他是要打賭的；如果有貓鬥的時候，他是要打賭的。如果有鷄鬥的時候，他也是要打賭的。如果有兩只雀子在籬笆上，他便和你打賭那一只先飛走。（註二）

這個斯米利訓練了一隻跳蛙，使它同別人的青蛙比賽跳遠，而且總是得到勝利。直到後來，他碰到了一個比他更狡猾的陌生人，才使他的「天才」跳蛙遭受了悲慘的挫敗——也是斯米利空前的挫敗。

斯米利實在是在當時美國社會中迅速形成並且日益佔有重要位置的、資產階級中爲佔有別人利益而不擇手段的人物的典型。馬克・吐溫也許只是爲了「幽默」的目的而寫這些小說，因爲他最初一個時期的作品都是這一類型，甚至其中有些還會過分地誇張。但是他既然要實際地描述所見、所喜、所憎的人和事，而那個時候的美國，使人眞正高興的事情實在不多，到處可見的是貪婪、狂亂、荒唐、空虛，這樣，馬克・吐溫原本不過是可以使人一笑的「趣談」，結果却成爲實質上很尖刻的諷刺了。

自然，馬克・吐溫自己也是在發展之中的。如果在前一個階段，他文章的「幽默」是有意識的，而對社會的揭露是從內容上必然引致的效果，那麼後來的情況便不相同了。如在短篇小說《一個兜銷員的故事》裏，馬克・吐溫描繪了兩個方面的人物。一方面是兜銷員向小說中的「我」所說的，富翁們爭購「回聲」而至於大打官司、兩敗俱傷的事，把大

資產階級的空虛、無聊、荒謬寫得淋漓盡致；另一方面却通過兜銷員和「我」的對話，揭露了小市民所受的無形壓迫。小說在兜銷員向「我」竭力爭取做一筆「回聲」的生意之後，寫道：

「讓我來插句嘴，」我說：「朋友，今天我給兜銷員糾纏得一刻也沒有安靜過。我買了一架我不需要的縫紉機；買了一張錯誤百出的地圖；買了一只不會走的鐘；買了一種蛀蟲頂喜歡吃的殺蟲藥；又買了許多毫無用處的新發明；現在我這種蠢事已經做得太多了。即使您送一座回聲給我，我也不會要的。我根本不要有回聲。我生平最恨要賣回聲給我的人。您看見這枝槍嗎？拿了你的寶貝走罷；不要讓我們流血了。」

但是他祇是凄然而又溫和地笑了一笑，拿出了更多地圖來。您很清楚這件事情的結果了，因爲您知道祇要兜銷員一進了您的門，麻煩就來了，而且您總是失敗在他手裏的。

這篇小說的最後結局是，「我」終於爲兜銷員買了一座「雙響回聲」，而兜售員還免費加送了一座回聲給「我」以酬謝他的雅意。不過，加贈的這座回聲只能說德國話（註三）。

這篇小說反映了這些事實：一、在美國，一切都已成爲商品，連回聲這樣的東西，也出售了；二、那些爲生活所驅役的兜銷員們，那怕顧客拿出了手槍，還是非得到「勝利」不可；三、在這個商品傾銷的社會中，消費者被迫購買了許多根本無用的東西，甚至想不買也不行。這些都說明資產階級爲了掠奪利潤而伸出的手無孔不入，而每一個小市民和勞動者都不能逃避被剝削、搾取的災難。商品的傾銷迅速地耗掉了人們的購買力，這裏就埋下了不可避免的經濟危機的根源。

我們注意到馬克·吐溫筆下兜銷員的凄然一笑，這爲他誇張了的似乎可笑的現實點明了悲慘的實質。這一類型的作品，是馬克·吐溫最受歡迎的、也最具有社會現實意義的作品。而由於他藝術手法的高明，文章所特有的吸引力，讀者是易於受到感染，引起共鳴的。

另一篇短篇小說《競選州長》，觸及了美國社會的另一方面：政治。作品中的「我」被提名爲獨立黨紐約州州長競

選人（這個「獨立黨」當然是不存在的），與伍德福先生、霍夫曼先生競選。「我總覺得我有一個顯著的長處勝過這兩位先生，那就是——聲望還好。」但他的祖母已經寫信告訴他，把名字和這兩個人連在一起，也是一種恥辱。但還不等到他想清楚問題，已經陷入了一個不可解決的漩渦。第一張報紙攻擊他在印度支那犯了僞證罪，因爲要搶奪一個寡婦的香蕉園；第二張報紙說他是一個經常盜竊夥伴物品的小偷；第三次的「揭露」指摘他造政敵霍夫曼的祖父的謠；下一步還說他是酗酒者、打老太婆的人、大規模的賄賂者、訛詐別人的騙徒……。最後，竟嚴厲地「控訴」他燒毀了一個瘋人院、爲了奪取叔父的財產而把叔父毒死；而在他在一次公開集會上露面的時候，有九個剛學走路的孩子，包括各種膚色，帶着奇形怪相，抱住他的腿叫他爸爸！這篇小說的結束，是這樣的：

我放棄了競選。我偃旗息鼓，甘拜下風。我夠不上紐約州州長競選所需要的條件，於是我提出了退出競選的聲明；並且由於滿懷懊惱，信末簽署了這樣的下款：

「你的忠實的朋友——從前是個正派人，可是現在成了僞證犯、小偷、盜屍犯、酒瘋子、舞弊分子和訛詐專家的馬克·吐溫。」

這對於美式民主是很深刻的諷刺——或者不應當說是諷刺，而是實實在在的情形。直到今天，人們還是可以在美國政客們的互相攻訐中，體會到類似的情況。結論是，誰最有錢，誰最能製造最有利於自己最不利於別人的「輿論」，誰就可以得到勝利。

短篇小說《一百萬鎊的鈔票》，寫一個一個錢也沒有的流浪漢，碰到倫敦的兩個富豪兄弟。這兩兄弟打賭，說把一張一百萬鎊面額的鈔票給流落在倫敦的外來流浪者，到底會餓死、被抓到警署，還是可以生活下去。這個打賭對象，便是那個流浪漢。他莫名其妙地拿着這張巨額鈔票，在倫敦混了三十天。正因爲沒有人能夠把這張鈔票找開，使他得到了名氣、物質、金錢以至妻子。這篇小說，生動地刻劃了「拜金主義者」的羣相。

這些例子，可說是馬克·吐溫短篇小說的典型。他在作品中，從各個不同的角度描繪着美國社會的特徵。他的選材，

他的手法，使我們想起查理·卓別林的喜劇，兩者之間，特別是笑聲中流露憎恨，歡樂中含有淚影，有許多共同之點。再還有一點相同的是，馬克·吐溫和查理·卓別林雖然都尖銳地剖析了社會的病態，並且叫人們注意它們，可是却沒有開出藥方，或者根本開不出藥方。他們感覺到社會的不合理，但不知道怎樣才是合理。結果，他們憑了自己的才能，過着比他們憐憫過的勞動者和小市民要優越得多的生活。這也可以說是一種諷刺罷！

馬克·吐溫晚年曾熱心於賺更多的錢。他投資股票，投資新發明，又設立出版自己和其他作家的作品的出版公司。他一度成爲富有的人，可是因爲投資的錯誤，反而欠下大量的債務，使他到了六十多歲的高齡時，不得不拼命寫書來還債。由於讀者的口味的需要，他還是要寫幽默、諷刺、使人發笑的作品。然而他自己的心情，却一點也笑不出來。他彷彿已經成爲自己作品中所「幽默」的人物了。

這也可以說是馬克·吐溫的悲哀。

最後，要提一下馬克·吐溫的作品甚多，著名的有——

散文集《獃子國外旅行記》，描述了美國人的天眞、幼稚、狂妄而又講求實利的特點。

《艱苦生涯》，長篇小說，以金礦工人的生活和勞動爲題材。

《鍍金時代》，長篇小說，刻劃美國官吏、資產階級對橫財暴利的不擇手段的追求。

《湯姆·索耶歷險記》，長篇小說，這是一部以孩子爲主角的、充滿了幻想和抒情的作品。在馬克·吐溫的作品中，它具有特殊的風格。

《密士失必河上》，自傳體長篇小說，前面已介紹過了。但這裏還可以引錄這本書的一段話，說明馬克·吐溫在這個時期（一八八二年）對美國的認識，到達了什麼程度。他說：

傳教士總是在白酒之後出現——我也就是要說，他是在世界上已經有了白酒之後才出現的；接着傳教士而來的是手持斧

頭、鐵鎚和來福槍的貧苦移民；其次是商人；再其次是賭徒、流氓、盜匪和男男女女各式各樣的罪人；然後出現的是狡詐的騙子，他們還隨身帶來了司法人員；接着又有公安人員，並且帶來了棺材匠。這一切又引起了報紙的產生；有了報紙以後，政治家和鐵路也就相繼而來；然後大家會集起來，共同建造監獄和教堂——這樣，文明就在國內永久地建立起來了。

這些話，不啻是美國，至少是美國相當大的一部份地區發展的縮影。馬克・吐溫帶着剖析的觀察，用尖利的筆鋒描畫這一切，只是他只是停留在這一點上而已。

《哈克貝利・費恩歷險記》，長篇小說，以一個流浪兒童哈克貝利・費恩和一個從主人處逃跑出來的黑人吉姆爲主角，他們在密士失必河上的木筏上，去到許多地方。在這本小說中，馬克・吐溫給讀者以一個比較眞實的、正確的黑人形象，使人們知道，「黑奴」並不是生出來的奴隸，在思想、品質上也決不比白人低一等。相反，哈克貝利和吉姆所碰到的諸色人等，使他們感覺到這「民主」社會到處充滿黑暗和恐怖，只有「在木筏上使人感到自由、輕鬆和舒暢」。這是在思想性和藝術手法上都比較高的作品。

但馬克・吐溫在美國文學史上受到充分肯定的，還是他奠定了現代美國短篇小說的技巧和風格，爲傑克・倫敦、奧・亨利等開闢了道路。讓我們回應文首所提出的問題，美國現代短篇小說在世界文學史上是出色的，有突出的成就。而馬克・吐溫在這方面有不可磨滅的功勞。

（註一）一噚等於六呎。Mark意思是記號，Twain是一對，合起來便是「記下，深度二噚」。一般測水者以噚爲記錄的單位。

（註二）引用的這一段採用傅東華譯文。

（註三）這裏顯出馬克・吐溫作品中常見的機智。因爲在到來美國的歐洲移民中，有英國人、法國人、葡萄牙人、西班牙人、荷蘭人……，却極少德國人。「回聲」只會說德國話，其實就是根本沒有回聲。

歡樂頌

——參觀「現代中國畫展」後記

余盈

走進現代中國畫的展覽廳，我像走進了浩浩蕩蕩的歡樂長河。

歡樂排山倒海而來；歡樂的豪光萬丈。

這有如在中國土地上奔流了幾千年的黃河。

從前，黃河是憤怒地奔流着的，如今，黃河啊，它仍然在奔流，但它唱的，却是歡樂之歌。

唱得像敲鑼打鼓。唱得人心花怒放。唱出的新詞，紅艷如春花，熾烈如夏火。

我不懂繪畫。一筆也不會畫。但這不妨礙我去欣賞中國現代畫。

寫畫的人，當然不是爲了懂畫的人才畫的啦！

因爲我不懂畫，因此，我看的時候，也就不去理會這種技法，那種技法。我是百分之百地被內容所吸引。

當然，如果繪畫的人，不是技法很到家，他們又如何能傳達出如此動人的內容呢？

說實話，我每次走進會場，我都是爲了吸收那豐富的歡樂。

這歡樂，它不是一般化的歡樂。

這歡樂，它需要我捧着那消過毒的、淨化了的心杯，虔敬地去承領。

這歡樂，它來自那波瀾壯濶的人民的生活之海。

這歡樂，它有許多品種。每個品種，分別瀰漫於個別的畫幅裏。每一個品種，都令人傾心，拜倒。

看！看那幅「任重道遠」。老一輩的手捧着煙管，正在向剛剛接受任務的年輕人，有所指點。看，看那年輕的臉孔！看，看她的眼神和嘴部的堅決。看那瀰漫在她的臉孔上那幾乎捉摸不住的，但又是極其充沛的歡樂吧！

「任重道遠」是多麼沉重的精神境界！但是，在豪情似海的心靈中，它却是一種可歌可頌的歡樂。這歡樂如此深沉，但却並非稀有。它很家常化。我們在那站在他們兩個人的身後的同伴的神態中，體味到這種家常味來了。

看！看「會戰年代」的畫面上，綻發在每一個油田工人的臉部上那有力的剛强的歡樂吧！

看！「捕鯨」畫面上，那些與風浪搏鬥的捕鯨工人們的豪邁的歡樂吧！

看！看「喜聽原油滾滾流」的畫面上，那年輕的歡樂，那歡樂的「傾聽」，以及那放眼世界，心懷祖國的歡樂的心聲吧！

看生產奮爭的歡樂，看奪取豐收的歡樂，看公社假日的歡樂，看「憶苦思甜育新人」的歡樂，看堅持不懈的歡樂，看醫務人員與人民那親如一家的歡樂，看「老教授」寫「新作」的歡樂，看「雛鷹展翅」的歡樂……。

看「人民的蘋菓」那畫面上所描繪出的軍民關係。那親如一家的眞誠，就像雨露育新苗一樣，滋潤着畫中每個人。連路邊那蘋菓樹，連樹上那蘋菓的輕綠與輕紅，都似乎在不甘寂寞地有所傾吐，傾吐出人民心中的春天了。

再看「夜以繼日」中那打瞌睡的戰士吧，看他簡直把堅持不懈的戰鬥與學習中得來的歡樂，帶入夢中了。

歡樂的品種，即使在一個小小畫室裏所陳列的，也已經數也數不盡，說也說不完。

是這些歡樂的人民，推動着中國歷史的車輪前進。

人民如何推動着歷史前進？

這答案，這詳盡的答案，我們如今可以在現代中國的繪畫上找到了。

辛勤的美術工作者，不管是職業的，或是業餘的。他們以那麼艱巨的努力，來描繪了各個工作崗位上的現代的中國人，描繪了現代中國人的精神面貌，使我們可以站在畫幅前面，細細地閱讀着他們的表情，細細地透過他們的表情，捉摸他們那可敬的內心世界，使我們從而明白了許多新鮮而深奧的道理，使我們彷彿可以按摩到他們心靈中

的脉搏；也就是說，我們可以按摩到現代中國歷史的脉搏了。

這是個多麼難能可貴的機會！

這是個多麼振奮人心的良機！

這是一場多麼濃洌有力的歡樂的享受啊！

歡樂的長河，不只是由畫中人構成的，還由畫中物構成。

畫中的風景，不管寫的是梅花吐艷，還是萬頃新綠；不管寫的是江濱漁汛，或是塞外風光，我們都可以從景物中感染到那澎湃如潮的歡樂。

「長城脚下幸福渠」這一個巨幅，在我們眼前展開了驚心動魄的塞外江南。使我們看見前景、近景的一片新綠中，處處點染着幸福的輕紅。這是人民綉就的江山啊！

老畫家關山月筆下那幅「綠色長城」，叫人感到那綠的力量。這力量搖撼着風，搖撼着浪，它形成了保衛性的長城，歡樂地保衛着海畔人們的幸福的家鄉。

「喜看羣山多一峯」裏那鮮艷惹目的色彩，它把畫面點染出人民生活中的又一種歡樂，道出了巍峩壯觀的巨型機器，像高聳入雲的山峯，在重巒叠嶂的山道中穩步前進，說明了中國工業化正在向民間深入，向山區深入。

「隆冬菜市」裏面，描寫了農民戰勝了凜烈寒冬的歡樂，使菜市上的瓜瓜菜菜，鮮紅與翠綠、相輝相映。

「蓬萊魚汛」裏，那千帆競發的場面，却又飽滿地描繪了漁業戰線上浩浩蕩蕩的歡樂。作者把江濱的崖岸，都描繪得有一種乘風趁浪的動態，加倍使人感染到那强勁有力的勞動者的歡樂氣魄。

至於「祖國的聲音」那一個畫面，它何只道出了台灣人民的心聲，簡直抒發了無數海外僑胞的心事。看畫幅上，百分之九十以上的畫面，都是描寫了雲山遠隔。那無邊的遼遠，那如夢的遼遠，它遮斷了人民生活的交流。然而，它眞能遮斷人民的心靈的交流麼？畫面的左下角的台胞一家，他們傾聽祖國聲音時的歡樂情緒，有如長了無形的翅膀，它穿越了整個畫面，使雲山再不寂寞，使雲山彷彿也在歌唱了。

風景在畫中是有生命的。

因爲，這是人的精神力量，它們灌注了在畫幅的風物中。

過去許多的國畫家，常常在中國的山水畫中，灌注了太多的柔媚，肅殺、凄清與閑逸。但今天的現代中國畫，它們在傳統的畫壇上，英姿勃發地，開創了中國畫史的新

紀元。

如果沒有蓬勃沸騰的革命與建設，如果沒有熱火朝天的人民生活，職業的與業餘的美術工作者，就不可能畫出了這種種河山新貌與及人民的精神新貌。

從展覽的目錄上看，我們知道，作者中，有不少是工人，公社社員，職工，技術人員，知識青年，正是新人輩出。

這是個嶄新的時代；這是個人民的豪情壯志，揮灑出一頁又一頁人間新歷史的時代！多謝這許多美術工作者的辛勞，是他們的作品，擴展了我們的視野，加深了、豐富了我們對新中國新風貌的認識。

尤其是，他們細緻而認眞地爲我們精描細畫，描畫出這許多品種的崇高的革命樂觀主義的歡樂情懷。這種種歡樂，是人間的至寶。但願自己的心靈中，也能接受到點點滴滴的歡樂的滋潤。

好風越洋，好風送暖，好風吹拂着歡樂的畫面，好風吹拂着我們每一個參觀者的心靈。

——一九七五，五，十五。

外國文訊

加拿大重印發行伏尼契五本著作

李文

加拿大五月花（Mayflower）圖書公司從去年開始，計劃重新印行伏尼契的五本小說。

伊斯爾・麗蓮・伏尼契（E. L. Voynich）是著名的小說“牛虻”（The Gadfly）的作者，這位英國的女作家出生於一八六四年，她誕生在愛爾蘭，其父母都是著名的邏輯數學家。她本姓波爾（Boole），後因與波蘭籍的愛國者伏尼契結婚，改姓伏尼契。伊斯爾・麗蓮・伏尼契一生作有小說多本，其中最著名的爲“牛虻”，但是她的書在英美長期以來都被埋沒，並不是很多讀者知道這些著作。伏尼契晚年隱居美國，於一九六〇年以九十六歲高齡病逝於紐約。

伏尼契除寫小說外，晚年還翻譯了“蕭邦書信集”，並從事音樂創作。

五月花圖書公司計劃將他五部小說重新出版，其中“牛虻”和“中斷了的情誼”（An Interrupted Friendship）已經於一九七四年出版，今年將繼續出版“杰克・雷蒙特”（Jack Raymond）、“奧利弗・南頓”（Oliue Latham）和“脫下您的鞋”（Put off Thy Shoes），最後一本小說是寫作於一九四六年，爲其晚年的作品。

檳城寄簡

舒巷城

××：

我們到檳城已幾天了，這個有「東方花園」之稱的馬來西亞的著名海港城市的確有它的可愛之處，與三年前相比，多了好些建築物，但美麗的海灘與椰林依舊。說椰林，很少地方有它那樣密密的椰林吧，從飛機下望時，只見這個島嶼一片碧綠，白牆紅瓦點綴其間，顯得別有風貌。

市內聳立着新型的大酒店，上有旋轉餐廳，是三年前所沒有的。另外有一座位於郊外海邊、佔地甚廣的大酒店，名爲Rasa Sayang（據說馬來文是「椰林」之意），棕色的亞答屋式的屋頂，是馬來西亞民族風格的建築，也是我前次來時不曾見到的新酒店。市區裏主要的大道檳榔律（路）還是那樣熱鬧，而在汽車、巴士、單車旁邊，撐着油紙傘的三輪車還是那樣來來往往。街上的中文招牌，舉目皆是。東方百貨公司，一家規模相當大的百貨公司，主要賣的是中國貨，吃的，穿的，用的，什麼也有，甚至有些東西在香港不容易買到，而在這裏會買到的。

在這裏，單賣咖啡、茶點的店子似乎不多。除了少數西化的高級咖啡店或附設於酒店的茶座外，街上一般的咖啡店採取這樣的方式經營：爲了減輕租金的負担，同時也爲了顧客吧，咖啡店老闆通常分租一部份舖位給賣熟食的，因此你一坐下來，這邊問你喝什麼，那邊却問你吃什麼了。

說到吃，不能不略提一下這裏的大排檔，食品價錢比以前稍貴，但比起香港來還是便宜得多，而且「材料」也豐富得多。檳城的橫街短巷有許許多多食檔，尤以舊關仔閣海旁那個半露天的圓形大排檔最爲人所津津樂道，它勝在鹹、甜滙集，吃完炒麵之類可以來碗清補凉糖水或者薏米糖水之類；新關仔閣海邊長堤一帶那些大排檔也是令人欣賞的，一邊吃一邊納凉，一樂也，因此，到了晚上，人們（當地居民與外來遊客）趨之若鶩。

此間白天頗熱，但入夜天氣轉凉，我們住的地方（即M的娘家）在市郊阿逸依淡的住宅區內，位於樹木森森的昇旗山脚下，屋前屋後，風來葉響，因此到了半夜要蓋毡子，那一覺是睡得很舒暢的。如果夜裏坐纜車（像香港的那種纜車）登山，要穿上薄薄的毛線衣了。

阿逸依淡是風景區，近年來多了好些住宅所在的「陌生」的新街道，但可遊之處仍然不少，著名的蓄水池、極樂寺就是在該區的範圍內。

極樂寺是東南亞最大的中國式寺院，建於一八九一年，幾經修葺，成爲今日的規模。據說光緒初年有僧人名妙蓮，由福建浮海而南，輾轉到了檳榔嶼（檳城），策杖尋幽，覓得今址。該寺建築宏偉，高塔朱欄，矗立於萬綠叢中，所謂「松楹桂廡，上出重霄。碧閣丹梯，下臨無地。芝草千叢，香花萬簇。」雖是該寺碑語，但也可說是相當概括的寫實。外來遊客到了檳城，十居其九到此一遊，我們去的那天，是春節期間，遊人更多了。我們都是「重遊」，只有P弟首次登臨。他特感興趣的是「碧閣丹梯」下，極樂寺前那一大段登山石階與石階兩旁由許多固定攤位組成的那個市集——鬧哄哄的市集。當你拾級而上時，你首先便要穿過這個市集的「長廊」，於是便自然而然地在賣各種當地工藝品、紀念物的攤子前瀏覽一番了。離開極樂寺，下山時，倦了，在石階旁的飲食檔坐下來小歇，幾個人談東說西，望望各種打扮、國籍不同的遊人，也是假日的一種樂趣。P弟還在那裏買了件別緻的紀念物——一個磨得又潔白又光滑的葫蘆，他說，可以用來盛水，也可以用來「掛牆」（裝飾）。大概水滸裏豹子頭林冲

檳城海傍

雪地夜奔時挑着的那個葫蘆，跟這一個的樣子差不多吧？

現補述到檳城後的大概情形。十一號——年三十日下午五時許我與M抵達，她的家人——父母、二妹和她的丈夫、從吉隆坡回來過春節的三妹、甚至正忙於大學功課的四、五妹等人都來接機，可說是全家出動了，彼此「又一次」見面時的興奮、激動，眞是筆墨難以形容。第二天，年初一，P弟按照原定計劃由香港直接飛來，大家見面時的高興，也不在話下了。

跟着下來的幾天，四妹帶我們遊了不少地方。丹絨武雅看海景令人心曠神怡。幾個大小不同的公園各在一方、各有特點，當然以依山闢成、有多年歷史的植物公園最有名最具自然之美，古木參天，濃蔭密佈，在草地上坐下來畫速寫不愁日光灼面。當地華人通常叫它做「紅毛花園」，裏面樹林中的猴子們頑皮得很，望着牠們跳跳蹦蹦地吃着你投給牠們的花生，你會覺得開心。青年公園的椅、櫈、玩具、築在大樹幹上的「凉亭」等等，就地取材，設計別緻，據說裏面很多東西是青年學生們設計的。新花園則建在近海的山坡上，繁花如錦，站在那裏頓覺視野廣濶，游目四顧時，這邊可以看見遠處的椰林、綠樹掩映之間住宅

區裏的一排排紅瓦屋頂，那邊是海灣上的波光帆影。四妹是讀「海產」學的，常常到海上捉魚「研究」，因此就不忘帶我們到魚村、魚場去走一趟了。

特別要一提的是檳城的那座水族館（幸勿誤會，不是像香港那種只得舖位一間的商店式水族館），規模頗大，外表美觀，裏面也設備完善，值得欣賞的大大小小的魚可眞不少。入場要買票的，但參觀的男女老幼很多。在玻璃箱前停下來看各種奇形怪狀、彩色斑斕的魚時，四妹做了我們的義務講解員。還有，多虧她，我們吃了一頓可口的、使人胃口大開的正宗馬來飯，是在近郊一家馬來人開的馬來餐室吃的。我個人尤其難忘那一味咖喱魚，何況——用一句「新詩式」的說法——「從孩子時起，我就像貓一樣喜歡吃魚。」

順便告訴你一點趣事。年三十晚吃了團圓飯後，M整理由港帶來的一些「手信」，拿出一個連盒子一起買的磁製大茶壺來。在香港的一家國貨公司買時，她說，檳城根本很難找到這種「唐山」茶壺。我笑笑說：「如果有呢？……」說眞的，這個大茶壺畢竟是笨重的「手信」，何況坐飛機，還要到曼谷去……

M的父親一看，不覺笑起來：「怎麼？千山萬水把這個帶回來？這種唐山茶壺，現在檳城有的是！落埠（進城）就可以買到了嘛。」而且一說起來，價錢還是差不多。M有點愕然。於是，有幽默感、喜歡開玩笑的父親用他的幾十年來未改的台山鄉音「安慰」女兒道：「不過這茶壺的花紋很好看，這種花紋的唐山茶壺——大概檳城沒有吧？」

祝好。

七五・二・十三・檳城

小題材

林泥

人們說，從一粒砂子可以看到一個世界。這話有道理。因爲砂子不是孤立的，有什麼世界才有什麼砂子。從各物互相聯系的觀點看問題，一粒砂子確乎可以互映世界的若干方面。寫那個梯底的小檔口，好比是一粒砂，從這一粒砂也可以反映出這個社會的某些問題的。

是什麼原因使一個人的一輩子，就坐在那條街的一個位置上，做着單調的工作？

他不覺得苦悶嗎？爲什麼？

他苦悶嗎？他爲什麼不掙扎，闖出去？

他闖不出去嗎？爲什麼？

他的地位能穩固嗎？也許隨時還是會給打破飯碗的，是不是？爲什麼？

他的兒子呢，會有更好的前途嗎？

那天，見到那個瘦小個子的老頭。大概有十四五年沒見到他了。

以前住在那附近。他是做樓梯口生意，修水電的。我家水喉電燈有什麼毛病，就找他。後來搬了家，自然就沒和他往來了。

十多年過去，走過那裏，驟然一見，還很容易認出他來。他像以前那樣，坐在檔口上等生意。不同的是，他老了。那是自然的事。此外，他身邊坐着一個伶俐的小子，也許是他兒子，有點像。將來是不是接下他這份工作呢？不知道。有趣的一個變化是：那屋子是蓋過了，以前是舊樓，現在是新樓（也已不大新了），但不是那種巍峨的大厦，門口仍然容許他設個小檔在那邊。驟然看上去，什麼都沒有變化似的。

也許他一輩子就這樣過去的。他的兒子呢？

似乎這可以是一個短篇小說的題材。

然而它是一個小題材，很小的題材。

他的前途，等着什麼來決定？他們自己可以決定自己的前途嗎？路子該怎麼走？

他的家庭生活又怎樣？他也有和別人一樣快樂歡笑的時刻吧？……。

我想了許多。我想，那一個小小的題材，把與它有聯系的許多因素分析起來，也能夠寫出內涵頗爲豐富的作品的。當然，也需要熟悉那生活，更需要站得比生活高一些，才能分析得深刻些，表現得深刻些。

在這個意義上，小題材可以寫。許多出色的短篇小說，往往抓的也只是個很小的題材。

不過，小題材到底是小題材。小題材不能夠替代大題材。我們自然更盼望產生這樣的作家：站得高，看得遠，大氣磅礴地寫我們時代的大事件，而且寫得深，寫得生動，寫得眞實，寫得讀了叫人們的心顫動。

但，不能光是等。讓大衆都動起筆來吧。

站在一幅巨畫前面

章玉

站在一幅巨畫面前。畫題是：長城脚下幸福渠。

我自己跟我自己討論。

——長城呢？我去過長城，看過不少長城的畫。畫面上總不免由那氣魄宏大的、帶着悠久歷史氣象的蜿蜒城牆佔着主要地位的。現在却不是第一眼就看到。

——找到了，在右上角。那山上，一道跨山越嶺的長長的城牆，不就是嗎？

——是的，那是長城，那麼小。

——不是小，是因爲新的建設比古老的長城更宏偉。長城只能退居在這樣一個位置上了。它還是巨大的，但更襯托出新建設的巨大。

——這一點可以體會到。畫面上還有哪些建設呢？

——多哪，就從山上說起，你看，山上山下都有高壓輸電架，說明已經有了工業建設……

——不錯，山脚下有一列巨大的廠房。

——發電廠也許就在左上角那裏。那邊有一道大水壩，水庫同時利用作水力發電。

——下面公路上，也有許多工業產品在被使用着：拖拉機、汽車、公

共長途汽車……

——工業化了，眞是個巨大的變化。

——這些變化有重要的基礎，就是農業建設。

——對面山上，全綠化了，修了梯田，還有一大片一大片的是果樹吧。

——田地平整得很好。

——這是公社化才能有的土地，一大片，好使用拖拉機等農業機械。

——那些工廠大概包括有化肥廠。

——農業中，水利是個大問題。你看，水利修得多好。畫的前面，有一道引水渠，也許就是從前面那水庫引水過來的。

——從哪裏來，往哪裏去，是其次的。主要的是，我國已經到處有這樣的幸福渠，把水控制了，讓它們按着人的志願流。流到田裏去灌溉，流到人們需要它的任何地方，爲人服務。

——所以，看來，這是這幅巨畫的主題。它被安放作畫面的前景，不過又只佔畫面下邊不過十分之一二的高低。不這樣不行，因爲水渠之外還有許多新內容要表現。面對着這樣豐富的新生活，國畫家要把它寫在畫面上，可眞不容易呵。

——整個安排很不錯，有主，有次。

——它仍然是國畫，是不是？

——是的，它仍然是國畫。傳統的筆法技法，是明顯地保存着的。

——運用了西洋的透視法。

——也不完全照搬。似乎可以說是透視法與中國畫傳統的散焦點畫法結合起來的。

——在透視上，表現得比較突出的是最前列的樹木。比較大。

——但樹木不是重點，……

——植樹、綠化，不能輕視。

——……對的。不過在這幅畫裏，到底不是重點。所以我想，畫家遭到了一些困難。它在前景，佔篇幅又比較大。很容易喧賓奪主。

——現在這些樹，很像版畫。

——是的，我第一眼就感覺到這一點，覺得不大調和，不過很快就把注意力放到別的地方上去了。

——像版畫，吸取版畫的優點，好不好呢？

——我試想過，如果能夠依舊用中國畫的傳統畫法，也許會好一些。

——我也這麼想。

——不過又想回來：用這種版畫似的畫法，使樹木形象比較單純，它就不會太過吸引住人們的視線。只恰如其分地起烘托全圖的作用。

——中國畫法也可以達到這個目的的。比方用淡墨，或者近乎白描的畫法，……。

——但那在畫面上，會顯得太輕。壓不住。

——你是贊成這木刻畫法的？

——我的意思是，贊成這種創新的精神。尤其是爲了服從內容的需要，而勇於找尋各種適合的藝術形式。只有這樣，才能夠產生與我們時代相適應的中國畫。

——歸根到底，是時代變了。有很多很多新的生活要藝術家去表現。因此，要繼承好的傳統，又得勇於創新。

——我也是這麼想。……我走出展覽會場，一直，一直在想這個問題。

看更老人

岳騰

偌大的廠房　窒息於
油烟塵灰編織的暮網
迸發的轟隆聲流過去
疲倦的工人流過去　而老人
看更的蘇伯　仍得繼續
無休止的循例

那一種　踽踽獨步
睡不着　驚不醒
那些風風雨雨　朝朝夕夕
多年刻板孤獨的日子

就像陰沉的夕暉　深印上他
也曾年青過的臉形

聲聲輪帶急轉　送走
輾碎的青春
鐵門深鎖　禁閉着
衰弱的年景
每一台烏黑的機器啊　都染積了
他殘存的感情

頻頻聽見時間的齒輪扎扎
意境混淆春秋的秩序
心臟在收縮　收縮
而後澎脹　澎脹　澎脹
迅速如電閃雷鳴
醞釀着傾瀉的驟雨狂風

他知道　人可不能
老是久于旅途
何況長夜漫漫
總得歸還原始的避塞之所
可惜一雙勤勞的手　撿拾不了
那麼多的遺落
明日八時
靈魂猶須開啓沉重的大門
聽龐大的機床
重複咀嚼古老的囈語

舊詩五首

（新加坡）潘受

略論中國山水畫

其一

朝臨董巨暮荆關，依樣葫蘆苦不閒。不是江山皆一貌，萬千畫手負江山！

自明以來，中國山水畫家，爭事模倣，至清初四王爲尤甚。陳陳相因，千手一貌，幾不知寫生與創造爲何物。畫風衰敝，直相率而入於死胡同矣。就學習觀點言，模倣原未可厚非，且是一種捷徑；然止於作爲學習手段則可，而視爲能事已畢則不可。

其二

思入風雲逐太虛，閒來開卷遺三餘。君看自古丹青手，傳世曾誰不讀書？

「讀萬卷書，行萬里路」，古人豈欺我哉！

其三

造化方爲子久師，却憐疾走哄羣兒。區區學得礬頭石，便爾相誇是大癡。

大癡，子久號，即元黃公望，最爲後世山水畫模倣對象。子久居富春，則寫富春山水，居虞山、尚湖，則寫虞山尚湖山水。由寫生進而創造，蓋所謂「外師造化，中得心源」者。彼徒師子久，不師造化，安從而得子久？

其四

後生如劍出新磨，六法端須細切磋。莫爲創新輕棄古，古人終不廢江河。

中國畫自有中國畫技法，且極高明，有非他人所能望其項背者。畢卡索謂藝術當推中國第一，此不輕許可之老人，果何所厚於中國而獨爲此阿諛之語耶？唾棄中國法，則無復有中國畫，爲子孫而唾棄先人遺產，摒不繼承，智耶？不智耶？惟繼承古法，當時思加以發展，從而創新，亦可取他人之長，補我之短耳。所言古爲今用，洋爲中用，意即在是。

次任眞漢先生見贈原韻

起衰今遇畫中豪，和寡應知曲太高。君自耳聾吾耳懶，不聞漁父勸餔糟。

「衆人皆醉，何不餔其糟而歠其醨」？見楚辭「漁父」。又君年甫二歲，輒病腦炎致聾。

偉大的時代 快樂的思想

——「學詩四十五年」之三

何達

五十年代，是令人振奮的年代。

在那個年代裏，一個人眞是覺得混身是勁。從早晨到早晨，都洋溢着新生的熱情。

天是藍的。地是綠的。空氣是清新的。人羣是愉快的。

腦子是清醒的。肌肉是靈活的。工作是勤奮的。生命是有意義的。

戰爭的瘡疤，一寸一寸地修補起來了！

幾千年的罪惡，一刀一刀地刮乾淨了！

征服着荒涼，征服着災難，征服着貧窮與不幸，快樂的自信的人們，把幸福擴展到遙遠的邊疆，把繁榮普遍到每一個偏僻的村落，老老少少都滿心歡喜。

我，一個從戰爭的苦難中走過來的青年，一個從被侵略的屈辱中站起來的青年，自然也感染到這大時代的歡樂。

在一九五〇年的春天，我寫下了「我的感情激動了」。這是那首詩開頭的兩段：

我的感情激動了
像工廠開工了

勝利的汽笛吼叫着
我全身的精力動員了
我像工廠一樣地轟響着
像工廠一樣忙碌
像工廠一樣興奮

像工廠一樣
我冒烟了
我發電了
我創作了
我快樂了
我的力量解放了

從那個時候起，我愛上了工廠這個形象。這當然不是五十年代以前那種陰森的、可怕的、血淚斑斑的工廠。不是的。這是一種新型的工廠。這是那種乾乾淨淨、整整潔潔、井井有條，充滿了生命力的，到處都洋溢着勞動的歡樂的工廠。

不管別人怎樣說，我自己特別喜愛這一首詩。因爲這裏面，不只有我的眞情實感，而且還有着自己的熱望與志願，有着督促自己與鼓舞自己的力量。當我累的時候，當我忙的時候，我就想像自己是一座在奮鬥在趕工的工廠。

在四十年代的時候，有時候我通宵工作，免不了會感到孤單寂寞。那時候，我寫下了一首「燈」：

你在黑暗的海洋裏
只是一星發光的泡沫
可是你這樣地貼近我
沉默地貢獻你的工作

在別人的鼾聲中，我深深思索
我痛苦地愛惜你這一點火
我願把生命交給你燃燒
在黑暗裏你我都不寂寞

在四十年代，有些很黑暗很陰森的段落，長夜茫茫，陰風陣陣，過來人可能對這一首「燈」，會有些同感。

可是，自從五十年代以後，我完全是另一種心情。當我有時深宵未眠，振筆疾書，我想像中就出現那麼一個工廠：

白日裏機聲軋軋
在夜晚也燈火通明

從五十年代開始，工廠這個形象，就常常在我詩中出現。

直到現在，我案頭還掛着一張照片，那是一個煉鋼廠的夜景，高爐擎天，紅光耀眼。

不管別人怎麼說，我的全付精神，就全寄托在這樣的形象裏。在我累的時候，在我忙的時候，在我夜以繼日、深夜無眠的時候，這個形象就是督促我鼓舞我的力量！

這種感情，並非我所獨有。自從五十年代開始，地球上，出現了多少新的國家。

許多民族，就在侵略者的炮火中、屠刀下，堅强起來，壯大起來，一個個舉起了獨立的旗幟。

這些旗幟，召喚着多少的新生的力量，鼓舞着多少奮發的人民。

多少顆火熱的心，都渴望着能夠像工廠一樣建設自己的國家，創造大衆的幸福。

我啊，我覺得，我跟這些火熱的心，是相通的。

在一九五七年的新年，我寫了一首詩「給亞洲」，這是其中的一段：

親愛的亞洲，英雄的亞洲，
到處都出現着新的氣象；
痛苦的歷史結束了一章又一章，
一個個民族站起來像一座座高山。

到現在；我這種感覺更强烈了。我覺得我也是亞洲的一員，共享着亞洲的光榮與亞洲的歡樂。

何只亞洲，還有非洲呢！自從五十年代開始，非洲好像離我也很近。

有一個時期，我每天早晨洗臉，好像臉盆裏，就是尼羅河的水。我把尼羅河的水，親着我的臉頰。我的心，掛念着蘇彝士的烽火。

我也掛念着阿爾及利亞的村莊，我也掛念着三比西河的波浪。

一九五八年我寫了一首詩：「難道我的血裏有非洲的血統？」

難道我的血裏有非洲的血統？
爲什麼我的心，
終日地響着蓼蓼的鼓聲？
……
非洲我愛你愛得這樣强烈，
我願意這詩能用非洲的文字來寫，
我願意能用非洲的語言喊叫。

有時候，在深夜，我學習着非洲的歷史，非洲的地理，使自己對非洲知道得更多。

多少個深夜，我就像一把犁一樣，一行行，犁過那厚厚的書頁，挖掘出那深深的意義。

我覺得，那一尺的燈光，就照亮了歷史，照亮了世界，照亮了萬物運行的規律。

自從五十年代以來，多少新事物，等待着我們的學習，要求着我們的體會。

在這學習中，在這體會中，我們的生命也逐漸壯大起來，豐富起來。

我們的心胸，早已擺脫下身邊的瑣事，早已拋棄了那小我的情懷。

唉，這二十幾年來，我也重病過，也住過醫院，也遭遇到個人生活中的痛苦和不幸，然而，究竟是處身在這個偉大的時代，有太多的事情要做，有太多的事情要學。經過了長長的寒冷的冬天，春天是來到了。可是春天是繁忙的。

春天來了。夜晚的月光不再是冰涼的，不再流動着淡青色的寒意，在那月光如水的廣場上，有人在歌唱世界的欣喜。

像雪一樣飄過去吧，
溶化在那欣喜裏。

這二十幾年來，我喜歡歌唱工廠，也喜歡歌唱歡樂，更喜歡歌唱温暖和友愛。

這可不是小我的恩怨，這是自大時代的血淚中產生的激情。

當億萬人都發現彼此有着共同的命運，當億萬人都渴望着互相支持，互相援助的時候，温暖和友愛，就是最甜最美的歌。

雪是寒冷的，但當雪向歌唱着的廣場上飄過去的時

候，它就會溶化在温暖裏，溶化在友愛裏。

沒有人甘於寂寞，到處都在拆除那孤獨的城墻。一磚一石，紛紛下落，倒塌的聲音猶如歡笑，令人欣喜。

記得那一次又一次的盛會，彩旗飄揚，歌聲嘹亮，各種不同膚色的人都聚在一起。

在那樣的日子裏，唉，人們就渴望着互相擁抱，忘形地擁抱，擁抱這隔洋越海的情誼，擁抱這同甘共苦的命運，擁抱這純潔的熱烈的眞誠。

在那樣的日子裏，人人都被提高了，人人的心頭，都裝得下整個人類的前途。人人都好像是一張巨網，互相連結在一起，去收獲一個無比幸福的明天。

二十幾年來，我用了二十幾個筆名寫詩，最近讓一些青年朋友發現，他們查出了我的十幾個寫詩的筆名。

他們問我爲什麼用那麼多的筆名？我說：不同的筆名，代表不同的風格，同時也是爲了不同刊物的需要，有時候，就任由編者來挑。

最主要的是我一向不重視自己的名字。一篇作品，依靠的是它本身的內容，本身的美，作者的名字並非重要的。但如果大家認爲我應該採用一個筆名來寫詩，那就照你們的意思做吧。

他們還問我對於詩的意見，我說談起詩來，那眞是千言萬語，一言難盡。

他們又問我：詩到底是屬於小衆的，還是屬於大衆的？

我說：什麼樣的人，寫什麼樣的詩。屬於小衆的人，自然只能寫小衆的詩，我們是屬於大衆的，自然應該寫大衆的詩。他們寫他們的，我們寫我們的，這沒有什麼不可以吧。

但是如果小衆的詩人，硬要把那些屬於小衆的詩，强加於大衆的身上，要大衆也來欣賞、來膜拜，那就不是我們所能同意的了。

而且，我知道，有些詩人，他們對於國家民族，莫說流血了，連汗都沒有流過幾滴，可是卻以爲大衆應該給他們立碑塑像，那不是好像吃了迷幻藥一樣麼？

他們又問我是否曾在幾個雜誌上編過詩，改過詩？

我說是的，這樣的事情，我前後大約幹了十年之久。其中有一個雜誌的詩頁，我編了五年，發表了數百位作者的詩，我還給其中不小的一部分作者，出過很多回的特輯。這也可見大衆的詩的潛力，是很雄厚的。這些詩作可以說是來自五大洲，星馬的最多，其他像曼谷、沙勝越、

婆羅州的也不少。還有來自馬尼拉、蘇格蘭、加拿大、紐西蘭、美國、日本，以及斐濟島、毛里求斯的。其中還有的是海員，到了一個港口，就寄一些詩來。

我還保留着自各地寄來的一大批信件，我很懷念這些作者，很想知道他們的消息。

那些青年朋友還問我：自己覺得現在的詩，跟以前有什麼不同。

我說，人在發展，詩自然也在發展。譬如說，對於時代吧，以前只覺得自己是個「人證」，可是在六十年代，我寫了另一篇「時代」：

時代
刺激着你的靈魂，
把你變成一句激昂的口號！
臂舉如林，
你是林中之木；
砲火如歌，
你是歌中的音符。

在三十年代，我只是一個救亡青年，是千千萬萬的救亡青年之一。

在四十年代，我勉强算一個爲爭取民主而奮鬥的兵士，也是千千萬萬的爲爭取民主而奮鬥的兵士之一。

五十年代以後，我是一個新事物的學習者和歌頌者，也是千千萬萬的學習者和歌頌者之一。

我覺得寫詩，並不是一件什麼了不起的事情。所謂「詩人」，至多也只是文化戰綫上的一個兵種，或一個工種。

兵種有步兵，砲兵，交通兵等等之分。

工種有金工、木工、電工等等之別。

詩人呢，也跟小說家、戲劇家、畫家、音樂家等等是一樣的。

詩，有它特殊的功能，也有它很大的局限。

有許多思想感情，是無法用詩來表達的。

有許多歷史事件，需要寫幾十萬字，或幾百萬字的小說。

有許多激烈尖銳的矛盾衝突，最適宜用戲劇或電影來表現。

寫一部小說，比寫一首詩，要難得多，要付出大得多的藝術勞動。

拍一部電影，那就更難了，那需要動員很大的人力物力。

喜歡寫詩的，那就寫詩吧，但若能也寫些散文，或小說那就更好。可千萬不要以爲寫詩高於一切。

有些人把詩人捧成天上的星辰，高人幾等，把詩當做什麼「文學的最高樣式」，那都是頭腦發燒、神志不清的結果。

要學寫詩，還要學些歷史、地理、政治和經濟，更要投身在有意義的工作中，吸取生活經驗和精神營養。

能夠活在這個偉大的時代，是非常值得慶幸的，能夠投身在有意義的工作中，跟大衆共呼吸，同甘苦，更是一種莫大的幸福。

對於大衆的集體的事業，無論做出多麼大的貢獻，也只是很有限的一小部份。然而對於個人來說，這卻是頭等重要的大事，值得爲它貢獻出整個生命，爲它忙碌一生。

如今，我要學要做的事情，還有很多，我只希望自己能夠有清醒而愼密的頭腦，能夠有旺盛而持久的精力，爲社會，爲人羣，多盡一些力量。

無論個人遭遇如何，但一想到這個偉大的時代，心情總是快樂的。不久以前，我曾寫了一首「快樂的思想」。就拿這首詩，做爲七十年代的紀念吧。

做每一件事情
都給它一個
　快樂的思想
就像把
一盞盞的燈
點亮
在砍柴的時候
想的是火的誕生
在鋤草的時候
想的是豐收在望
與你同行
想着我們有共同的理想
與你分手
想着重聚時候的狂歡

一九七五・五・十三　於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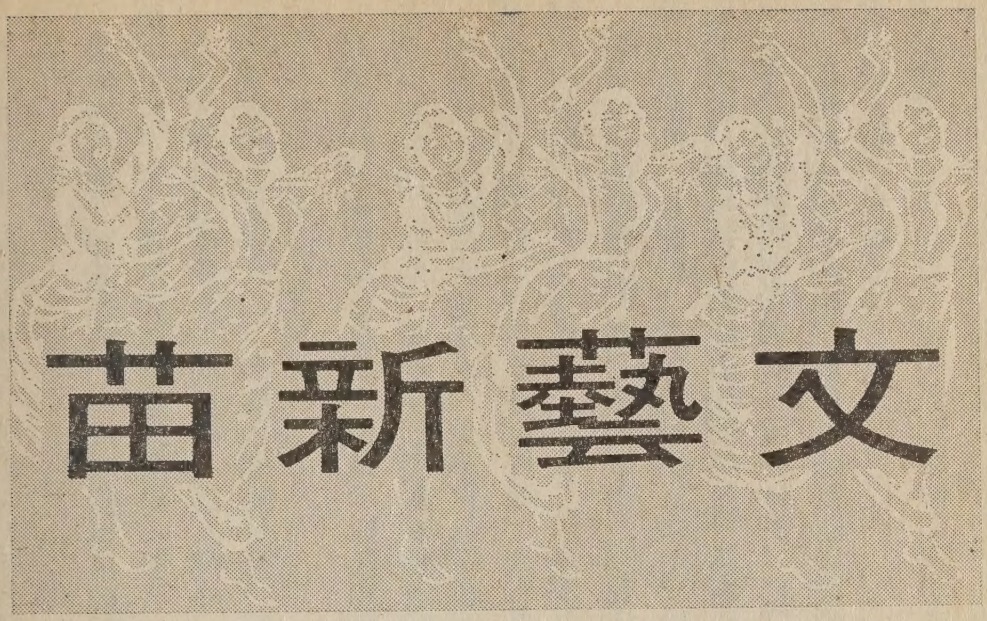

文藝新苗

金依

李秋娟終於參加了何姐她們一道，這一半是何姐她們的盛意拳拳，一半是爲了妹妹的學業。她放棄了那個專業的藝術學員訓練班。

另一個原因，是她知道了那藝術學員訓練班前期結業的學員，不少仍然鬱鬱不得志，浮起來的只是寥寥的幾個人，而這幾個人，都各有各的條件和辦法。這是一面鏡子，使她再一次看到社會的黑暗，而動搖了走這條路的信心。

參加了何姐她們一道，使她得到快樂和温暖。這一羣年輕的女工，很熱情好學，李秋娟雖不彈此調

已久，但她基礎好，有舞蹈和表演知識，再排新舞的時候，容易上手。別人不易做到的難度較高的動作，她很快就學會了，而且能去指導別人。

李秋娟向何姐說：「現在才知道你當時要我們鍛煉基本動作的重要呢！」

何姐笑道：「那你就繼續幫幫這些姊妹們吧。我學校的事情忙，可能難以常常來，但有你在這裏，跟大家一道，那也是一樣的。」

李秋娟愕然道：「我知道的也有限呵！」

「我知道的也不比你多。」何姐道：「跟大家一起研究吧。要研究的不光是技術上的東西，大家正要創作一些反映她們生活的文藝演出，不管是舞是劇，還是什麼形式。在這裏，勞動者的生活是很艱苦的，深重的苦難，深重的壓迫，使大家身心都受摧殘，我們要說出勞苦大衆的心聲，使大家更加合羣，更加堅心，爭取光明的前途。秋娟，這是很有意義的事，我們都是勞苦人，這也是我們應走的一條路呵！」

這又是一番臨別贈言，何姐教學忙碌，果然把這舞蹈輔導的事，交給李秋娟了。

李秋娟學着何姐以前的樣子，繼續向女工們教基本動作，一同排練，一同演出，她忙碌起來了，收了工，便趕去排練。女孩子們尊稱她做娟姐，雖然她年紀並不大。節日，她們上舞台演出，到戲院，或者在會所裏，或者爲別人邀請去演出，得到不少掌聲，也聽來不少意見。

大家開始創作，但是水平所限，創作得很辛苦，而且也不大成功。因此，這些創作，不是上不了舞台，就是即使上了，自己也不滿意，雖然內容演出了勞苦人的心聲的，也得到大家的讚賞。

大家鼓勵她們，繼續努力，多實踐，多吸收經驗，水平漸漸會提高的，反映勞苦大衆自己的生活，這條路是對的。

李秋娟仍然注意着社會上各種各樣的文藝活動，特別注意從外地來的，或者是比較「高級」的藝術表演。她很想在這些表演中吸收一些有用的東西，她更羨慕那些成名的舞蹈家、音樂家，她覺得這些藝術家實在了不起，他們身上每一個細胞都飽含着藝術，他們在世界到處揚名，建立着崇高的藝術地位，受着萬千觀衆和聽衆的崇拜和讚賞。

李秋娟覺得，像他們那些，才是藝術，而自己和姊妹們那些，實在太卑不足道了。

李秋娟漸漸更多在那些高貴的表演場地留連了，她常常特地坐車坐船，到那些場所，戲院門前，去看預告，看節目表和訂票，按時前往欣賞。

出入那些場所，都是衣服豪華的人，更有穿着晚禮服，煞有介事地前來的外國人。

李秋娟爲了到那些地方，在打扮上不得不講究一下了。

特別是有一次，她爲了工廠加班，來不及回家換衣服，又不願錯過了好節目，就穿着開工的普通衣衫，挽着漲鼓鼓的裝着飯壺的皮包袋，直到那莊嚴的會堂，坐在她旁邊的是一對中年的外國男女，那女人穿着莊麗的晚裝，雍容華貴，一雙露出厭惡神情的眼睛，不時掃向旁邊的李秋娟，還邊看她邊跟旁邊的男人說

一雙露出厭惡神情的眼睛，不時的掃向李秋娟。

着什麼。李秋娟聽不懂外國話，但前前後後，却有不少聽得懂的，那些儀表整潔，談吐斯文的人，聽了那外國貴婦的言語，不少都轉過身子來看李秋娟，對着她發出輕蔑的微笑。

這使李秋娟感到異常的尷尬和不安。那外國貴婦坐在位子上，起先是儘量把身子靠到她男人那邊，以遠避李秋娟，後來索性跟男人換了位子，還很不高興地在嘰嘰咕咕，好像因爲有李秋娟在她旁邊，就降低了她高貴的身份，或者把李秋娟看成是一個異常骯髒的人。

李秋娟感到很難爲情，自尊心受到打擊了，她懷着悲憤的心情，忍痛捨棄了一些節目，趁着半場休息時候，悄悄的走了。

這事使她偷偷地哭了一場，一邊偷偷地哭，一邊埋怨爸爸是個「苦力」，自己是個女工，要不是，她也可以悠閒地，打扮得跟那貴婦一樣雍容華貴去欣賞節目，一樣可以高視濶步，而不致受人輕蔑。不止如此，她還會像那些成名的，出色的藝術家一樣，到世界各地參加演出，跟名師學藝，成爲有造就的藝術家。

但是，可惜和可恨的是家裏窮成這樣，沒有錢，沒有後台，什麼都沒有。

李秋娟有心事，但她不想向人訴說。這樣的心事，怎麼說呢？

她爲了常常去欣賞那些高級的節目，出入那些莊嚴的場所，她不能跟那些一起欣賞節目，坐在身前身後的人的打扮距離太遠，於是，她梳了新型的髮式，去做新款的時裝，還要買相配的手袋和鞋子，自然，還要買些化粧品。

每一次看節目，她都打扮一番，盛裝而去。

走在街上，坐在那莊重的場合，誰知道，她是受過輕蔑眼光和嘲笑的一個普通女工，一個「咕哩女」！

李秋娟可以安然地欣賞每一場表演到散場，然後像那些高貴文雅的人那樣，在輕盈的散場音樂中，懷着滿足的微笑走出會場。那時候，她是很快慰了。但是，出了會場，在黑暗的街上，在慘白的路燈下，心頭的快慰又換成苦悶了。

特別是回到家裏，她常常不願伸手去按門鈴。

因爲每一次，她這樣回家，總得要受爸爸的一場教訓，而温厚的媽媽，也開始對她有所埋怨了。

她爲了購置衣飾打扮，給媽媽當家的錢就少了。

爸爸說：「正當的錢，應該用，幫助困難的朋友，我們再窮，只要拿得出來，我們也是不計較的。但是那些衣

飾裝扮，在我們這種人家，是不是必要的呢？我們環境並不好，許多工友都在生活線上掙扎，你也一樣，但你不知艱難，却去貪慕虛榮，這有好處嗎？」

李秋娟受了責備，她都不出聲，她覺得爸爸媽媽都不了解她，跟他們也沒什麼好說的。

但跟她一起排練演出的一羣姊妹，她也好像跟他們漸漸的格格不相入了。

不僅是李秋娟平日的裝扮，也跟這些姊妹們不同了，而且，排練起節目來，李秋娟的要求也不同，她幾乎漸漸什麼都看不慣，一次在會所裏的演出，燈光和音響都是普通設備，李秋娟覺得效果糟透了，這是什麼演出？這是什麼藝術？她慣常出入的場所，燈光多麼隨心？音響多有層次？她跟負責節目的人吵了起來，丟開下一個節目的演出，跑了。這是一個創作節目，表現漁人和風浪搏鬥，戰勝惡劣環境，姊妹們還是把節目演了，工友們發覺一個位置空了，他們想：「大概有一個人沒有空，不能請假來演出，或者是太累了。」大家都不介意，演完了，還是熱烈的鼓掌。

李秋娟自己也覺得苦惱，世界上，好像沒人了解她，她也終不能一展所長，還是鬱鬱不得志地過着日子。

李秋娟變得沉默起來，她不明白，人活着，有什麼用處呢？人爲什麼會有貧富之分呢？窮苦人，像她一家那樣的窮苦人，爲什麼老是被壓着？老是受歧視呢？

她也想起何姐對她的第二番臨別贈言，何姐說：「在這裏，勞動者的生活是很艱苦的深重的，苦難，深重的壓迫，使大家身心都受摧殘。我們要說出勞苦大衆的心聲，使大家更加合羣，更加堅心，爭取光明的前途……」

李秋娟是個文藝愛好者，她也很想找尋有意義的人生，使她的藝術生命發出光彩，爸爸說她貪慕虛榮，她也想過，也許自己以前幻想成爲什麼名家，周遊世界，得到人家欽仰之類，眞是很不實際吧。這是一個貧富懸殊的社會，而她，生長在一個窮苦家庭，窮苦人在這裏受卑視，她是又自卑、又激憤，那麼，她應怎樣做呢？

她不好意思再去找何姐，因爲她在那次演出中跑了，何姐會知道，會批評她，而且，何姐很忙，她自己，也知道自己是個麻煩人，再不要去麻煩人家了。

她也不想去找曾一同演出，一同生活多時的姊妹，因爲她是跑出來的。

而自己，跟她們越來越格格不相入。

她自己也不知道是爲了什麼，現在，是自己也不了解

自己了。

但是，那羣姊妹却來找她。

「娟姊，在家幹什麼？旅行去！」一個小姊妹來說：「星期天到荃灣，我家也在荃灣呢！」

這小姊妹叫阿香，這羣人數她最小，香排練也最勤苦，李秋娟也很喜歡她的。

但李秋娟搖搖頭。

「我不去，」李秋娟道：「那次演出，我跑掉了，大家一定對我有意見。」

「娟姊，誰沒有個心事呢？」阿香誠懇地說：「大家不是對你有意見，只是知道你心裏很悶，到郊外走走，談談說說，也就開心了。」

李秋娟尋吟着，沒有立即答應。阿香年紀小，她不知道其他姊妹的意思怎樣。所以只說考慮考慮。

第二天晚上，又兩個姊妹來了，這兩個是年紀大些，老成一些的。

「我們許久沒有去活動活動，趁這機會，我們也去訪問一些貧苦人家。」她們說：「何姐不是說過，我們要表現勞苦大衆的心聲麼？多接觸一點各方面的生活，對我們會有幫助呢！你是我們的輔導，大家都希望你去呢。」

姊妹們說得很誠懇，好像一點沒有介意那次的事情。

「我好像跟大家合不來，」李秋娟只好坦白說：「老是不咬弦的，而且越來越有距離了。」

「誰沒有些心情上的問題呢？」姊妹們說：「不要緊的，大家多親近些，有心事，也不妨提出來研究，大家都是姊妹，我們終會很合拍的。」一時不咬絃，誰沒有過呢？」

又是盛意拳拳，那麼懇切，李秋娟只好答應了。

星期天，她們各自乘車，到荃灣碼頭集合。

李秋娟到了碼頭，發現何姐也站在人羣中。

李秋娟又驚又喜，帶着幾分靦腆，上前招呼何姐。

「秋娟，又遇見你了。」何姐上前拉着李秋娟的手，笑道：「聽說你們很有成績，是嗎？」

李秋娟不知怎麼說好，她只有把話題岔開：「何姐，你怎麼也會來？」

「我是聞風而至，」何姐道：「今天郊遊來看看生活，拜訪貧苦人家，很有意思，我是特地抽空來的。」

人齊了，阿香說：「我們搭船吧。」

「現在先到青衣島，到青衣塘阿香家去。」姊妹們說。

「青衣塘是什麼地方？」李秋娟問。

「那是島邊的淺灘。」何姐道：「聽說是近海的漁

民，因爲海水污染，不能作業，只好上岸找工做，把艇泊在這裏，蓋上木棚，成爲一大片棚艇區，因爲他們習慣在水上生活，到了岸上謀生，只能做些最笨重而工資又低的工，因此，生活都很慘苦的。」

李秋娟想：「我們每天拚命做工，太陽未出，做到太陽西下，過的是暗無天日的日子，還要受人卑視，難道還不夠慘苦。而有更慘苦的麼？」

她又想：「看阿香蹦蹦跳跳，比我更無憂無慮似的。難道她的環境也比我更不堪麼？」

她想着，船靠岸了，大家登上了青衣島。

沿着狹窄的村路，走到岸邊，果然看見一大片木棚，棚下都有破艇，棚與棚間搭着參差不齊的木板橋，阿香帶着她們，走上木板橋。

是潮退時候，木板橋下一片泥濘，在陽光下散發着腐臭的氣味。

李秋娟開始覺得不大好受了。

「到了。」阿香在一個地方停下來，喊：「請大家進去吧，媽，工友們來看你！」

只見阿香脫下鞋子，彎下腰，鑽進一個低矮的門洞。

姊妹們一個一個的鑽進去，才發現那是一隻破舊的木艇。木艇後面一個低矮小棚，一羣孩子，睜着驚喜的小眼睛在看他們這羣客人，一個瘦小的中年女人，懷裏抱着個嬰兒，在矮棚的地板上爬來爬去，正在殷勤地招呼來客，她們脫了鞋子，都坐在地板上。

「這是我媽。」阿香介紹，這些是我的弟弟妹妹。

「哇，這麼多！」有人喊：「一共幾個？」

「八個。」阿香道：「連我是九個呢！」

「九個！」李秋娟吃了一驚：「連你爸媽是十一人了，都住這裏？」

「是的，都住這裏，」阿香道：「只有爸爸——」

「阿香爸爸幾個月前死了。」有人低聲向李秋娟道：「現在這個家，靠阿香維持了。」

「她！」李秋娟吃一驚，她怎麼不知道呢？光看見阿香蹦蹦跳跳，以爲她無憂無慮的，誰知道，阿香挑着一家十口的担子。

「住這地方，是因爲暫時不用交租。」香媽在向姊妹們說：「要是徙置到岸上，就得交租了，我們交不起啊。」

「海水會漫上屋來嗎？」有人問：「漫上來時，你們要不要避上岸去？」

「常常浸的。」香媽說：「浸到床上，你看，我們的

東西，大包小包，都掛得高高的。水來了，風來了，我們都不能走的，要抱住東西，不然，都會給海水飄去的。」

「常常整晚泡在水裏，泡到天亮。」阿香道：「那晚爸爸急病，吐血，也是泡在水裏……」

"怕什麼！"香媽說："天大地大，怎麼也得頂住！"

李秋娟看了，聽了，她眞是想像不到，這種非人生活！

「你們不怕嗎？」有個小姊妹問。

「怕什麼！」香媽說：「天大地大，怎麼也得頂住！他們爸爸在生時，是他頂，他不在了，是我頂，現在阿香頂。阿香有你們這羣姊妹，我更不怕，最怕是孤單一個人。你們說，對不對？」

「香媽，你說得對！」何姐道：「不過，我們都不會孤單

的，除非自己把自己孤單起來。但誰也不會這樣笨的。你說是嗎？」

「可不是？風來，雨來，火來，大家不照應，怎麼成呢？」香媽說：「那次火燭，連岸上那工廠的工人都下來救人了，村裏人也跑出來了，抱出我的孩子，也斬斷了火路。沒有他們，我們什麼都沒有了，我常對阿香說，我們窮苦人，千萬莫自顧自，要大家關照着，才有生路。大家越是艱難，越要使大家不怕，孩子們會長大，後來的日子要不同今天那樣的。有一次，是那位姊姊告訴過我？」

「媽，就是這位何姐呀！」阿香指着何姐道：「媽，你不認得何姐嗎？」

「何姐，對不起。」香媽道：「很多姊姊到過這裏，我很容易認不清。」

「不要緊的。」何姐笑道：「也不止我一個人這樣說的。香媽，你看過阿香跳舞沒有？」

「看過了。」香媽笑得見牙不見眼：「是你們接我去看的，到你們的會所，阿香跳一場划船的，眞像呵，就是這樣，猛風暴雨，就是頂上去，不然船就要沉了！」

李秋娟一聽，一臉飛紅了，原來她就是在演出這節目前跑掉的。

但大家都好像沒有特別注意她，也沒提起那件事。阿香一家生活過得很艱苦，但却又很樂觀，李秋娟覺得，阿香排練認眞，待人熱情，一定是受香媽的鼓勵。

李秋娟很感動，對着香媽這個矮小的、平凡的、貧苦的婦女，她不能不敬佩於心了。

她們又拜訪了鄰家，一對老夫婦，老婆婆在做膠花，做得很慢，老公公剛回來，也幫着做，邊做邊招呼她們。

「現在，她一天只能做一元多。」老公公說：「我常常沒工開，有工開時，一日只得五六元，我老了，人家不肯要我做工，不過我能做，我八十歲了，做了七十二年船上工，我什麼不能做？」

「他沒兒沒女嗎？」李秋娟悄悄問阿香。

「有的，兒子吸毒，常常回來要錢，還打他們。一個女兒早給拐去了，另一個女兒因爲窮，自殺死了。」阿香低聲說：「別問他們，他們很難過的呢！」

李秋娟呆了。

她自己心裏算一算，老婆婆每天做一元多膠花，老公公八十歲去做工，有一天沒一天，他們每個月有多少收入來維持生活？她，李秋娟，做工雖然辛苦，但是，那些日子，她爲了打扮，做衣服，去欣賞藝術表演，花去的血汗

錢，該這雙老夫婦十指磨穿，做多少日子呵！

這還罷了，她見過那麼多花花綠綠的東西，那些雍容華貴的貴婦，只要一隻閃光的鑽戒，夠這裏一塘的人生活多少日子呵！

李秋娟心裏有些吃驚了，她，原是個貧苦人家的女兒，她的爸爸，和這位老公公一樣，自小出來做工，老公公的兒女死的死了，墮落的墮落了，而她，李秋娟，常常被爸爸教訓爲「貪慕虛榮」，自己認爲跟同受苦難的姊妹們「不咬絃」，格格不入。這是什麼緣故？

李秋娟呆呆地想着出神，不知人家在說什麼。

忽然有人碰了碰她，說：「老公公問，我們住的什麼屋？有沒有住木屋的？還是都住洋樓的？你住過木屋嗎？」

「住過！」李秋娟給驚醒了。「小時候，我們住在安置區，一家六口一張床，後來，安置區也給燒掉了，只好住收容所，去輪救濟飯，那時候，也像個乞丐女一樣。」

「你令尊幹那一行呢？」老公公問。

「苦力，碼頭咕哩！」李秋娟答。

「我也做過碼頭咕哩。」老公公說：「我跟你爸爸同行呢！」

從老公公家出來，她們又回到荃灣，上城門水塘。

她們沿着引水道的植林區漫步，辛勞的女工，難得半日郊遊的愉悅。

「秋娟，今天高興嗎？」何姐跟李秋娟並着肩走。

「高興，很高興。」李秋娟點點頭：「何姐，今天使我想起過去，也想起你兩番的臨別贈言。」

「我過去的話，也許還不夠詳盡。」何姐道：「秋娟，我好像沒有告訴過你，人有貧富之分，而文化藝術，也是有貧富之分的，不過我想，你漸漸是會知道的。」

「是的，何姐。」秋娟道：「一個時候，我只看到燈紅酒綠，衣香鬢影，大廈高樓，却沒有看到這高樓後面的黑暗和腐朽，忘記了自己的過去，我發了許多白日夢。」

「現在醒來，還不遲呢！」何姐笑道：「年青人像一株樹苗，時時會經受風雨的磨煉。走些彎路不要緊，要是枯萎了，就太可惜了。」

引水道旁的植林區，樹木參差不齊，有長得很茁壯的，有給石頭洪水壓壞或連根拔起的。李秋娟邊聽何姐的話，動魄驚心。

她忽然想起一件事。

「何姐，你那位當初想學醫的同學呢？」李秋娟問：

「現在怎麼了？」

「他嘛！」何姐笑道：「他說要做產科醫生了。」

「又要做醫生了？」李秋娟訝道：「而且還是產科！」

「是的。」何姐笑道：「不是對你說過，他要研究這病態社會的病根嗎！現在他說，這個病人已經衰老，病入膏肓，沒得治了，他要做產科醫生，給一個新的世界做接生。不過他說，要許多人做，而且別人未必說是做醫生，他只是以此表達他的理想。」

「那麼，我要做這株樹苗。」李秋娟指着從一塊大石後面彎出來，穿過林蔭，迎着陽光的一株小樹苗：「它走了彎路，但還是迎接着陽光，向着光明。」

「你不是個醫生？」何姐笑道。

「我只是一株樹苗，」李秋娟也笑道：「不過，我希望我長得美麗，不再彎彎曲曲。我是一個文藝愛好者，何姐，正如你說，我們都是勞苦人，我們要使我們的文藝，說出勞苦大衆的心聲，從我們的表演中看到光明！」

「那麼，記着這棵樹苗吧！」何姐指着那曲折地伸向天空的樹苗。

李秋娟笑了，她點着頭，表示不會忘記。（下）

插畫：天紅

佳茗餘談

錢歌川

世界上最早懂得飲茶的民族，當然是中國人，應該是從神農時代開始的，以後歷代都有嗜茶的人，如被人稱爲漏巵的瑯琊王蕭喜若，每飲且盡一斗，事見「茶史」。「世說新語」上說，「王濛好茶，人至輒飲，士大夫甚以爲苦。每欲的瑯琊王蕭喜若，每飲且盡一斗，事見「茶史」。「世說新語」上說，「王濛好茶，人至輒飲，士大夫甚以爲苦。每欲悟濛，必曰：『今日有水厄』。」到唐代更是出了一位專家，即有名的茶博士陸羽，他的博士論文，就是中國第一部研究茶的名著，「茶經」。宋代有蔡襄，爲「茶錄」的著者，據稱是爲補「茶經」之不足而寫的。蔡君謨到了晚年，因病不能再喝茶了，但仍然每天要「烹飲而玩之」。明知不能喝，還是要烹來看看，過一下他的茶癮，可以說是嗜茶成癖的了。

唐人顧況作「茶賦」，說茶的功用有「滋飯蔬之精素，攻肉食之羶膩，發當暑之清吟，滌通宵之昏寐」。與顧況同一代的李德裕，生平愛喝安徽的天柱峯茶，說這種茶可消酒肉毒，他嘗泡一壺濃茶，用銀盒盛着，再把一方肥肉浸在裏

面，將盒蓋好。到第二天打開來看，肥肉已化爲液狀了。他這樣證明給朋友看，可見他是確知茶能解醉和溶解脂肪的，中國人在酒宴後必然飲茶，不無道理。蔡襄在他的「茶錄」中也提到飲茶的好處，同時還說明烹茶的方法。

講究喝茶的人，一定要注意烹茶的。烹茶還得擇水，陸羽早已說過，山上的泉水最好，其次是大江中的水，而不流動的井水最壞。有了好水，還要會烹才行，所以他說，「其沸如魚目，微有聲，爲一沸；邊緣如湧泉連珠，爲二沸；騰波鼓浪，爲三沸。（三沸）以上水老，不可食也」。明人張謙德爲他作箋注說，「茶須緩火炙，活火煎。活火謂炭之有燄者，三沸之法，非活火不能成也」。蔡君謨也說，「候湯最難，未熟則沫浮，過熟則茶沉」。蘇東坡作有「煎茶歌」說，「蟹眼已過魚眼生，颼颼欲作松風鳴，蒙茸出磨細珠落，眩轉遶甌飛雪輕；銀瓶瀉湯誇第二，未識古人煎水意。君不見昔時李生好客手自煎，貴從活火發新泉」。

在明朝以前都是喝烹茶或煎茶的，是把茶葉研成細末，再放在滾水裏烹，如果是綠茶的話，烹出來的茶便成綠色的糊狀物，正如現在日本人的茶道的辦法。日本人在唐代派出大批留學生到中國去學習中國的文化，所以現在還能保存一些我國的古風，茶道便是其中之一。那時他們對於語文方面，常有學得不到家的，不免把意思弄錯，例如「急須」在日文中是「茶壺」的意思，大家還以爲是日本人創造的名詞，我在白居易的詩中就遇到「急須」一詞，原是指的「酒壺」呢。

我國到了明代，大家才開始喝泡茶。茶葉已不再研成細末，只將整片茶葉，用滾水來泡着喝。從那以後，就講究喝泡茶了。明代許次紓著有「茶疏」一書，上面說泡茶只可用小茶壺加兩次水，不能再多了。他說，「一壺之茶，只堪再巡，初巡鮮美，再則甘醇，三巡意欲盡矣。余嘗與馮開之戲論茶候，以初巡爲停停嬝嬝十三餘，再巡爲碧玉破瓜年，三巡以來，綠葉成陰矣。開之大以爲然。所以茶注欲小，小則再巡已終，寧使餘芬剩馥，尚留葉中，猶堪飯後供啜嗽之用，未遂棄之可也。若巨器屢巡，滿中瀉飲，待停少温，或求濃苦，何異農匠作勞，但需涓滴，何論品賞，何知風味乎？」

古今好事者，常把各種名茶與女人相比，明人田藝蘅撰「煮茗小品」中說，「如必以茶比佳人，惟麻姑仙子矣。」

他認爲只有仙子才能比得上佳茗的。

宋代文豪蘇軾在某一冬夜，做了一個美夢，夢見一位美女烹茶捧給他喝。他喝過這盞以冰水煮沸的茶以後，覺得其味無窮。醒來腦海留下這個香艷的印象，久久不忘，以後他每次喝茶，就要想起美女，他有詩記述那回事：「酡顏玉碗捧參參，亂點餘花唾碧衫，歌咽水雲凝靜院，夢爲松雪落空巖。」

東坡另有一首咏茶的詩說，「仙山靈雨濕行雲，洗遍香脂粉未勻。明月來投玉仙子，清風吹破武林春，要知冰雪心腸好，不見膏油首面新。戲作小詩君一笑，從來佳茗似佳人。」

英報介紹非洲文學作品

秦　毅

最近倫敦「泰晤士報」登載了一篇由唐納德・麥克雷(Donald Macrae)寫的介紹非洲文學的文章。作者認爲當代非洲文學不僅內容極爲豐富，而且品種也相當繁多。

作者說，當前，小說創作正在次撒哈拉沙漠的非洲大陸蓬勃開展，這些作品充分體現出非洲大地上的美麗、歡樂和情感。還認爲讀非洲小說，特別是西非的文藝小說，不需要費很大勁力。對當代的歐洲讀者來說，讀諸如欽努阿・阿契貝(Chinua Achebe)、奎・阿爾馬(Kwei Armah)和詹姆斯・恩庫基(James Ngugi)等作家的作品要比讀杜斯妥也夫斯基、狄更斯、利查生和塞萬蒂斯的著作容易得多。

作者提到阿契貝的評論集「還只是在創作日的早晨」(Morning Yet On Creation Day，英國韓里曼教育出版社出版)。也提到查理士・R・拉爾森(Charles R. Larson)寫的「非洲現代小說續集」(More Modern African Stories)，由芳達那(Fontana)出版社出版。麥克雷認爲拉爾森在小說創作中表現出很大的優點，說他的小說並沒有寫非洲如何面向歐洲，而是刻劃出非洲本大陸的生活。還提到沃爾・梭英卡(Wole Soyinka)這位劇作家寫的一本詩集「黑非洲詩集」(Poems of BlackAfrica)，由塞克與沃堡(Secker & Warburg)出版社出版。認爲這本詩集或許是黑非洲最優秀的詩集，具有代表性。

阿契貝是尼日利亞的小說家，也是文藝評論家。他現在是尼爾・岡恩國際獎金基金會(The Neil Gunn International Fellowship)的獎金獲得者，每兩年由蘇格蘭藝術委員會(The Scottish Arts council)頒發一次獎金。阿契貝擬於今年五月間在蘇格蘭作報告。

外國文訊

眼睛

[印度]凱・特・穆哈密特 著
穆 川 譯

凱・特・穆哈密特（K. T. Mohamed）是印度以馬來亞喃語寫作的作家（馬來亞喃語 Malayalam 是印度西南海岸馬來巴爾的土語）。凱・特・穆哈密特一九二九年出生於離加爾喀答南部三十里凱拉那省的曼芝利鎮，他在郵局裏當文書爲生。短篇小說和戲劇，是他寫作的兩種主要形式。小說「眼睛」於一九五〇年獲國際短篇小說一等獎，這獎是由印度斯坦時報組織，美國紐約先驅論壇報頒發的。這篇小說通過一個長得很醜怪的窮人同一個瞎眼乞丐姑娘的戀愛，揭露出印度社會對這一雙窮苦的戀人的壓迫，寫得有血有淚，相當感人。

每一個有眼睛的人一看見我就笑我，有些人還忍不住要大笑一場，他們講了我很多可笑的故事。

可我知道他們說的是些什麼，是什麼使他們笑得像蠢騾似的。

他們笑我的理由之一，就是連我這樣的人也有了個情

人！更甚的是，我還討了她作老婆！我是怎樣成了個情人和丈夫，就是使得他們笑了又笑的故事，他們把這當作奇迹呢。要是你也想了解這一奇怪有趣的事，他們會叫你看看我。好吧，我將站在你跟前，難道我有什麼與衆不同的嗎？畢竟，我是個人啊。

我是長得個子矮小，黑得像炭，四肢長得很不勻稱，而我那個大腦袋，更是醜中之醜。在我的臉上，兩隻圓眼睛長在兩個深洞洞裏，一個獅子鼻，一個青蛙的大嘴巴，兩隻過大的耳朵之間，是一個窄窄的額頭。我那臉上還長滿了麻子，那是我十二歲時得過天花，在臉皮上留下了這些難看的疤痕。小時還蹩了一交，跌瘸了右腿。是的，我可以說是集醜陋於一身了。他們告訴我，第一眼看見我，每個人都覺得我像一隻黑色的猴子。可人們看見猴子並不會覺得可笑的，但當他們看出來原來這像猴子一樣的動物竟是個人時，就忍俊不禁了。有一次我在街上走過，聽見一個人告訴他的同伴說：「這個人使我聯想起『巴黎聖母院』中的鐘樓駝俠呢。」雖然我並非是個駝子，但我從不停下脚步來提出抗議的。畢竟，使人聯想我是像什麼或像哪一個，那是由不得我作主的。不管怎麼說吧，他們的嘲笑，却使我對自己有了更深的認識。

當我看到穿戴得花枝招展的年輕女人在街上翩翩走過時，我就自慚形穢，像含羞草似地萎縮起來，因爲她們一見我，就猝然把臉擰開，活像婆羅門看到了一隻惡兆頭的貓頭鷹一般。正是她們傲慢地不把我當作一個同她們一樣的人，不尊重我作爲一個人的感情——這使我意識到自己的境況的可悲了。我也跟你們每一個人一樣，天生有愛美的感情的，我也同樣欣賞美色的，可你們却認爲我不配，把我這種感情當作是不可饒恕的罪惡。總而言之，這個世界清楚地表明，像我這樣的人，是沒有權利活在世上的，這點我也知道得很清楚。

我還不懂事時，父親就死掉了，那麼我那老母親，就成爲我家庭中唯一的親人了。若說這是遺傳的結果吧，那麼是誰對我可悲的醜陋和可怕的畸形該負責任呢？我的爸爸嗎？還是我的媽媽呢？不，我怪不得他們的。爲什麼要怪他們呢？我生了下來，也許他們不想或沒料到我會生下來的吧？我們總得傳宗接代的——我沒有夭折，我媽媽也沒有死掉。難道那家庭的大樹不應生出新的枝葉，繼續延續下去嗎？

人的家庭觀念，是一種社會的產物，最初是我那不懂得轉彎抹角的媽媽對我表示出來的，她問我：「兒啊，你

不找個新娘回家來嗎？」

母親這個問題，我聽來一點兒也不奇怪。

我强忍住心情的沉重，回答道：「噢，要的，媽媽，聽其自然吧！」

於是她就去跟她那些白髮蒼蒼的鄰居磋商，這一磋商就商量了好幾天。她一天又一天滿臉痛苦地回家來，不由得使我爲她担憂起來，每天我都問她：「媽，是什麼回事呀？」但她只說，「啊，沒事！」就在這「沒事」後邊，悸動着一個母親充滿絕望無助的心啊。

兩個禮拜慢慢地過去了，母親也不再往外跑了，那些以前沒嘲笑我的人，現在也開始笑起我來。一個頭髮斑白的老人同情地指出：「可憐的小伙子，他母親要給他找個新娘有多困難辛苦啊！老天爺！爲什麼你竟造出這麼樣的一個人來呢！」

我開始偷偷地打扮起來，我設法穿上一些好衣服，但我這種嘗試，只令得人們笑得更加響亮，難道我變得更加難看嗎？我意識到烏鴉洗澡也變不了天鵝的。

讓我繼續把我的故事講下去吧，最後，我也找到了一個愛人了！你聽我這戀愛故事準是聽得很不耐煩了，我渴望愛人和得到人愛我，這不自然嗎？我的戀愛故事當然是很美妙的，包含有一個年輕的女人，她愛上了我，後來還嫁了給我，壓根兒不顧我長得那麼難看，難看到使所有人見了都會噁心把眼睛看到別處去的。

我母親想找個媳婦的努力全都白廢力氣，沒有女人願意作一隻「猿人」的老婆，被這種失敗壓得透不過氣來，我母親變成了一個性格乖僻的老太婆，從此她沒有好轉過來。我的母親爲了安慰我焦急的心，至少有時候會安慰一下我，我親愛的媽媽是我的生命，是她用愛的金線把我跟這沒有愛的世界聯系起來的，她甚至在我那醜得可怕的容貌中，也能找出某種美來。她死後，我就剩下孤零零一個人了，現在我已不再爲這哭泣悲哀了，要知道她再也沒有力量忍受這痛苦了啊。

後來，事情發生了，先是門外傳來一根沉重的棍子「嗒嗒」地敲在石階上的聲音，接着有一個姑娘的聲音在說：「先生，施捨點東西給一個討飯的吧，」那是一個乞丐姑娘，「先生，我看不見啊！」她繼續說道。我望着她，接着望着她的眸子，多使人難受的樣子啊。我忘記了自己的不幸，心裏想：「可憐的姑娘，她這麼年輕，却失去了視力，只可能憑着聽覺和觸摸來過日子。」

她樣子也不太好看，但她那長得很勻稱的身體有着青

春的嫵媚，可憐的東西！我不由得向她傾心起來。

「你可以進來，在這兒坐坐，」我有禮貌地問她。她開始向門口摸索過來，我站起來，伸手去扶住她，這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接觸到一個年輕女人，心裏却帶着壓抑情緒的沉重。我又再次望着她的臉，拋開她沒有視力的眼睛不算，青春却使她仍然保有着美麗的顏色。她那高聳的乳房離我的胸膛並不遠，在我能想及之前，我就像發冷地哆嗦起來了，我覺得我嘴唇焦乾，四肢奇怪地變得沒了力氣，呼吸急促起來。

「你就在這兒坐坐吧，」我帶她走向走廊盡頭的一張椅子。她會察覺到我的手在哆嗦嗎？我給了她一點我煮好的食物，另外還給了她一個盧比。

她告訴我她的名字叫做麗娜，她和她年老的母親住在城市一間大工廠附近的茅屋裏。在她走時，我叫她他日再來。

麗娜開始經常來，以後就成了個習慣。我們什麼都談，我覺得心靈的負担和生活的壓力減輕了。生活在瞬息間開始對我有了吸引力，麗娜的雙眼啊！要是它們有視力，它們會使她顯得更加美麗，難道不是女人的目光能使男人發狂嗎？雖然我只是從旁人的經驗知道這點，我也能理解它的含意的。我飢渴的心靈也有着它自己的慾望的。要是麗娜有眼睛那該多好啊！我根本不知道我這種願望是多麼的愚蠢，要是她眞有眼睛，也許她就不會當乞丐了。即使她成了個乞丐，她除了單單接受我的施捨，也不會接受我任何別的東西的！不，她的眼睛也不會準許她來見我，每天來跟我談天了。

我這樣不知不覺地在胡思亂想，因爲我也跟別的人是一樣有感情的，這難道是我的過錯嗎？

人們注意到我們見面，但沒有人妬忌我們的。作爲一個「猿人」，我早就成了他們取笑愚弄的靶子了，現在我愛上了一個瞎眼女人的事，供給了他們更多的笑料，他們認爲畸形人和盲眼女結合是很有趣的。有趣，可不是嗎？

有一天，我問麗娜：「麗娜，你想我是怎樣的人呢？」她害羞的微笑，使我感到極大的快樂。

「講吧，麗娜！」我堅持地說。

「難道我說過你是個壞人嗎？」她柔聲地回答。我覺得她的回答是誠摯的。我爲之洋洋自得。雖然我並不想這樣，但却被那麼一種感情支配，猝然問她：「麗娜，你喜歡我嗎？」她靦腆地垂下頭來，一句話也沒說。我感到生活的魅力，在那情景下，在不斷增加堆積起來。

麗娜後來很快就走了。「麗娜！」最後我也有一個名

字，可以在這遼闊而孤寂的世界上帶着愛情來呼喚了；有人可以讓我以渴望的歡樂想念了。生活，這使我如此孤寂的生活，變得甜蜜和歡欣。難道這不是我的幸運嗎！

那些恥笑我的人，是我的敵人。也可能他們把有關我醜陋難看的想法給灌進麗娜的心中，他們早已這樣幹了嗎？誰知道呢！可她連日夜都講不清，又怎能講得清美和醜呢？她曾告訴過我，她是生下來就瞎的，我不敢說她生下來是瞎子是我的好運氣，但難道因此而愛上了我倒是她不好的運氣嗎？

第二天，麗娜又來了。我在想着我們的婚事，怎樣才能實現它！一個男子同一個女子結合不是應該找一個神的代表來作證婚嗎？但沒有一個祭司會來主持我們的婚禮的，這當然有它的理由，那些個神的代表者們都有一種他們稱之爲「宗教的」世界觀，麗娜和我在信仰上是互相對立的。他們不會給我們任何幫助，不管這世界是怎樣大聲宣稱女多於男，我要討的只是一個麗娜罷了。不給我們主持婚禮這回事，可是這些個各自代表不同名字的神靈的祭司會達成一致的事，要是你不見怪，我不妨說實話，我是個穆斯林，但那又有什麼關係呢？這不就是那麼回事了嗎？

我問她：「麗娜，你肯嫁給我嗎？」

我覺察出她大吃一驚，由於我是個穆斯林這件事，使得她猶豫，得考慮一下的。「你說什麼來着？」這個瞎眼的女丐會感到這裏面有着一點同情的成份。

「麗娜，只要你認爲我是一個人，那就夠了，神把你派來給我，身份和信仰都是人創製出來的罷了。」

我懇求地望着她那顫抖的雙唇，就像一個謀殺犯在等待着法官的宣判似的，對，這是由她一句話決定我生或死了。麗娜默不作聲，那不是意味深長嗎？我繼續講下去，「說吧，麗娜，我要照顧你，答應我，給我快活吧。」

「我答應你，」最後她答道，「我聽到人講過很多侮辱我的話，在我走過時，他們就說，『看，那猿人的情婦走過來了。』從這些話看來，你長得不漂亮的。」

「你覺得怎樣呢？麗娜？」

她說下去，「我根本不懂得他們所講的漂亮是什麼，我也沒有見過一隻猿人，因此，我才不在乎他們講的那一套呢。要是他們說你是世界上最漂亮的美男子，那我難道會覺得有所不同嗎？我是以我的心來觀察世界的，我是以心來看出美和醜的啊。你是個穆斯林，而我是個印度教徒，要是你都不反對了，那我還反對什麼呢！我想世界上再沒有別的人像你一樣誠摯地愛我的，但……」

「那還『但』什麼呢？」我焦急地問。

「是的，在我們乞丐這行業裏，有一個大大的『但』字啊！我沒有清白的貞操獻給你，雖然我瞎，我也要愛情的，不過我那討飯缽，討了一天也空空如也，有什麼辦法塡得飽我和我媽媽空無一物的肚子呢。我只得委身給那些在可怕的夜晚走來發洩淫慾的畜牲，你看不起我也沒辦法，誰也不會那麼大慈大悲放點東西到即使是個年輕姑娘的討飯缽裏去的，我想你最初表示同情時也有這種動機吧。可今天我不尊敬別的人，只敬重你。只有你才有一付人的心腸啊。」

我愣了一會兒，好一陣大家都不作聲。最後我說：「麗娜，那是男人卑鄙自私的故事，我不會再去想它的。」她沉默無言。

過了幾天，舉行了婚禮，這在我那村裏引起了轟動，沒有任何神的代表作證婚，也不等任何人讚許，我和她——阿布杜拉和麗娜，就站在一起，起了一個莊重的誓，結成了生活的伴侶。

週圍的人們笑得更利害了，特別是麗娜和她的母親搬來跟我一塊生活，更惹起人們哄然大笑。

那些自以爲是社會棟樑的大人先生瞧不起地蔑視我們，他們根本不理解愛情婚姻這事全憑着兩顆灼熱的心。我設法給麗娜打氣，「麗娜，讓人們笑好了，他們準是瘋了。」

我們開始生活在一起，我不敢說我們這是一段幸福美滿的婚姻生活，那是我們愛情瘋狂的衝動罷了。那就是我們的生活啊。社會倫理和宗教因襲以驚人的仇恨心包圍着我們。我們得不到幫助，也得不到諒解，我們不敢妄想能生活得快快樂樂的，不過，我們要活下去，而且準備去面對我們的困難。

接着是麗娜懷了孕，我這個猿人和麗娜瞎眼並沒有隔閡，我們不理會外界的閑話和冷嘲熱諷，我直覺到設想過的一生幸福已降臨到我身上來了。我成了個情人，成了個丈夫，很快又會成爲一個父親啦！我感謝上帝！他是偉大的！爲了麗娜看不見東西的眼睛我讚美他！

在孩子出生前兩個月，麗娜病倒了。我找了個醫生來，他檢查了她。我求他救救她。醫生說：「沒有什麼嚴重的病，我能治好她的。」過了一會，他問我：「她是生下來就瞎的嗎？」當我說是的，他又再次檢查了她的眼睛，然後關心地提出，「我可以開刀把她的眼睛治好，不過現在不可能，等她產後恢復健康才開刀吧。」

醫生的話振撼了我的心，我的青春，我的生命！他說他能使麗娜的眼睛恢復視力！等她能看得見時，我這個她以心靈了解的男人，會不會令她見了我發抖呢？還配不配她愛呢？當她能看得見的那一刻，她還會愛我和仍舊尊敬我嗎？我該怎麼對醫生說好呢？「不行，她的眼睛不需要視力，」我眞想這樣大聲喊出來，可是我說的却是，「麗娜，醫生說你的瞎眼能夠治得好呢！」

我是在機械地重覆着說她早已聽見的話而已，我怎麼能對她說明，她的眼睛復明會砍斷我生活的根基呢？有誰又不想保住自己的眼睛的呢？能治好先天性的盲眼不是最大的幸運嗎！麗娜對我的心靈十分了解，但却不了解我俗氣的一面。她說：「要是我能重得視力，我希望能做這手術。你覺得快活嗎？要是我能看得見你，我知道你會更加愛我的。」

雖然她在病中，她的容顏充滿了滿足，那只是因爲一個新的生命在躍躍欲出嗎？

醫生給我開了張藥方，還解釋清楚怎樣給藥麗娜吃，他說：「等她生產後健康恢復正常了就來找我吧，那時我再詳細把手術的事講給你聽好了。」

麗娜很鎭定，但我心中却掀起了一場狂風暴雨，我心裏燒起了悶火，走到走廊盡頭坐了下來，我只有呆在家裏才能得到平靜，但甚至連這一點也要完旦了！我的世界是多麼渺少呵。

「不行，永遠也不行！你不能治好麗娜的眼睛，醫生啊！你竟然跟那些侮辱我的敵人沆瀣一氣，一塊來扼殺我，不過我會先殺掉你。你幹啥要在我們平靜的生活裏放這一把火呢？不，這怪不得你的，你是醫生，你要對疾病作鬥爭，瞎眼是一種最慘酷的疾病嘛，你是不能對它坐視不理的。那就讓麗娜能夠看得見吧！讓上帝賜給她這種每個人都享有的巨大幸福吧！但是，我將在她知道『猿人』是什麼意思之前死掉！那麼，我將永遠情意深長地活在她的記憶中。她現在對我的愛情和她在我身上所見到的美，會永恆不滅嗎？」我的心在哭個不停。

麗娜生下了一個男孩子，社會上對我這「私生子」諡生大爲不安，有些人大笑起來，活像些蠢騾似的。這不是太有趣了嗎！一個醜八怪父親和一個瞎眼睛母親生的孩子是無辜的啊。這孩子有着麗娜一樣的容貌，也有着一雙像我一樣的眼睛，這眞是好運氣啊！

麗娜的身體好起來了，她又提起那件我自私的心在設法隱瞞的事，「現在我們該去見見那醫生了吧？」她不知

道這句話在我心裏掀起了多大的風暴啊，我騙她說：「是啊，我都給忘了！我今天就去找他談談。」我知道我在說謊，我就像一個在汪洋大海中快要沒頂的人一樣。

我出去了兩個鐘頭，又再回家來，對她說：「醫生死了！」我能說的也就那麼多了。我甚至以爲自己連這也說不出口呢。我無法裝出一副愁容，就像一個丈夫對能治好妻子眼睛的好醫生的死去表示悲哀一樣。我在自己痛苦的心中悄悄產生出了自私和殘酷來，這負担實在重得無法背負了。

這種難堪的日子繼續過下去。

有一天，當我回家時，看到了一幅使人心碎的慘象。麗娜的母親忘了把一個大銅壺從房裏拿出去，麗娜聽見孩子哭啼，連拐棍也不拿，就向搖籃衝去，被那大銅壺絆倒，一下撞在門柱上。她在流血不止，我趕忙把她送進醫院去。

生命啊！被浪費啦。你現在覺得可笑了吧？我沒有再抱怨，又有誰理我的抱怨呢？

麗娜，我的生命，我的世界！一個醫生喊我過去，對我說：「那一定是跌得很重吧，傷得很嚴重呢！」我進去見麗娜，她躺在那兒已痛得萎頓下來，我對她講話，她拉泣着說：「你在這兒嗎？我要死了，要是我能用我的眼睛看見你一次，那該多好啊！」

麗娜最後的希望，簡直是對我自私心的一聲審判，她曾因那醫生死了悲哀過嗎？她默不作聲。

「麗娜！」我對她說，「不管怎麼說，用眼睛看我不是件大事，難道你沒有用你豁達而皎潔的心看見過我嗎？我知道在這世上，只有你一個人曾正確地看見過我的，人們用眼睛却看不見別人，所以，親愛的，安心吧，你很快就會好的。」

麗娜聽了我的話，接着躊躇了一下。這時光輝的太陽早已西沉，麗娜開始哭起來。我心裏痛苦極了，我要把自己辛酸的內心秘密講出來，我再也受不了啦。麗娜的媽媽走了過來，把娃兒放在麗娜身邊。那脆弱的小東西開始哭啼起來，也許是被這悲慘的氣氛窒息，麗娜的媽媽也哭起來了，我覺得一點辦法也沒有啦。

麗娜純潔的靈魂靜靜地逝去，我記不起當時我幹了什麼，一個心靈的悸動停止了，另一些則痛哭不止。

太陽這時已經下山，夜色沉沉。

人們是不可能理解在我這醜陋的容貌下面也會熱血奔騰的，他們一看見我，還在嘲笑我這奇怪的戀愛故事。我有時這麼想：要是我也是瞎的，那我這故事將會是怎樣的呢！

母親

（巴基斯坦）米赫迪・阿里・塞爾朱克　作
李　昕　譯

米赫迪・阿里・塞爾朱克（Mehdi Ali Seljouk）是當代巴基斯坦的詩人作家，他的作品有長詩「我的女神」和小說集「十二個死者」。

塞爾朱克是一位穆斯林，出生於一九三五年，從一九三九年到一九四八年，他住在海德巴拉。一九四八年印巴分裂，他被印度尼赫魯政府迫得離鄉背井，身無分文逃到巴基斯坦。一九五九年發表的長詩「我的女神」就是獻給故鄉海德拉巴的。

「十二個死者」這本小說集，是他近年所寫的作品，其中包括了十二篇短篇小說，有「法官」、「父親」、「乞丐」、「罪人」、「强盜」、「母親」、「重婚者」、「旅行者」、「朋友」、「手作仔」、「山民」和「神祕教徒」。這些同速寫一樣的小說簡潔精煉，語言通俗而有深義。作者通過十二個命運各不相同的人物的死，反映了社會各個不同階層人們的生活，這兒先選譯了其中的「母親」一篇。

我在孟加拉見過她幾次。她大約卅五歲，看上去人還年青，雖然頭髮蓬鬆，眼露瘋相，但樣子仍相當好看。沒有人能不注意她，因爲她整天穿着衣服泡在河裏，從此岸遊到彼岸，在河中心兜圈子，潛入水裏又冒出來。

「她在尋找什麼呢？」我第一天見到她時就問。

「她的兒子。」我旁邊一個人回答：「她天天都在找他。」

她出生在一個貧苦農民家庭，有一小塊小得令人不能置信的土地和一間泥屋。正如成千上萬的孟加拉農民一樣，這麼一小塊土地就養活了整整一家人。他們從河裏打魚，從兩棵芭蕉樹上採得水果，在地裏種植食物；一家五口就這樣生活下來了。他們都是回教徒，但是對宗教的哲學的複雜性却一竅不通，他們除了亞拉伯與先知的名字以外就一無所知了。他們就這樣：打魚、種菜，吃着魚米飯，過得相當快樂。

像村中大多數人一樣，她不能讀，不能寫，但可蘭經中講述的古老經文和村中父老重述的宗教故事，已奠定了她的哲學形性。村裏的人與其說是依據法律生活，還不如說是憑藉良心過日子的；這個村莊已被當權者遺忘了，或者是有意不管吧，因爲官方來作一次採訪可能要花費比收得到的稅款更多的錢呢。許多爲了便於區別山上氏族與恒河盆地的叢林氏族而被我稱之爲曼谷森林民族的鄉村，都有這種情況。我在孟加拉旅行，後來又到過盆地的叢林地帶，發現這些地方表面上是在東巴基斯坦政府管轄下，實際上是受叢林法律的管制。我到過幾羣小島，島上居民很文明有禮，他們不向任何人納稅，過着自己的生活，除了本村的人以外不認識任何人。我也發現了在一些不易到達的島上有一些村莊——一些生活在蘭加馬蒂受過教育的人曾告訴我，大約在廿五年前，在孟加拉海灣出現了這些島嶼，很快就住上了人，但由於現在應用的地圖上沒有畫上這些島嶼，他們就用不着納稅，可以過着自己愉悅的生活。這個村莊，不管怎樣，雖然不是島，却也不易到達，就像切達貢山路以北的地帶一樣沒有人管，完全由他們自生自滅。

村民雖然全是回教徒，却不去管「婦女不出閨門」的制度，婦女也一樣勞動，一樣享受太陽、月亮、雨露、河流、森林。她們管不了什麼罪惡，什麼拯救，因爲她們總得拼命幹活。有時也會發生問題，那就會成爲閒話與笑話的話柄；有時也有爭鬥，那是兩個男人爭奪同一女子，這時，父老就出來管事了。也曾經有過不管一切權力的戀愛——不過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現在已成爲傳說了。儘管每個女人都愛說這件事，好像是自己親歷其境般的，但傳說畢竟並不遙

遠，敘事詩也永不會成爲歷史。他們是古老的，他們是落後的，他們不是生活在新的年代。但他們却是健康的，快樂的，直到一天，二十世紀的四十年代降臨到這個村莊上來。

在這一天以前，村裏的一切，盡管是普通的，對這位農婦說來，却是意義深長的：等候丈夫回家，洗家人的衣服，替小孩洗澡，爲家人煮飯，疲倦而又健康地躺在丈夫身旁入睡，孩子們圍在周圍。

出嫁的一天，是她一生中最幸福的時刻。她的朋友圍着她哭，她自己也哭，不是由於悲傷，也不是由於什麼損失，只是由於獲得了自己想要的丈夫那一種純粹的快樂。她也忘不了，第一次懷孕時，村中年老的和年輕的婦女都對她表示了從所未有的關懷。這個貧窮的村莊對她是這樣的愛護，這可是她過去沒有意識到的。當她快要做媽媽時，丈夫親切的安慰減輕了她自然的恐懼；其他的姑娘則到她家裏當短工，甚至還爲她丈夫燒飯，以使她能更好地休息。她眞感到幸福，眞爲自己驕傲，也爲自己的朋友驕傲，他們全都是那麼熱情、可親，沒有人想到報酬，全都顯得那麼自然。她全心全意地感謝這些可愛的人，禱求上帝，有一天別人也會像她一樣爲她而驕傲，爲她到他們的家裏去幫忙而快樂。

村裏的一些男人，每隔幾個月就會划船到別的村莊去，回來時，村裏爲他們開晚會，圍着他們，聽他們講新聞，一直到半夜。可是，一九四七年，突然間，這些男人回來時顯得又茫然又激動。他們帶回消息說：所有印度的回教徒成了一個自己的獨立的邦叫巴基斯坦。村裏人人都很興奮，很激動，都想知道如何能到達這個邦？這個消息雖然引起了一陣的騷動，但却沒有發生任何事情，因爲村裏從來沒有人懂得怎樣才能搬到別的地方去。

跟着，他們開始聽到越來越多的血腥屠殺回教徒的消息。但是，對這樣的消息，他們很難理解。

「印度全是印度教徒了，所有的回教徒得離開印度到巴基斯坦去。」

「巴基斯坦離這兒有多遠？」他們恐懼地問。

帶來消息的人會說：「我們全都很危險。在印度，所有的回教徒都在被屠殺，恒河的水變成血紅，孟加拉灣與亞拉伯海都被回教徒的血染紅了。全印度的基督徒的房子也被洗劫一空，基督徒的婦女被强姦，像牛隻一樣在市場被出賣。基督徒與回教徒一定得離開印度，成千上萬的回教徒已經逃到巴基斯坦去了。」

「印度離這裏有多遠？」他們會問。

「這裏就是印度嘛！」有人會這樣說，他們也很難理

解。因此當他們聽到越來越多的血腥消息時，他們不哼聲，心裏在想這些血腥的地方究竟離他們有多遠。他們可不知道，這些地方離開他們只不過是一百哩之遙。

一九四七年過去了，一九四八年帶來更多的屠殺回教徒的消息。過去他們從未聽說過回教徒逃到那裏去：他們只聽過戈拉，那是在很遠的地方，白種人統治的世界。

五年過去了，到現在，印度教這個詞對他們已成了妖魔一樣可怕，他們聽了這麼多印度教徒的那些叫人難以置信的野蠻行爲，他們相信，印度教徒一定是神話裏的魔鬼了。他們花了相當長的時間才形成這麼個意念的，因爲村裏很多父老也曾探訪過別的地方，在那些地方他們也曾有過印度教徒的朋友，他們也曾參加過印度教的節日慶祝活動，他們弄不清楚爲什麼同樣的印度教徒，今天會變得像野獸一樣呢？難道僅僅是因爲他們今天大權在手了嗎？難道他們過去也是野蠻的，只是英國的刺刀迫使他們溫和有禮而已嗎？那麼，爲什麼偏偏又選中那些可憐的回教徒爲屠殺對象呢？只有少數父老懂得爲什麼，他們知道印度教徒懷有一種劣等民族的仇恨，因爲回教徒曾統治過他們一千年之久，也因爲在印度，大量的美好的東西並不屬於印度教徒。

現在，他們獲得了統治權，他們就以屠殺無辜的，手無寸鐵的人民來顯示在他們歷史中所缺少的勇氣。但這也花了相當長的時間才使村裏婦女懂得這一點。她們總覺得村裏平安無事，因爲除了偶而有幾個外人進村以外，很久很久都沒有外人來過，而且她們也不想叫自己的男人担心。但不管怎樣，只是這幾個人，提到的幾件他們目睹的事，就足以使任何人作惡夢了。

一個平靜的早晨，他們見到了從未見過的事：一船跟一船，滿載着人向他們村裏駛來。過去他們也偶然見到一兩條船駛向下游，但這也是很稀少的，因爲這裏河道滿是浮游生物與海草，船不好駛；有時也會有一條船停下來修補漏洞：那可是一個節日了，全村都動員起來，幫助修補，很快船就開走，而且永不再回來。

他們一生眞是從未見過那麼多的船，載着那麼多的人來到他們偏僻的村莊。他們全都擠到岸邊，驚奇地等待着。不久，他們看見了船上滿是身强力壯的大漢，手裏全都拿着斧頭、棍棒、或槍枝。他們害怕了，儘管他們無法相信，但內心却已知道「世界末日」已到來了。

母親拉走小孩，跑進茅屋，臉白心跳，注視着岸上發生的事情。小孩害怕得直哭。年青人與老年人，屏息呼

吸，看着船上那些兇惡的大漢。當他們見到槍枝時，老年人開始禱告，年青人也跟着禱告。一些父老喃喃自語：這就是了。印度與回教徒作戰，他們找到這個小村莊，找到這裏的回教徒了，這就是了。

船靠岸了，那些大漢跳上岸來，用仇恨、貪婪的眼睛看看村民，正如兀鷹看着犧牲品一樣，然後撲向他們。大部份的村民被屠殺了，他們的大地就給了那些印度教的征服者；一些人坐上了船不知逃到那裏去。老年婦女被刀斧砍死。年青的則被他們佔有了；一些婦女則與男人一道逃脫了。

這位農婦親眼看着兩個兒子被斧頭砍死，她只帶着最小的兒子，划船逃跑了。她在一些村莊停泊過，不知道，也不管它們是回教的還是印度教的。她從不開口說話，臉上是那樣的茫然與木然，但不管怎樣，她總算到達了東巴基斯坦的領土。在陸地上，她整天地奔跑，眼睛老是恐懼地往後看。人們給她食物，對她很温和、很仁慈。她也有間斷性的清醒，那一陣，她就會講述村裏發生的事情，但講述這些可怕的事又使她受不了，臉上又會出現那種恐懼的神色，又一把奪過她的兒子，跑呀，跑呀，拼命地跑呀，直到筋疲力倦，倒在地上。

一天夜裏，她累得要死，倒頭睡下，突然，她尖聲高叫，把鄰近的人都吵醒了。她爬起來，抱着兒子，奔向河邊，跳進船裏，瘋狂地划着。人們追趕她，要她回來，因爲那晚上起風了，天色不好。但不管別人的警告，她一直往外划，在微弱的月光中，人們看到小船翻了，母親與兒子都掉進水裏，人們急忙搶救，她在尖叫，發狂地在河裏找尋自己的兒子。人們終於把失去知覺的母親帶回岸上，但兒子却失去了踪影。

以後，除了個別待她特別好的人以外，她對誰都不講話了。有時，她還會微笑，不過那是罕見得很的。我曾多次與她談話，並且在河岸的大樹下也曾與她共進午餐或晚餐。她清醒時倒是非常清醒，但一想起可怕的過去，她就沉默了。甚至會瘋狂地奔到河邊，和着衣服往河裏跳，從此岸游到彼岸，在河中心兜圈子，潛進水裏又冒上來，一直到她疲乏不堪、手脚麻木才爬回岸上，倒在樹下，沉沉睡去。如果有人給她吃的，她就吃。沒有，就挨餓。

一天，人們從水裏找到她的屍體，全身浮腫，但臉上還是一樣地帶着那種沉默受苦的神情。

我，一個不信仰任何宗教的人，也和其他的人一道爲她禱告，祈求她在另一個世界裏得到和平與安慰。因而，一些村民就竊竊私語，說她很幸運，竟有「大人物」來參加她的葬禮呢。

浩泉

梯的變奏

（外四首）

一

梯是空中的路
　路中的橋
梯使我們通往一個目標
　達到一個高度
梯是人生中的種種渡船
等着我們去選擇……

二

梯田
把春的脚步
種上了山巔
　人類的智慧
化作峯頂的繁花綠葉
去聽風雲的吟唱

三

我們一生下來
就被安排在不同的梯級上
於是有人往下走
　有人向上爬

爬得越高
跌下來就越疼
高處不勝寒呀
而且，梯子有一天會斷

盲人

失明的人來了
車呀人呀都請讓開
紅白的枴杖伸到
他們的眼前就是斑馬線

盲人來了
光明在他們的身前隱沒
玫瑰只剩芬芳

讓他們的身體吸收陽光吧
世界呀請化一切爲聲音
讓他們細細地傾聽

侏儒

爲何欣賞盆栽的百年榆樹
那植物中的侏儒

它濃縮了一樹蔽日的蔭綠
但那三寸金蓮令人不舒服

要擁抱綠的生命
請走進大自然的海洋

塡海

海的一角被圍起來
那塊綠在逐漸縮小
船已無處逃退
像一條條魚
等待着被烹煮的厄運

買夢

在「御准」的賭場
千萬人把命運繫在馬蹄上
買一個個青藍色的夢
看它隨起伏的馬背騰翻

「四重彩」是四條繩索
「六環彩」是六個枷鎖
全把它套在脖子上

繩子的一端操在誰手中呀？
枷鎖的鑰匙到底誰掌管？
快活不起來的人們
你可有沒有想一想？

韓牧

夜寄遠方（二首）

我的歷史將寄生着這難忘的兩天
雖然這兩天出奇地短
並且沒有白晝

再也不能共泳柔柔的晨霧
再也不能共踏滿月的光華
我的夜夢　是開在你午餐畔的
一朵倔强的曇花

似乎不應再有一絲愁緒
夜還年輕
而這小小的地球已自轉了兩周

其實你只像徐徐站起
沿着這廳邊淡紫的大玻璃
繞半個圓周
坐到那一張靠窗的椅子
請放眼窗外的光點
就會感到我們還是多麼接近——
不問你何時會歸來
你總住在地球　住在宇宙

這圓廳暗得像夜空

旋轉餐廳餞別

——贈赴美定居的T·L·

緩緩旋轉於宇宙之頂
脚下的燈火如交叠的星座
彌敦道是默默流動的銀河

點一個渾圓的小燈籠亮在你我之
　中
火是地心　蠟是熔岩
半透着晃動的圓光
圓光這邊是我　那邊是你
一個地球的距離只是一籠火

看四外燈火與繁星混閃
有明亮　也有暗淡
你要愛每一個可愛家庭假如你愛
　星星
你要愛每一顆星星假如你愛自己
　家庭

給一位孟加拉朋友

沙卡爾　我是韓

水災怎麼樣
這是第五封信了

我剛被惡夢驚醒
窗外是黑色的雨聲

我夢見我寄給你的衣衫
掛在枯木般的身子
招展在屋頂　一面一面
向命運求饒的白旗

而有些　一到碼頭
就被瘋狂的手撕開
塞進饑餓的嘴裏

記否你我相聚的日子
你曾向我證明上帝的存在——
沙卡爾　孟加拉爲什麼要受害

假如有上帝　上帝太殘忍
否則　上帝太無能
有沒有一個上帝殘忍或者無能

豪雨是天災
水患　却不單是天災而已
我們被欺騙了多少個世紀

雨聲更響
我聽見你們上漲的潮水
水已經淹沒了你的信箱
淹沒了你正在禱告的嘴

就算仍舊收不到回音
信　我不會停
信封上我加多兩行大字
「給沙卡爾　或者
任何一位孟加拉災民」

採螺謠

（外一首）

康靜城（新加坡）

嗨！嗨
我們是羣採螺的孩子
日日潛入海底去摸索
嗨！嗨
日頭是熱的
汗水是苦的

嗨！嗨
我們夜夜蜷縮在水寮邊
盤算海螺怎樣換取米糧
嗨！嗨
海水是鹹的
海風是冷的

嗨！嗨
遊客們來了又去
多少希望又落空了
嗨！嗨
我們的海邊是沒有沙灘的海邊
我們的生命是安危不保的生命

嗨！嗨……

詠金馬崙高原

一條山道像彩帶
從底到頂纏嶺間
茫茫白霧護翠峯
一峯一巒相簇擁
直到五千七百尺高空！

谷裏清泉不斷在流繞，
滙成壯麗瀑布掛山腰
農舍園圃梯田美如繪
處處長滿嫩蕊和青苗！

白日金輝遍地照
住在這裏不慕神和仙
只要人人雙手勤耕耘
蓬萊地方那能比得上！

山腰的農婦

（印度尼西亞）黑白

一簍一簍的背筐
裝滿莊稼的成果
爲了趕赴小鎭的市集
喘息在山腰的斜坡

好濃好冷的晨霧
你看那農婦直哆嗦
疲憊於陡坡的往返
生命就註定在此消磨

已過了織夢的年華
才驚覺歲月如梭
當捲心菜滾出了田畦
歲暮已接近你我

哦！辛勞的農婦
你爲何這般忙碌，如許奔波
「只爲異鄉求學的孩兒，
要寄託希望於年青的一伙。」

火

（印度尼西亞）冰夜

大火，
熊熊的燒燃，
震撼着大地的，
木屋區哭聲喊聲一片。

救火啊！
救人哪！
黑壓壓的陰室，
張牙猙獰。

人們跪地求天神，
願「好心」喚來傾盆雨。
唉唉！雨下幾滴吧！
風不要吹！

明天，這裏又是廢墟地；
後天，也許變成大厦高樓。
天神受着禮拜，
那管這人間悲劇。

火，撲不滅，
風，吹不止。
遭殃的，
又是一羣「倒霉鬼」。

阿勵

短牆

搬進這屋子來快一年了，可一直沒有像現在那樣的住得安寧、和樂、舒暢。

裝在門前小走廊西邊的那扇鐵柵欄拆掉了，就像移走了門前的一堵牆，填平了門前的一道鴻溝，那裏突然顯得平坦、寬敞、明朗起來。

就是那扇鐵柵欄，曾經滲溶着一個故事，一個叫人可笑、可惱又終於可喜的故事。

一年前，我面臨着迫遷的困境，偶然找到了這個新居址。妻第一次看到這個地方就說不錯，自然不是說租金便宜，却是因爲它朝南背北，夏涼冬温，而且空氣、陽光也不差。我的小男孩是隨着他媽媽之後第二個說這地方好的，因爲我們搬進來的第一天，他便跟隔壁單位住戶的那個四歲小女孩交了朋友，看樣子還是很要好的朋友。

說那個隔壁單位，其實不過是同一層樓的同一個前座，只是原來的面積比較大，業主怕租不出去，就把這個前座一開二，用磚牆間成兩個小單位，藉着一條小走廊牽

連着，平常兩個單位的住客，雖然同一個公共門口進出，却也有自己住戶的門，可以各自爲政，互不相干。

搬進來之前，從業主那裏知道鄰舍只住了一對姓陳的夫婦和一個小女兒，跟我們這一戶三口之家有不謀的巧合。搬進來之後，幾次想跟那戶鄰居打打交道，互結毗鄰之誼。可妻說人家陳先生是洋行的高級職員，早出晚歸，陳太太又是個大忙人，三天裏兩天出去打馬將，還是以後找到適當的機會再說吧。

也的確是，住進來二十天了，只有那一個早上，在小走廊上看見那位陳先生匆匆出門的背影，驚鴻一瞥之後又是好幾天沒遇上了。生活緊張嘛，有什麼辦法？後來，有一次是妻在門口遇見那位陳太太，正待主動打個招呼，却吃了她有意無意的冷面孔，妻回來滿肚子牢騷，又怨又罵的說了好半天。這之後，我便把跟鄰居結誼的念頭擱了下來，日子久了，也就逐漸淡忘了。

倒是我家小男孩球球跟陳家小女孩珊珊的情誼，天天在增長。逢上兩戶人家的鐵閘都打開，兩個小孩就像關不住的小鳥，溜到小走廊上去活動了。於是，他倆一塊兒跳呀、笑呀、叫呀，玩得不亦樂乎。

到六、七月盛夏時節，熱浪襲人，兩戶人家的鐵閘開了也就懶得上鎖，反正小走廊上好乘凉，我家球球放學回來，邊換校服就邊跑到門邊去喊珊珊，其實珊珊早就躲在門外等着了。於是，球球帶着半截還沒有脫掉的衣袖就跑了出去，自然累得做媽媽要連忙趕上去。球球愛玩「老師和學生」的遊戲，就硬派珊珊做學生，然後像模像樣的把自己在學校學來的一年級的功課教給她。珊珊也總是服從、温順，甚至充當一個頑皮的學生，挨小老師的責備和處分也沒有半點不願意。但是，有時候她也鬧鬧蹩扭，要球球陪她玩「媽媽帶娃娃」。球球說這是女孩子的玩意兒，自己是男孩子，就不肯來。珊珊聽了，抿抿小嘴，眼睛一紅，就要哭了。這一下倒把球球嚇慌了手脚，結果自然是他屈服下來。……這對小寶寶玩得這樣親切、融洽，叫哪個旁人看了都要開心。

不過，妻有時也爲此而氣惱。孩子玩得忘形了，不管大人在屋裏喊吃飯還是洗澡，他就是不肯聽。往往在這個時候我就要替孩子們說好話，說讓孩子玩就該讓他們玩得盡情。其實我倒是珍惜孩兒們的那份玩得入迷的興緻，在玩當中彼此流露出來的純摯與天眞。而私下裏我還寄予一個想望，如果藉着孩童們的友誼來溝通與鄰居的交往，那倒是最有人情味的一着哩。這個想法我是後來才告訴妻

的。

妻聽了却說我的頭腦簡單如球球一樣，又說交朋友沒有一廂情願的，叫我別再在上面費心思。妻這話倒提醒了我，那位陳太太儘管是個冷面孔，却從來沒有阻止她的珊珊跟我家的球球一起玩，這該說她對我們的友誼是歡迎還是拒絕呢？眞是無法猜透！

然而，在不久之後的一段日子裏，答案可就找到了。事情是這樣的：

先是一位朋友從新界農場裏弄來了兩對黑鴿子，原意是要我們來個淮杞燉鴿子補補身，我和妻想到這是三伏天氣，吃燉品不合時宜，何況兩對鴿子一色是烏溜溜的羽毛，閃着誘人的光澤，實在捨不得拿去宰了以飽口福。兩人斟酌了一番，決定先把鴿子養下來。於是就在南窗外的花几上裝了間小木屋，權充鴿巢。又怕鴿子陌生飛跑了，還得在花几的鐵枝上縛了繩，繫住鴿子的腿，明知道那不是養鴿子的地方和方法，可到底鴿子還是養下來了。

鴿子養下來一個星期，這儀態凝重，形象標緻的傢伙，把球球和珊珊都吸引住了，孩子們愛新奇，一天裏總有幾次憑着窗台逗鴿子玩，在走廊上玩自然又多了一個「鴿子飛」的新遊戲。

那天，我和妻都發覺隔壁的珊珊沒跑過來玩，甚至在小走廊上也不見到她的踪影，球球放學回來寂寞得要打瞌睡了。正詫異間，却聽到隔壁傳來說話聲，說話的人拉長了嗓子，分明是有意要讓人家聽到。

「這裏呀，又不是郊外別墅，更不是動物園，却養上這些傢伙。眞是不知自量！」

是鄰舍陳太太的聲音！我和妻會意地打個眼色。

「——黑臉神，一睜開眼就看你，還有不倒霉？——難怪啦，這六、七天來打牌手氣總這麼壞！」

陳家的南窗連着我家的南窗，她彷彿就站在我家的南窗邊說話。

幾個鴿子不知是否也有知，竟然「咕咕咕」地鼓噪起來。

說話聲似乎沉寂下來，只聽得隔壁的大門「呯」然一聲，嚴嚴的關上了。

陳太太那一番話是針對誰而說的，不是很明白了麼？妻脹紅了臉，幾乎要發作了。我說，爲了球球和珊珊的友情也好，爲了堅持睦鄰原則也好，這時候反唇相稽都是沒有好處的。妻望了望孩子躲在一角落裏打瞌睡的模樣，又望了望我一副冷靜的表情，咬咬牙齦便住了嘴，我算是把

她勸住了。

以後一連兩天沒有看到珊珊的影子，球球先是問了幾次，明知不得要領，也就不再問了。然而，透過那張沒精打彩的孩子臉，分明看到了一個失望的小心靈。於是，我還沒有跟妻商量過就暗裏作了一個決定：這四個黑鴿子必得把它們弄走，而且越快越好！

但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原來的那個決定還來不及執行，另一個惱人的問題又擺在眼前了。

那是第二天的事，妻的娘家來了人，還帶來了一頭小洋狗，說他們一家在短期內要作一次外地旅遊，旅程約需三個星期，怕小狗沒人管，就送到這裏來請妻幫忙照顧。妻常回娘家，跟小洋狗混熟了，自然是送到這裏來最合適囉，也虧他們想得到！妻在毫無考慮餘地的情況下，就只有把那個「臨時任務」接受下來了。

小洋狗來了，球球高興啦，他有了個新伴侶。何況小洋狗一身長着花白的鬈毛，圓腦袋，大耳朵、短尾巴，看來就像個毛茸茸的大皮球，實在討人喜愛。球球抱着小洋狗，覺得一切都好了，最大的遺憾就是珊珊沒有也來一起玩，他多麼希望能夠和她，還有小洋狗，同來做一個賽跑的遊戲呀，至少也讓珊珊看看自己這頭有趣的小東西，牠會叫會跳，比擱在玩具箱裏的只會轉尾巴的那頭小花狗要好玩得多了。

於是，球球拉開鐵閘伸長頸子就往隔壁瞄。噯，頑皮的小洋狗一閃就溜出去了，攔也攔不住，牠在隔壁門前打了個轉，聽到了妻在屋裏喊，這才跑回來。哪知道，牠這一打轉，我們就給惹上了麻煩。

不知怎的，隔壁陳太太又拉長了嗓子向這邊喊話了：

「好呀，自己養的東西自己不管，哪不是有意讓牠去搗亂嗎？」

陳太太這話究何所指？我凝神聽下去。

「野東西，哪個地方不好撒尿，竟然跑到我門前來，要讓我再看到你，哼！」

妻聽了，又氣又急，說不出半句話，眼睛却盯着那頭小洋狗。——我會意了，剛才鐵閘開了一下，一定是牠到外邊去闖禍了。

妻悶了半天，想到隔壁去向陳太太解釋，可又怕越解釋越糟，這念頭又打消了。

可就在隔了兩天，那個早上我去上班，剛踏出鐵閘就覺得眼前一些什麼擋住視綫。哦，小走廊的西邊裝了個鐵柵欄，高約五呎，豎着幾條漆上黑油的小鐵枝，把鄰戶門

前小走廊的一小塊地方圍了起來。陳太太這算是什麼意思呢？唉！

「陳太太這就是實行『閉關自守』吧？」我對妻說。

「你倒想得簡單，人家這是實行『對外封鎖』才對！」妻氣呼呼地說。

是「閉關自守」也好，是「對外封鎖」也好，這是大人之間矛盾帶來的措施，却殃及了兩家的小孩子！

看，陳家的小珊珊站在鐵柵欄的那邊，我家的小球球站在鐵柵欄的這邊，隔着條條豎起來的小鐵枝在聊天：

「你爲什麼不到走廊上來玩？」球球問珊珊。

「這鐵柵欄鎖住，我出不來！」珊珊說。

「我知道，有鑰匙就能開鎖！」

「媽把鑰匙藏起來了。——她不讓我出去，也不讓你過來。」

「爲什麼？」

「不知道。」

小球球一雙大眼睛睒了睒，想到了什麼，他說：

「我家有一頭小洋狗，給你看！」話剛住嘴，他就轉身向家裏跑了。

小珊珊也彷彿有所觸動，又是一個轉身往家裏跑。

一會兒，小球球把小洋狗抱到鐵柵欄的這邊來，小珊珊也捧着一個大皮球到鐵柵欄的那邊來。他們要交換玩意吧。可是，小洋狗跑不過去，大皮球也滾不過來，他倆就只好蹲下來，珊珊隔着柵欄撫着小洋狗，球球隔着柵欄拍着大皮球，他們又感到滿足了，歡笑了，小洋狗也樂得「汪汪」叫了。兩個小心靈在唱着同一首友誼的歌，有什麼圖景比這更能動人！

可是這「汪汪」之聲就像響起了警號，妻記起了小洋狗那一次闖禍的事，便連奔帶跑地趕到走廊上，抬頭却跟鐵柵那邊的一張冷面孔遇個正着。

「珊珊，回來！」陳太太命令着。

兩個小孩子住了手，小珊珊回頭望望媽媽，又轉過來望望她的小朋友，抱起大皮球，沮喪地、默默地走向她的家門去。

一幅動人的圖景就這樣撕毀了。

妻爲此幾天仍感不安，而且爲孩子挫折的友情而嗟嘆。我雖然不能不受她這種消極情緒的影響，可還是給她說了開解的話。我說，人與人之間不可能沒有矛盾，如果是小問題，只要彼此諒解，矛盾總是可以解決的。沒想到，在事隔不到一個月之後，這話就在事實中應驗了。

還記得，那一夜我們一家正在吃晚飯，突然嗅到陣陣衝鼻的焦味，爲小心計，我們檢查了一切可能引起火警的地方，什麼也沒有發現，可是焦味却越來越厲害。就在那個時候，我意識到焦味很可能來自隔壁，這話剛出口，妻就急急告訴我，她說陳太太晚飯前出去了，她屋裏可能空無一人。——如果火警就在裏面發生，那後果多麼可怕！我連想都沒想就跑出門口，濃濁的焦味瀰漫了整條小走廊，而且，透過隔鄰木門虛掩的縫隙、透過那扇黑色的鐵柵欄，繼續不斷，向四面傳散開來。憑着經驗，我肯定是陳家屋裏的電器發生了故障。

「椅子，快！」我大聲喊妻。

藉着椅子，我迅捷跨過五呎高的鐵柵欄，衝進屋裏，關上了總電鈕。……

前後不到五分鐘，一場可能發生的火警事故，終於化險爲夷。到底事情驚動了左鄰右里，等到大家都來打聽詢問的時候，才檢查出是陳家的冰箱出了事！於是人們紛紛的議論起來，慶幸這小事故沒有釀成大災。人們都這樣說：如果不是及時嗅到陣陣焦味，如果不是戶主只把木門虛掩，如果不是有人機智地衝進事故現場裏，這後果就很可能是不堪設想的！

陳太太及時回來了，她第一件事就是慌忙跑進房間裏從小床上抱起了小女兒，珊珊睜開惺忪睡眼，平靜地喊了一句媽媽。人們又是驚愕，又是好笑。顯然，大家都不知道這個曾經醞釀着一場災難的現場裏，原來藏着一個小生命，顯然，那一個好夢剛完的小女孩，也不知道自己的小生命曾經滑過那危險的邊緣！

母親飽噙淚水的眼睛，感激地望望大家，又疼愛地望望女兒。一場焦急、恐慌，化作清新的一笑。

那扇五呎高的鐵柵欄，不知道什麼時候打開了，據妻說是事故發生時幾個鄰里合力把鎖砸爛的。有人就責備它幾乎當上了災難的幫兇。我本着與人相處要多諒解的原則，把本來要說的幾句批評話暫時留住了。

現在，那扇鐵柵欄整個給拆掉了，小走廊上的平坦、寬敞、明朗，預告了我們和陳家的感情膈膜逐步消除，也開濶了球球和珊珊的友誼小天地！

「球球，來玩嘛！」

走廊上又傳來小女孩的喊聲，我認得，是珊珊在叫喊啦！

夏映棉

第一個顧客

上午，我先去郵局買了幾塊錢郵票，路過文具店的時候，又買了兩扎信封一扎信箋。我想起有人說過，用鋼筆寫信比起用原子筆寫的，態度上顯得愼重一些。因此，又多買了一支鋼筆和一瓶純藍墨水。

回到家來，我連忙從房裏搬出那張小小的舊木枱子，打開抽屜，倒掉裏面的甲由糞粒，再用濕毛巾，把整張枱子都抹擦得乾乾淨淨。

草草地吃了午飯，我把上午買來的東西都放進小抽斗裏，然後搬着它和一張摺櫈開檔去了。

說起來，我決定去「客串」做街邊寫信佬還是昨天的事，而且是那張枱子所引起的。

因爲近來船廠開工不足，一星期只能輪到三天工，家裏的沙煲一下子吊起了一半。昨天早上，我在樓梯口發現了這張被人丟棄了的木枱子，覺得還可以利用，不知怎的，竟興起了開檔寫信的念頭。反正一星期中有三天空閒，能夠從中賺得多少，聊解家中困境，是不錯的。主意就這樣定了下來。

我把檔口的位置選在萬達五金店外，因爲那裏是所謂靜中帶旺的地方，對面還有一家戲院。況且，我跟萬達五金店的幾個伙記都很熟，我小學的同學小周也在裏面。在

那裏擺檔，總歸有個照應。

今天早上，路經萬達，我已經把想法告訴了小周。

「什麼？你要轉行捺筆找飯吃啦？」

他最初是難以相信的。待我眞確地表明了我的處境，他就不再以爲我在講笑話了。

在這裏，雖說我做過許多行業：紡織、售貨、低級文員、五金以至現在的船廠工人；但，當今天搬着枱子，櫈子準備開工的時候，有一種奇異的心情却是以前所沒有過的。

我家離萬達只有幾分鐘的路程，走出街口，我遠遠地看見小周和幾位伙記正在打掃門口。他們對我的到來，表現出十分親切熱情。

「你晚上收檔的時候，枱子和櫈子就放進我們店裏好了。」小周幫我擺着枱子時說。

「以後有什麼需要的，你就說吧。」隨着聲音，一杯熱茶放在我的眼前。

我對他們表示感謝，隨即打開摺櫈坐了下來。從抽屜裏取出信封、信箋、鋼筆、墨水，再環顧我的檔口，心裏感到似乎還缺少一樣什麼。

「對了，你應該有一個招牌！」胖子首先嚷了起來。這正是我在想着的。

於是，幾個人就爲我的招牌而七嘴八舌地議論起來。沒等議論得出結果，胖子早就取來筆墨、紙張，揮筆寫下了「夏記」兩個大字，下面又附加了四行說明：

開工不足
客串寫信
認眞負責
收費從廉

大家一看胖子寫的，都說不錯，我認爲也可以，就貼在枱子旁邊的牆上。

就在這時候，一個老婦走了前來，問道：「先生，你替人寫信嗎？」

我微帶着緊張和興奮地連聲回答：「是的，是的。請坐——」

我這才又發覺我少了一張給客人坐的椅子。幸好，小周從店內取來一張讓老婦坐了。胖子又送上一杯熱茶，說：「今天，特別優待，免費奉送清茶一杯！」

「請問先生，寫一封信要多少錢啊？」她問。

「這……一块半一封信，價錢是很公道的。」我說。

她遲疑了一下子，終於在櫈子上穩穩地坐了下來，說：「先生，請替我寫這封信給八姑，她到鄉下探親去

了。她臨走的時候交待我，說等廠裏的貨多了，要寫信告訴她，她會趕回來做的。——你看，這是她留給我的地址。」

我接過她遞給我的紙條，詳細地看了一遍，問：「阿婆，你做的是那一行？」

「包裝，在一家做化粧品的小工廠裏做包裝。」她說：「你不知道的，現在生意淡極了，工廠接不到訂單，人多貨少，我們做的都是自己工，一天才賺兩、三塊錢，有時就更慘了。現在做人，就像吊着鹽水，扯多幾啖氣而已。唉！」

我把阿婆的話先簡略地記在紙上，同時，就端詳了一下眼前我的第一個顧客。

她穿着一身黑布衣褲，應該有六十歲了。她並不十分瘦削，但看起來臉上有點浮腫，透出不能掩蓋的病容。她的眼睛毫無光采，使她的神態更顯得麻木，似乎對任何事情都缺乏趣味。她不時舉起右手，用中指和食指狠狠地在眉尖之間捏了幾下。憂慮就像手指捏成的瘀痕，牢牢地印附在她蒼老的臉龐上。

隨着一聲深沉的唉嘆，她幽幽地接着說：「你告訴她，聽說下個月中旬會出一大批貨，叫她趕快回來。……還有，你對她說，我先生的病還沒有起色，我每天上班，又要照顧他，老毛病又發了，看看她能不能替我帶點藥來。」

「阿婆，你的兒子呢？」我插進口問。

「死了！」

這出乎意外的回答使我一下子感到沉重和不安。幸而，她沒有太大的激動，只是微微地搖着頭，無可奈何地說：「出糧那一天，在路上遇賊，被刺死了。」

我怕撩起她傷心的往事，就急忙把話題引回到信上來：「阿婆，還有什麼要說的嗎？」

「沒有。」

「你叫什麼名字？」

「五妹。」

「要不要把你的地址寫上，讓八姑可以回信給你。」

「寫吧！我就住在後山木屋——」她的話一下子卡住了，過了一會，她說：「唉，我說不出我家門牌的寫法。我看回信也沒什麼用處，就不要寫了。」

「好。來，你先喝杯茶。」我把枱上的熱茶拿到阿婆的手上，就認眞地寫起信來。

大約一根香烟的時間，我寫好了。我把信上的話讀了一遍，她點了頭，我就把它折好放進信封，寫上地址。

「阿婆，要郵票嗎？」

「噢，要，要。」

我把郵票貼上信封，封好，就見她從內衣袋掏出兩個「大餅」來：「先生，這裏兩塊錢。寫信一塊半，郵票三毛，你找兩毛錢給我。」

「阿婆，我今天才開始擺檔，就收你一塊錢吧。」我說着，拿起一塊錢，連同寫好的信和八姑的地址一併交到她的手上。

她應諾着站了起來，默默地離開。

不經不覺，我在萬達五金店門口擺檔寫信已經近二十天了。最初的幾天，我都看見曾作爲我第一個顧客的阿婆從我的小檔口路過。每次，我都跟她打招呼，她也向我點點頭，只是她的神色依然是那樣地無奈而又愁苦。但，這近半個月來，我就沒有再見到她了。

我忽然想起阿婆給八姑的信上說的，現在，應該正是工廠要出大批貨的時候，她應該很忙的了。想到這個，心裏驀地輕鬆了起來。

這時是下午四點鐘左右。當我閉暇的目光落在街口那位撕扯着紙皮箱的老婦時，我能肯定地認出她就是那位名叫五妹的阿婆。

果然是她。

她正跨着沉重的步伐，就像以前一樣，緩緩地朝我走來。

「先生，請你幫我一個忙。」她不客氣地在我面前坐下：「我現在是叫天天不應，入地地無門了。工廠倒了，我找不到工做，什麼援助處又不給援助，先生……」

「阿婆，我怎樣幫你呢？」

「你替我在上面寫幾個字。」她舉起手上的一塊紙皮。

「什麼字？」

「謝謝大家幫忙，給我工做。」

「這……」

「請你不要多問，先生，幫個忙，幫個忙……」

我是沒有理由拒絕的。於是，就向小周借來毛筆和墨汁，在紙皮上工整地寫下了：

謝謝大家幫忙

給我工做

寫好了。我剛把毛筆和墨汁交回給小周，阿婆就急不及待地拿起了那張硬紙皮，然後繞了一個小圈，從斑馬綫橫過到對面的戲院去了。

我們好奇地注視着她。她就在戲院門口蹲下，再把我寫了字的硬紙皮放在自己跟前。

我們才都明白過來。

此刻，她已淪爲一個乞丐了。但，她所要乞討的並不是金錢，而是工作。是的，她在乞討工作。當然，也有些好心的人，在她的身邊放下了幾個角子。

「胖子，借一塊錢給我。」小周對站在一旁的胖子說。

「幹什麼？」

「——」小周沒有回答，只把手指朝對面的阿婆指了指。胖子明白了，就連忙從衣袋裏倒出了一把硬幣來。

「來，把這個也拿去。」我也取出了一塊錢，一併交到小周的手上。

「你……」

「不要你你你了，快去吧！」

於是，小周跑過了馬路，把手中的硬幣放在阿婆的身旁。……

我不時轉過頭去，熙來攘往的人流常常遮擋了我的視綫。間或也能看到在繽紛的服飾間，出現了一張滿帶病容的臉孔來。

這一天，直至我收檔了，她依然蹲在戲院門口。在華燈初上的黃昏街頭，繼續爲工作乞討。……

但，自此之後，我又有近半個月的時間沒有見到阿婆了，這些日子裏，我常常會想起她。特別是前兩天，報上說後山的木屋區發生了一場大火，還燒死了幾個人，我就更加在心裏爲她担心了。我記得，當天她來我檔口寫信的時候，曾經講過她是住在後山的木屋區的。

「希望她沒事就好了！」小周和胖子也一樣關注着她。

「哈，說曹操，曹操便到。你們看，那不是阿婆嗎？」眼利的胖子指着街口，禁不住叫了起來。

果然是她。

我更禁不住站了起來，迎上去說：「阿婆，你的家沒事吧？工作找到了沒有？」

她沒有回答，只是用奇異的眼光盯着我的眼睛。

「哈哈哈！」在一陣短暫的沉寂後，她高聲地笑了起來。我是從沒有見過她笑的，今天第一次見到了，笑聲却使我籠罩在一種莫名的慌恐之中。

「你……」

「哈哈哈！」她再次迸發出笑聲，然後趨近我，用她

右手的食指，指着我的鼻尖，頗得意地說：「誰認識你？發神經，哈哈哈！」……

我已經明白，她不是一個神志清醒的人了。

她曾經是清醒的，正如她找我寫信的時候，但她又是麻木的。

而現在，她成了神經不正常的人了，却獲得了清醒時所不曾有過的笑聲。

對她來說，這是好事，還是慘事？

你看，她要過馬路了。但是，她已經不再繞個小圈子去走斑馬綫了。她口裏喊着，手舞足蹈地從自己任意選擇的地方走過去。

路上的汽車因她而停了。路上的行人也爲了她而讓出了一些空間。

她手舞足蹈地遠去，像是歡樂，又像是咒罵。

她消失了。馬路上汽車又穿梭般地來回奔馳。人們依舊填滿了先前讓了出來的空間，或者小心翼翼地站在斑馬綫旁，等着橫過馬路。你沒看見嗎，紅綠燈下掛着那麼大的一個招牌：

要保天年
過路留神

稿約

一、本刊歡迎投稿。凡有關文藝理論、評介、翻譯、小說、戲劇、散文、詩歌、中外文壇動態等作品，都是我們需要的。翻譯作品請註明稿源及附簡短的介紹。

二、來稿請用原稿紙書寫。並請註明眞實姓名、筆名、地址（外埠請附英文地址）。

三、如需退稿者，請附回郵郵費；如不願刪改者，亦請註明。

四、稿件一經發表，即致薄酬。

五、來稿請寄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海洋文藝」社收。

陳不諱

如今，這裏已經是一個廢墟了。

是千眞萬確的廢墟，火後，人們不止一次的來到這個災場拾取還可以一用的東西。如今，這個木屋區的東翼跟西翼一樣，在約莫半年的時間裏，都成爲廢墟了。

他，小心地躬着腰，坐在一塊燒焦了的破舊木板上。稍爲不小心，他便會暈倒了。現在，坐了下來，仍然感到頭暈目眩。

用雙手做支架，撐着頭。

他是瞪着眼的。叫他怎能合上眼睛啊？人家要趕盡殺絕了，即使是快咽下最後口氣的人，也會圓睜怒目啊！

近數月來，這一帶盛傳着一個消息：某個跟政府有着相當密切關係的大財團，看中了這片有數十年歷史的木屋區所在的地皮。

本來，這個問題可以合理地解決的，例如大財團想個辦法，妥善地安置這木屋區的居民，給予適當的補償費等等。大財團不乏「有辦法」之人，是完全可以辦到的。

然而大財團不願意拿出這筆錢來，儘管這筆錢在他們眼中，應該是一個小數目。

盛傳着的消息說：這個木屋區的先後兩次大火，使它的東西翼都成爲廢墟，內裏很有點古怪。

現在，剩下來的這個木屋區中部數百間木屋，也是十二分不穩當。

大財團只要花點點錢，犒賞一下敢做敢爲的人馬，還有什麼幹不了的。

人們對這盛傳着的消息並不怎樣懷疑，這憑着他們的豐富社會經驗，也了解大財團素來都是心狠手辣，否則也不成爲大財團。

人們一次兩次寫信給號稱「官民橋樑」及「衆人舅父」的「民政司署」投訴，要求它拿出切實的辦法來保障居民的生命財產，可是一直沒有回音，最近才又再寫了一封信去。

人們主要還是靠自己，雖然每時每刻，每月每年從人們身上刮了不少錢財的有關當局應該拿出辦法來，然而它不緊張，人們自己，作爲當事人，還是要緊張的呀！

人們組織了糾察隊，每晚都巡更。

這確實是咄咄怪事，收稅的人應該辦的事卻要付稅的人代勞。

他坐了一會，要站起來了。

他本來是應該早點回家的，他要告訴家人一個消息，是一個小小的好消息：朋友給他介紹了一份酒樓替工，可以做三五天，次晨便上工了。這是很粗重的搬搬抬抬的工作，他也不知道自己是否可以應付得來，這些日子，大抵是營養不良，身體虛弱，常常感到眩暈。但他早已有拚命的打算，在這段不算短的失業日子裏，每逢有什麼替工可做，他都拚命去幹，幹得來當然幹，幹不來的也幹。老實說呀，能夠拚命已經很好了，壞透的是想拚命也沒有機會哩！拚命？人家大財主可不重視你的命！

他沒有嘆氣。不知道打從什麼時候開始，他就有這個想法：嘆氣有什麼用呢？倘若嘆氣是表示慚愧的話，那不該由我們嘆氣；倘若嘆氣是摻雜着聽天由命的意思的話，那麼我們更不幹。

稍爲移動一下，一陣眩暈便又迅速向他襲來，沒法子，他只好再坐一坐。

夜色越來越濃了，寒氣也越來越迫人了。不知道是因爲肚子餓還是因爲冬衣殘破，他顫兒哆嗦地發起抖來。

驀地，他打定精神，目光炯炯的注視着一個可疑的目標。這下子，什麼眩暈，什麼寒冷都以賽跑的速度跑得老遠了，他穩住步脚站立起來。

那是一個陌生人。他敢肯定，他不是木屋區裏的住客。

那人手裏挽着什麼東西，起初在進口處周圍張望，然後消失在夜色下的木屋羣中。

他快步跟踪上去。

無疑，那是一個陌生人，可是陌生人不一定就是壞人，他也沒有確定那陌生人是壞人，但他不能不提防那人心懷鬼胎，特別是在這個人心惶惶的時候。

「這麼晚了，還有誰來這裏找人呢？而且，他右手挽的手抽看來是相當沉重的，把他一邊身都壓彎了！」他一邊想，一邊走得更快了。

這晚他不用巡更，雖然總會有人巡更，但是百密一疏，爲了數百戶街坊的生命財產，他決定要插手管一管，弄清楚那人的身份。

「要是那人端的是壞蛋，哼！」他捏着拳頭，覺得滿有力氣。「我一定要使他清醒清醒。」

剛才那個陌生人是個大個子，比較之下，他是小個子，臉黃骨瘦，身體虛弱，這時是晚上九時許近十時了，他還沒有吃晚飯。

他小跑起來了。

遇上一個巡更，是個叫明發的小伙子。明發聽了他的告訴之後，也緊張起來。他囑咐明發守着自己的崗位，不要中了調虎離山之計。倘眞的有事，他會叫大家來幫手的。明發聽了，猶猶豫豫，很担心他應付不了。明發想說什麼，他已經跑了。

他急匆匆地在小徑上穿插了一會，正在爲跟不上那陌生人而發急的時候，忽然聽見前面有人說話的聲音，一個聲音無疑是何姑的了，另一個聲音呢，好陌生！

「哎喲，不好了，準是何姑發覺了那人並且查問他了，何姑滿身病痛，加上一大把年紀了，怎應付得了他！」他這樣想。

他急上加急，亂了脚步，幾乎蹉了跤。

果然，在一個彎角處有兩個人在說話，一個是何姑，另一個比何姑高出半個身的，正是那個陌生人。

那個陌生人似乎是在解釋：「……沒想到夜裏的路特別難認，我好像入了八陣圖，轉來轉去也找不到。」說着說着，他還朗笑起來。

何姑的臉口好寬。

他還是心存八分警惕，走了上去。

何姑看見他，高興地說：「好極了！呃，他就是住在阿源大叔附近的，讓他領你去好了！寶叔，他是專程來給阿源大叔送上工作，並且給他送來大米的。喏，你跟寶叔

去吧！你們眞是有心人呀！」

寶叔跟那陌生人邊走邊聊。

「你早點來，路便比較好走！」寶叔說。

「這份工作是一位年青工友找到的，他是一個單身漢，也失業數個月了，可是他要把這份工作讓出來，給更困難的工友去做。經過我們大家工友的商量，決定讓阿源大叔去幹，大家還湊了點錢，買了十來斤米。因爲經過這些轉折，所以來晚了。」陌生人說。

寶叔聽得心裏熱呼呼的。

原來阿源大叔不在家，那陌生人仔細地向阿源大嫂交代清楚，最後還留下了電話，好讓阿源大叔有什麼不清楚也可以問清楚。不待阿源大嫂說什麼感謝話，他來得及時去得也及時。

寶叔走到家門前，這時才感到滿天星斗。

艱苦支撐着，回到家裏，他雙腿發輭，再也站立不住，跌坐在床沿上。

寶嬸在火水燈下做着手作，幹得並不怎樣起勁，因爲貨少，今天不知道明天工廠還有沒有外發。

火水燈旁放着兩塊煎餅。這是寶嬸自己做的，很簡單，把麵粉開了水，倒進鍋裏煎熟了就行。這裏不存在好吃與不好吃的問題，肚子餓，吃什麼都好吃。

睡在上格床的小女兒大抵因爲肚子不飽，睡得不深。這時，她合上眼睛嚷道：「媽媽，肚子餓！」

寶嬸向小女兒罵了一聲，道：「爸爸不用吃嗎？」

寶叔吃力地站起來，拿了一塊煎餅，遞給小女兒。

「留給你自己吃吧，這麼大的一個人，兩塊還嫌多嗎？」寶嬸說。其實，她知道這些話說了等於不說，但是心裏實在不舒服，不由自主的找些話說說。

寶叔口裏也嘮叨了一會，煎餅還是遞給小女兒。

小女兒張開眼睛，看見給自己遞來煎餅的是爸爸，便連忙把伸出來的手縮了回去。

「你害怕爸爸？」寶叔問。

小女兒點點頭，又搖搖頭。

「那末，吃吧！」寶叔藹然地對她笑道。

可能寶嬸下了什麼功夫，這個三、四歲大的小女兒明明肚子餓，明明想吃，可是不用寶嬸說什麼話，當着爸爸的笑容，她硬是不吃。

寶叔看看老伴，沒說什麼，只是把桌上最後一塊煎餅也拿過來，笑咪咪的對小女兒說：

「你看，爸爸自己還有這麼一大塊，看見了嗎？吃

吧，……吃半塊，吃半塊，乖乖，幫幫爸爸的忙呀，這裏太多了，爸爸吃不完。」寶叔耐心地哄着。

「爸爸騙人，爸爸肚餓！」小女兒嚷嚷，轉了個身，任憑寶叔怎樣說，她也沒有反應，過了一會，竟然睡熟了。

寶叔回過頭來，生硬地對老伴笑笑。

寶嬸也朝老伴生硬地笑笑。

「快點吃吧，吃了早點睡，下半夜還要巡更哩！」寶嬸說，給寶叔端來了熱開水。

寶叔剛要咬煎餅，聽見寶嬸這麼說，便錯愕地停下來，問道：「不會吧，不是下個星期才是更期嗎？」

「本來是，下半更本來是張叔當更的，」寶嬸解釋說。「但是張叔的孩子今晚發高燒，張嫂又不大舒服，張叔來跟我們商量，我一口答應了他。」

寶叔沒有說什麼，低頭沉吟。他今天找到的一份酒樓替工，明早四時左右便得去上工，倘若下半夜要當巡更，明早便趕不及上工了，這樣辛苦才找到的工作又會丟了。他沒有怪妻子，妻子做得對，要是張叔找我商量，我也會這樣答應他。

但是他實在不想丟了這份替工，家裏實在困難啊！

「有什麼不對？」寶嬸看出了有點不對。

寶叔把找到替工的事對寶嬸說了。

「既然這樣，不如跟阿源大叔說說吧，叫他代你替張叔巡更，他一定會答應的。」寶嬸出主意。

「不行，不行！」寶叔連連搖頭。

「爲什麼不行？巡更是大家的事，阿源大叔又是個快人，他一定不會推辭的。」寶嬸說。

「不行，不行！」寶叔還是連連搖頭。

「讓我去跟他說。」寶嬸站了起來。

寶叔連忙拉着寶嬸，發急的說：「你別去吧，我寧願不幹我這份酒樓替工了，你別去找阿源大叔吧！」

寶嬸出奇地看着寶叔道：「你幹嗎？」同時，她把寶叔放在桌上的煎餅拿起來，塞回在寶叔的手裏，心疼地說：「你先吃了這再說吧！你眞是餓壞了！」接着，她把一杯熱開水遞給寶叔。

寶叔咬了一口，吞進肚子裏，像一塊小石子投進大海洋一般，而手裏的煎餅已經變成了月牙兒，或且可以說是鐮刀。

要是能夠，寶嬸眞想把自己肚裏的一塊煎餅也掏出來給寶叔吃。

「這些煎餅眞是能整治肚餓呀！」寶叔笑嘻嘻地說。

寶嬸能夠說什麼？

她說：「你那裏來搬抬的力氣？你還是不去做替工好了。」

寶叔當寶嬸在說笑話。

「那末巡更呢？」寶叔笑着問。

「巡更？你沒有力氣，我揹着你也要把更巡好。」寶嬸嚴肅地說。「其實爲什麼要規定婦女不能巡更？要不然，我也可以代你巡更呀！」

寶叔沒有說話。

寶嬸也沉默起來。

夫婦倆不約而同地看看床上的兒女。

「你說怎樣？」寶嬸的聲音帶着抖顫。

「不要找阿源大叔，也不要跟其它街坊商量了。你跟他們提出自己的困難，他們一定會先壓下自己的困難而不讓你知道，然後替你担當困難。而且萬一讓張叔知道了因爲他而增加了我們的困難，他心裏便會更加不安了，我們不應該讓他加重負担。」寶叔掏出自己的心裏話。

寶嬸點點頭，道：「我也是一時情急，沒有想到這一點。你是多麼不容易才找到這一份替工，而且家裏……」

寶嬸的眼圈子嚓地紅了。「你的身體又是這個樣子！」她頓了頓，感情又漸漸平復過來。「好吧，我們不跟其它街坊商量，也不找阿源大叔。」

「你不找阿源大叔，阿源大叔卻找你來了！」外邊的一個人邊說邊推開了門走進來。

這人膚色黝黑，頭髮也許因爲被太陽照射過多的關係而帶點蜷曲。他手裏挽着一捆自己上山摘來的草藥。

「寶嬸，給寶叔吃的，」他把草藥遞給寶嬸，說。「寶叔上次吃了，好了一點，我現在加重了份量，寶叔再吃了這一劑，希望再好一點。」

「謝謝你，阿源大叔。」寶叔說。

「阿源大叔，你這麼晚才回家？」寶嬸問。

「我這天上山摘草藥，順路給幾個工友看看病。」阿源大叔說。

「阿源大叔可以掛牌了！」寶嬸說。

「那裏話，橫豎失業在家，這樣既可以邊做邊學，又可以給工友們節省一點醫藥費。」阿源大叔接着反問。

「寶嬸，剛才我在門外聽見你說不找我，是什麼意思！」

「我那裏有這樣說？恐怕是你搞錯了！」寶嬸掩飾說。

「怎麼連我也見外起來了？」阿源大叔笑道。「你們要實話實說，我也實話實說：我在門外不僅聽見你說的這句話，你們的事，我也聽出了一個梗概來。寶叔明早去做替工吧！我來巡更，哎，我的話還沒有說完哩！我保證不給張叔知道，行了吧？」

「那麼你自己呢？」寶叔問。

「我比你幸福嘛，明天早上我還可以睡覺呀！」阿源大叔說。

寶叔知道阿源大叔準是還沒有回家，於是把「陌生人」找阿源大叔的事原原本本的說出來。

「哦，有這樣的事！我倒被蒙在鼓裏！」阿源大叔說。

「你說我們是不是不應該找你？」寶嬸問道。

「不是，你們應該找我！」阿源大叔說。「我可以巡了更再返工，寶叔四時左右便要返工，我待到七時上下才上工也不遲。

「你那裏有精神應付一天的工作？」寶嬸說。

「精神確實會差，這是無可否認的。可是目前，問題只能這樣解決。今天早上，民政司終於來了覆信，說他們無能爲力，要求由我們自己去應付。我們既分身乏術，又沒有七手八臂，也不是吃飽了無憂米，我們能夠有什麼更好的做法？」阿源大叔憤慨地說。「當然，我們要互相扶持，挺下去！」

「對呀，對呀！」寶叔連聲的說。

寶嬸想了想，也點點頭。正在這個時候，阿源大嫂把剛收到的那一袋米分了一半送了過來……

黎江年

石礦場上

天氣開始熱了。

陳添順駕着推土機，從石礦場的廣場上，沿着坡路駛到山坳的一小塊空地上。

這是一個石山，用炸藥爆下來的山石，經過碎石機打碎，成爲建築的好材料。由於多年來的開發，這個山已被削去好大的一片了。

陳添順用車頭的巨鏟把爆下來的石塊泥土鏟起，倒進潘長照的貨車車斗中。鐵鏟的動作很有節奏，兩三下工夫就裝滿了一車。潘長照的車子駛開，另一輛車子又駛過來。

工作了兩個多鐘頭以後，到了休息時間。

兩輛貨車並排停着，推土機用它鐵鏟的那排牙齒對住貨車。三個司機都跳下車來，舒展舒展一下筋骨。

「喝一口，怎麼樣？」潘長照遞過一壺水給陳添順。

「天氣開始熱了！」

「我不喜歡喝開水！」陳添順說：「這只是小學生的飲品。大人大姐應該喝啤酒了！」

潘長照沒有介意。「天氣熱，喝一口潤潤喉也是好的。」

陳添順抹一抹額上的汗。「這樣的天氣，不算熱呀，

告訴你，我是不怕熱，也不怕冷的。」他似乎有點歉意。

「身體好，沒法子！」

潘長照遞給那位司機，司機接過來，咕嚕咕嚕的喝了幾口。

潘長照抬頭看看天，一朵白雲剛跑掉，太陽耀眼的照下來。他忽然想起，說：「這個石山，一棵樹也沒有，連休息也沒個好地方！」

「樹本來是有的，經不起炸藥一炸，我們的鐵鏟一鏟，就都鏟平了！」陳添順與其說是惋惜，不如說是得意。

那位司機由衷地說：「推土機也眞是個大力士，有點移山倒海的氣勢。」

「你說的一點不假。」陳添順撿起一塊小石子，豪放地向山邊一扔。「在這個礦場上，我們推土機担當了主角。」

潘長照有點不滿。「你當主角，那麼爆石的是打鑼鼓，我們駕車跑來跑去的該是跑龍套了。」

「正是這個意思！主角一出，地動山搖。」陳添順有點洋洋自得。「你們能做的，我都能做，我能做的，你們却不能！」

「那麼，叫爆石工人，貨車司機都不必開工，單你這個推土機手去做就成了：用鐵鏟把山石鏟出來，然後自己開車把石塊送去碎石機那兒——反正路途不遠，貨車只走兩三分鐘，你就自己逐鏟逐鏟送去好了。」潘長照說着說着動了氣。「再不然，索性用你的履帶把石壓碎，最好還親自駕着推土機去送貨，把石子送到市區各個建築工地去。」

「喂，天氣熱，你就留點口水來潤喉吧！」那個司機勸潘長照。

「放心，我不會弄到講出牙血來的！」潘長照笑了一笑。「人家譚柏也是推土機手，可是你看人家有多謙虛！」

「他當然謙虛！」陳添順冷笑。「他的工夫未到家。」

潘長照搖搖頭，沒有做聲，爬上貨車的駕駛室裏，準備開車。

談話結束了，但在陳添順的腦子裏却還在繼續。他和譚柏都是推土機手，他覺得自己什麼都比譚柏强，別人却總愛說譚柏的好話，這使他深感不平。

中午放工，他在閘口遇見爆石的工友入閘做工作，他和其中的一位站在閘旁的一棵小樹下談談。爆石工友總是在大家中午放工時才來「顯身手」的。陳添順談着，譚柏却來了。爆石工友再談了兩句，也就離開。

譚柏與他一起走，一面談起早上開工的情形。問陳添順下午在哪兒開工。如果在山頂，就要提防半山轉彎的那

段坡路，那兒新近爆了幾次石，道路變得很陡，泥、石疏鬆，要注意。

「放心，我是『全能自動型』——可以克服任何困難的！」他把想說的一段話嚥了下去：你覺得危險，我却並不一定這樣！

「小心一些好，安全第一呀！」譚柏轉了話題。「星期天，大家去旅行，你參加嗎？」

「我要去澳門，不參加了。」陳添順答道。

「去賭錢？」

「不，」陳添順微笑着，「女朋友的舅父生日，要我陪她去走走！」

「哦，那該好好的去玩玩了。」譚柏替他高興。「可惜我們少了一個玩遊戲的能手！」

陳添順有點輕蔑地說：「如果我不去澳門，也不會參加的！」

譚柏有點愕然。「上次你去旅行回來，不是說很好玩嗎？」

「當時覺得好玩，可是事後想想，要走一個多鐘頭的路，實在可怕。」陳添順說着，好像還有點不明白：「那次爲什麼不坐車直抵目的地呢？」

譚柏告訴他：「那一次旅行，進入小路後大車不能再行駛。而且，大家都想爬山。」

「我們是人，不是爬蟲，難道生下來就爲了爬山？」他攤開兩手。「我們每天上山、下山，還爬得不夠嗎？」

「旅行是爲了鍛練身體……」譚柏正說着，兩人已走到一家茶樓面前。陳添順叫譚柏一起上去「焗」冷氣。譚柏却說快到家了，要回家吃飯。陳添順認爲譚柏過於慳儉，捨不得吃，捨不得穿，這樣做人有什麼樂趣可言？身上的夏威夷舊得變了色也捨不得換一件新的。就算買新衣吧——「唉，我的內衣也比你的外衣值錢呢！」陳添順終於感嘆地說。

譚柏還是一貫的忠厚老實，他說近來工夫淡，收入減少，省吃儉用好過冬。——在陳添順聽來，這大概就是爬蟲的性格吧！

譚柏學着陳添順的語氣：「我們是人，難道生下來就爲了吃飯、穿衣？」

星期天，陳添順沒有去澳門。

天文台懸掛起三號風球。來往港澳的船隻照常開行。可是陳添順的女朋友却不願去了，她怕風浪太大，會吃不

消的。

星期一上工時見到譚柏，知道工友們却去旅行了，天氣還不算壞，玩得很好。譚柏問他有沒有去澳門。他悶悶不樂的說沒有去，譚柏沒有說什麼，開工去了。

陳添順駕着推土機到差不多半山的那兒去鏟石塊，風逐漸迫近，風勢比昨天稍增。不過陳添順是不怕大風的。他想着：昨天我明明叫女朋友去澳門，她偏不去；而譚柏他們却如常去了旅行。我比譚柏胆小嗎？我怕這些風浪嗎？譚柏算得什麼？我……

中午吃飯時，聽到天氣報告：「風更迫近了，下午稍後時間會改懸八號風球。請大家做好預防工作。」

陳添順回到礦場，行過寫字樓，見到譚柏氣冲冲的走出來，他剛想問譚柏，寫字樓裏的先生把他請了進去。

「我們知道你最有勇氣，技術全面。你可以在『三點三』以後到山頂把石塊推下山來嗎？」先生討好地問。

「我們剛才問過譚柏，可是他不敢去。『寧欺白鬚公，莫欺鼻涕蟲。』我想，你這位年青力壯的小伙子會比譚柏有胆量吧！」

他沉吟了一下。——對，我是比譚柏有勇氣的，三號風球下去旅行，那只是去玩，算不得什麼。我現在要表現一下大丈夫的所爲。

陳添順同意了。

先生露着滿意的微笑。「我知道我們不會跌眼鏡的，我們很看得起你。」

三點三（三點十五分），工友們習慣的休息時間到了。潘長照告訴陳添順他要走了。「再不走，這輛貨車不用油渣也能自己行走了——我怕風把我和車子一起推落山。」

「潘長照，你看我的，我要到山頂去。」陳添順顧盼自豪。「從石礦場山頂向下望——可以清楚地看到每一個老襯（笨蛋）！」

「別做老襯了！」潘長照半打趣半嚴肅。「除非你的女朋友約你到山頂去山盟海誓，否則你還是快點回家。風姐駕到了，別逞這樣的英雄。」

陳添順有一邊嘴唇向上翹起來。「眞是無胆匪類，見風駛艇，快點走吧，跟你們的英雄譚柏一起走吧！」

他駕着推土機沿着坡路慢慢往上駛。這是背着礦場的方向。到半山轉彎的地方，履帶突然有一下架空的感覺，他立即想起譚柏那天的勸告，連忙打起精神。轉彎以後，面向着石礦場了。他偷眼下望，很多人都走了，碎石機那兒似乎還在開動，但那是有瓦遮頭的地方。履帶現在特別

有聲勢，轟隆轟隆地響，別的地方靜，推土機當然特別嘈吵。主角出場，沒有勝利的進行曲伴奏怎麼成！

到了山頂，他把推土機停下來，先向四周察看一下。從這兒望到平地上的寫字樓那兒，少說也有三四十層高。又高又空曠，風勢就顯得格外厲害。一陣陣的狂風在這兒迴盪，山上被炸藥削平了的石壁顯露着一坑一坑鋒利的條紋，風一掠過，彷彿在吹奏低音口琴和高音笛子。雨下了一會，先前沒有發覺，現在，風較弱時，它像在擋風玻璃上撒一把沙，狂風吹襲時，它像在擋風玻璃上撒一把石子。

他再開動機器。現在才知道比起風聲來，機器聲是多麼渺小。他試着把兩塊石從懸崖推下山，第一塊聽到響聲，第二塊彷彿在洶湧的波濤上投下一個五分錢的輔幣，無聲無息。

他停了一會，等候反應——沒有什麼不良反應，山下沒有什麼人或機器受到危險威脅。於是，他繼續工作。

這些石塊是上星期六中午爆石後沒有運完的「剩餘物資」，陳添順推着推着，也不知過了多少時候，發覺剩下的石塊不多了。

天昏暗下來。翻騰着的烏雲像一隻惡獸要衝到山頭來噬人。風力增强了。有一次他轉動車身時，轉得太快，一股狂風突然要把他從駕駛室裏扯出來。他吃一驚，好半晌才鎮定下來。下面是懸崖峭壁，扯下去可不是玩的。

他決定要下山。看看錶，也快到放工時間了。他琢磨着究竟走路還是駕着推土機好呢？走路太危險，推土機噸位大，夠重量，風奈何它不得。至於山泥、石塊疏鬆，履帶是不怕滑倒的，它可以信賴，只要山泥不傾瀉就成了。

他慢慢地駕着車從坡路上駛下來。突然一張報紙飛舞前來，緊貼在擋風玻璃上。他停了車，報紙沒有飛走。他煞了掣，探出上半身用手去揭。手不夠長。他攀出車外，忽然一陣風把他掀翻在地上，脚踏鬆土，一滑，仆向懸崖近邊。一塊大石攔在面前，他拼命用手抵住，這才穩住身體，再前兩步就是懸崖了。這個勇士很快地身體濕了，他分不清是雨水還是冷汗。到爬回駕駛室裏的時候，才發覺雙腿發軟。……

把車駛回停泊的地方，走進寫字樓，就聽到收音機傳出：「……改懸八號風球！」

「全部石塊都搞妥了嗎？」先生慇懃地問。

「還有一小部份！」陳添順除下外衣想擰水。

「這樣的英雄看來不過是個面具吧了！還差一小部份

也不清理好，明天又得爲這『剩餘物資』傷腦筋了！」

陳添順非常動氣：「你有本事，幹嗎不親自出馬？」

先生慢條斯理：「我可不是英雄呀！」

「你是狗熊，只會指手劃脚！」陳添順一點也不客氣。

先生楞了一下，沒敢再嚕囌下去。陳添順一下子覺得很疲倦，自個兒走了。走到閘口，先生駕駛着小房車從他身邊經過，響起了兩聲喇叭。

這一夜，颶風漸漸平息。

第二天，譚柏被寫字樓的職員訓了一頓，說他們幾個推土機手貪生怕死，不盡責任。應該學陳添順，人家一直工作到放工。而且是在山頂。

譚柏告訴那職員：「我是來做工的，不是來當敢死隊。昨天要陳添順這樣做，實在是蓄意謀殺。」

說下去，那個職員竟全沒有聲響，只有譚柏在理論。

一整天，陳添順都似乎心事重重，很少講話，更沒有提到他昨天的「英雄史」。

放工時候，他沒有找人聊天，匆匆地走了。譚柏遠遠地追在後面向他直招手，他詐作沒有看見。出了閘，走了一段路，忽然轉回來，幾乎用跑步的步子走到譚柏跟前，說：

「我知道你關心我。昨晚我離開石礦場，跑去看看阿娟。回家遲了一點，所以見不到你——」

「我去探望潘長照，看他的安置區木屋有沒有危險，他才告訴我有關你開工的事。」譚柏與陳添順一起緩緩行起來。「我趕到你家，等你不到，我担心你有意外，打電話回石礦場問，知道你已經走了，我才沒有再等。」

陳添順接着剛才所講的話：「昨晚我回到家，媽媽問起我冒着狂風去開工的事。她談起你所講的話，又談起爸爸的死……我覺得很難過，躺在床上睡不着。我把昨天的事細想一遍，我知道，昨天我逞英雄，差一點害了我自己，丟掉性命；也害了你們，破壞了你們向廠方提出的要求。一個人的自高自大，原來是這樣可怕的……」他那自負的頭低了下來。「原諒我！」

我怎能不原諒你呢！你爸爸當年失業，沒有勇氣活下去，懸樑自盡；此後你變得極度好强。現在終於覺悟過來，我怎能不原諒你呢！——譚柏想。

別了，心萍

印度詩人泰戈爾有過這樣一句詩：

死之隸屬於生命，正如生一樣。

誰會悲哀死亡？假使如生一樣的死。

死亡是人生旅程的歸宿。無數人的生生死死，創造了世間的一切。一樣的歸宿，各種各樣的人生旅程。像紛繁的舞台，有人扮演英雄豪傑，有人扮演匆匆過客。

過客的退場，永遠不牽動觀衆的情感。誰會注意他或者存在？或者消失？

一個平凡的人平凡的死亡，用不着驪歌高奏，也不會留下許多流淚的眼睛。但，假若，與萍水相逢，有過莫逆之交的人相對靈堂，生死異路，那般滋味，那般心情，會像一杯怎樣的酒？

我不能言說，當我凝視心萍美麗的遺照。

此刻，心萍，我過往的知交，在另一個世界裏，你可曾找到快樂？可曾覓到幸福？心萍，你那清亮的眼睛依舊有靈氣，眉梢依舊有哀愁，彷彿在動的雙唇，呵，也依舊在吐着憤憤不平的積愫吧？

是的，你曾經是一個靈秀的姑娘。你那麼努力，堅持完成了五年艱苦的夜讀生涯。你酷愛文藝，幻想要成爲詩人。在開初的日子裏，你本身就是一首詩，那麼美，那麼

輕盈。

也許是過於輕盈了，你顯得飄忽。那是思想上的飄忽。

「中路因循我所長，古來才命兩相妨。」你經常這樣自擬。

那是李商隱的詩句罷了，你竟奉爲眞理。你的抱負很高，應該實在地造梯子；際遇坎坷，是鍛煉的好機會呀，何來相妨？唉，你早就相信了命運，那個時候我竟沒有覺察。

心萍，你有一雙慧眼，你看出了人間的不公平。爲什麼有人可以盛氣凌人，有人只能忍氣吞寃；爲什麼狂妄的人可以平步青雲，一生耿直所得是一世清貧。每天，你都可以說出一種虛假，一種人的面具。不錯，十二歲便廁身這個社會的大戰場，你有豐富的經歷，你告訴過我許多世態炎凉的故事，每一次，你都氣憤，却無奈。呵，你本不該無奈，你本該追尋根源。

心萍，你曾經傲視一切。你看不起金錢，看不起男孩子。「千金散盡還復來」，你不但說，而且做。

那時候你的確有條件散盡千金。你是工人，同時是納稅者。有誰會忘記，假髮業興旺的年頭，一個個眼靈手巧的年輕女工，憑着優厚的薪俸，羨煞了多少白領藍領。何況是你？眼特別靈，手特別巧的心萍。

那個男孩子是怎樣的追求你呵。他擁有什麼？金錢、房子、私家車。你却說：庸俗！你的確看不起他。

然而，你爲什麼不去接近滿手油漬的他？你又嫌他太粗鄙，太不高雅了。

一條雪白的裙子一百元，想也不想便買下來。一個星期上一次理髮店。興到的時候，扯着我就往館子、戲院裏鑽。你眞的是看不起金錢？沒有這你看不起的東西，你能如此揮霍，隨心所欲？當時，我好不理解。

你又是任性的。心萍。誰個說一聲女孩子不該抽烟喝酒，你立刻就吞雲吐霧，高擎杯中物。女孩子是要爭氣，可又怎用到如此這般？

「任情任性，有時候會是動力。」你解釋說。

這就是你生活的動力。然而，這動力把你駛往哪兒？難道就是今天的一坏黃土？

心萍，人生的順境和逆境，你都擁有得那麼顯明，並且轉化得飛快。

那又何止是你的逆境？這個社會就是那樣畸形，那些

年頭，吃香得像先前的股票市場的假髮行業，一下子變成秋後的落葉，蕭索得出奇。

忽然間，你失業了，空有一雙靈巧的手。你說你沒有什麼，深信總不至餓死。只是你害怕你父母親，害怕你的家人。你又說了：

「金錢在家庭中，在父母子女之間，同樣是感情的槓杠。」

過去的日子你太被嬌縱了。你竟能在朋友面前笑罵你的家長。誰能夠不溺愛你？近千元的家用拿回家，大份小份的禮物贈給親人。驟然間，一分錢也沒有，還要向父母伸手，你又太被薄待了，雖不至冷眼相看，但那種變化，你好難受。

那一天，你又跟父親吵嘴了。

「還不嫁人，難道要我養你一輩子嗎！」

我記得，那當兒我十元五元的借給你，你臉上很有難色，然而不發一言，頭往後一甩，就拿去了。我時常都記着你那種疏財的瀟洒。

是一個星期天的黃昏，你告訴我一個驚人的消息，你要結婚了。婚姻，是人生必經的階段，本不足爲奇，只是，你的婚姻，來得太突然，太意外，太不可思議。

你直白的說：

「我不喜歡他，但他鍾情於我。我結婚有三個原因，第一爸媽要我出嫁；第二歲月催人老；第三是他的苦苦相求。」

之後，你低下頭，不敢正視我。那時候我是這樣的接近你，我怎能不從聽似平淡的語調感受出你內心的激盪？

更直白一點吧，你要找一張飯票！

那一個黃昏多美啊，我們倚在海旁的欄杆上，望那彼岸的渡輪來了又去，去了又來。要在往日，你又要唸一句「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了。眞的，你一開始就有點兒悲觀，我却爲你的「任性」所蒙蔽，誤以爲你是堅强的，我怎麼也沒想到，你會向現實低頭，並且這樣的頹敗。

「堅强的另一面是脆弱，性格是多樣的。我過去的一切只在浮沙上面，現在是打個筋斗掉下來，你知道嗎？我不外還是個庸人。」

「你一直都沒碰過理想的對象？」

靜默。

你捏着指頭，鎖着雙眉，下唇深深陷入牙齒裏。你內心一定很痛苦，在愛情的道路上，你一定受過創傷。也

許，這才是你看不起男孩子的眞正原因。

心萍，那一個黃昏我沒有向你祝福，原諒我。我一次又一次的對你說，這樣的婚姻不會美滿，你這樣的決定是往後悲哀的開端。

我沒有錯誤，你的確沒有幸福。

新婚不過數月，你就消瘦了。你討厭作媳婦的框框條條，討厭枕邊人的那句說話：「服侍丈夫是天公地道的事情，幾千年來的婦女都是這樣的。」

「不是說戀愛是最甜蜜的嗎？我從來都沒有這個感受。人家結婚，爲的是濃得化不開的熱情；在我，爲的是無可奈何。現在，我什麼都嘗試過了，人也做得差不多了。我的結束，恐怕也如我讀過的，某些流行小說的結束一個樣。」

心萍呀，你眞不該誤讀那種小說，那種變態、消沉的所謂「文藝創作」。它像一份毒劑，腐蝕了你頴慧的心靈，除了太多謬誤的人生觀，太多的宿命論，它還給了你什麼？

心萍，我現在也迷戀着文藝，只是我愛的跟你愛的截然不同。它是那樣地充滿生氣，那樣地給人力量。要是你的親人同意，我一定會選一兩本放在你的棺裏，讓你跟書中人物交個朋友，開懷的笑一笑。

時間眞的能冲淡一切。一年去後，你養了一個女兒，人也平靜了。那是我們相對的最後一次：

「我已經習慣了，習慣了沒有靈魂的生活。風，別傻，人是清高不起來的。」

人眞的是清高不起來嗎？那可要看是怎麼樣的清高。不爲名、不爲利的人有的是，不屈不撓，百折不回的人有的是，清高不起來的，只是你，只是你心萍呀！

自那時始，你再沒有苦惱，再沒有訴不完的不平。孩子、四方城、百貨公司，成了你生活的一切。你彷彿死了，昔日的心萍在我心中已死。此刻，在靈堂的一側，你安詳地躺着，化裝師爲你留下美貌，而我，早在心中埋葬了你曾經有過的那綽約的風姿。

對於渴求生活、善能對待生活的人，死是不公平的極點；然而，對於沒有靈魂的人，生存與死亡又有什麼分別？

心萍，別怪我，在你的遺像前，我嘆息，沒有很大的悲哀。

小提琴手

萍芯

步出機場的時候，珏生在機上所想像的情景，即刻在眼前呈現了。

頭髮脫落得差不多的父親和愈見發胖的母親，緊挨在乘客出口的甬道旁，正急切地翹首盼望；那兩雙熟悉的、充滿慈祥光輝的眼睛，是那麼感動了他做兒子的心。

「爸，媽！」沒等兩位老人招呼，他眼眶濡濕、顫抖着聲音叫了起來。

兩位老人聽到了朝思夜念的喊聲，看來激動得互牽着的手都微微顫動了，他們似乎同時邁開了脚步，大步迎上前去，不約而同地親暱地叫着：「珏生！」

久別相逢所煥發出來的親情，是許多人都感受過的，緊緊的擁抱、靜靜的凝視，無言中含着千言萬語，一時間又化爲歡欣的微笑。

這也難怪，打從珏生離開香港，遠渡外洋去深造音樂，兩位老人已經有好幾個年頭沒見着孩子的面。這次珏生主修小提琴，從國外學成歸來，親人團聚，又眼看孩子成材，做父母的那有不情深款款呢！

在機場餐廳坐下來的時候，珏生爸才注意到孩子手上提着的那具小提琴。這具小提琴對他來說，是太熟悉了，那班駁陳舊的琴套，那磨擦得錚亮的黑色琴枕，那在琴弦

上跳動出美妙音符的琴弓，從青年的時候就日夕伴隨着他去調劑生活的情趣，以後，當孩子入學的第一天，他就轉交到那雙稚嫩的小手裏。在他爲生活奔波的日子裏，孩子也便伴着這具琴長大，長到今天，使他從孩子的身上看到自己年青時代的身影。

「爸，你在想什麼？」珏生把琴小心地擱在旁邊的空位上，發現了父親那專注的目光。

「哦，沒什麼，我想到你和這具琴一樣，是成長起來了。」珏生爸說着，一絲寬慰的笑意浮到臉上。

「你爸就是這樣，比莫扎特還要多愁善感！」珏生媽打趣着說。其實在她心裏，何曾不也是感觸良多呢。老伴爲了家，爲了把孩子撫育成材，毅然放下當時捌不了口的琴藝，到一間公司裏當文員，二十多年如一日，直至如今。他作出的犧牲可眞不小呀！

「啊，感觸是太多了，還是留給我們晚上去回味吧。」珏生爸向老伴笑笑，然後轉對孩子帶着興奮的口吻說：「忘了告訴你一個好消息，知道你回來了，有人決定替你舉辦一個獨奏音樂會。看，演出合約都捎來了，就等你簽個字。」

珏生聽了，有點激奮，他接過父親遞過來的合約，細細看了一遍，覺得一切都很好，就是演出的日子太恩促了，只有一個星期的準備時間，還有伴奏也得自己找，多少有一些麻煩。不過，他想自己是應付得來的，另外父親在音樂界的人面也廣，找合適的伴奏大概也不成問題。

爲了洽妥伴奏的事，珏生爸這兩天來是夠忙的。一下班就跑去找現在管弦樂隊任事的老朋友們。本來珏生的意思是找位鋼琴手伴奏也就行了，可是珏生爸認爲有幾個樂章，有管弦樂隊伴奏才比較顯出氣氛。不過，找一隊人來伴奏可眞不容易，不是說老朋友們不肯幫忙，而是要樂隊那個帶頭的指揮點了頭才算數。

今兒晚上，珏生爸就帶上禮物，登門拜訪這位頗有點名氣的指揮去了。

「噢，伴奏，行呀，這是小意思，何況是令公子呢！」名指揮聽明了來意，顯得很客氣地說，然後又很關切地補充了以下的話：「不過，有一點要說明的，那就是節目表上，要印上我的名字，而且銜頭是令公子的老師。名師出高徒，那也是爲令公子着想呀！」

「可是……」珏生爸不禁面有難色了。孩子是從國外學成歸來的，在港的時候拜的也不是這位名師，這是人所

共知的事，依這麼做了，豈不是有欺騙大衆之嫌。

名指揮意想不到來客會流露出猶疑之色，不快地斬釘截鐵的說：「除了名家之外，我向來是不爲和我沒淵源的人去指揮我的樂隊的。你先考慮清楚吧！」

這個答覆，帶回給珏生的時候，向來柔聲細氣的年青人，也按捺不住心中的火氣：「爸，這樣的指揮不求他也罷。一個只顧眼看自己的指揮，是組織不出一曲和諧的音樂演奏的！」

珏生媽完全站在孩子的一邊。她勸慰着：「陳叔叔今早給我來了電話，說是他一位遠親的女兒可以給珏生做鋼琴伴奏，讓我和珏生明早去找他們一趟吧。」

這個時候珏生爸亦難固執己見：「就這樣吧，離演奏會也只剩下那麼幾天時間了。」

答應給珏生伴奏的女孩子，名叫美娜，也是從外洋學音樂回來的，據說還得過什麼「新血獎」。

她和母親住在半山區的一幢洋樓裏，那是她死去的父親遺下給她們衆多產業中的一項。

當珏生母子倆走進她們華麗的客廳時，美娜在房裏還沒有睡醒，她的母親却穿着拖地的睡衣，打着呵欠，從睡房裏走出來迎客。

「眞對不起，昨晚有應酬，睡晚了。」她强打起精神，很有涵養似地解釋着。

「那裏話，打攪你們了，爲了伴奏的事，一早就吵醒了您。」珏生媽連忙致歉。而其實呢，這個見面的時間，倒是早就約定好了的。

「噢，陳先生說過的，要美娜爲令郎的演出伴奏。是哪一天呢？」

「星期天的晚上。」珏生插了一句。

「也眞匆促。今天是星期四，這樣吧，就叫令郎在這兒住下來，讓美娜每天抽上幾個鐘頭和他練練。美娜這小妮子，最近應酬多，脾氣不太好，希望令郎順着他點。」

珏生媽沒想到還有這些條件，她很想說自己家裏也還有具鋼琴、也還有練習的地方，但一想到這是求人的事，便覺得不好開口，她用眼睛示意，徵求孩子的意見。不料珏生倒很爽快地應允道：

「那沒什麼，爲了方便練習和抓緊時間，我就搬來府上，麻煩你們幾天吧。」

美娜母親點着頭，忽然像省悟起什麼，着急的問道：

「喲，我倒忘了一件事，演出的海報和節目單印好了嗎？

我的美娜說，伴奏的名字和獨奏者的名字一定要並排，而且字體一定要同樣大小，這是她參加演出的慣例。」

對於這個嚕囌婦人的諸多條件和說明，珏生並不以爲意，對伴奏者的尊重也就是對自己的尊重，這是樂壇的一條常規，稍有音樂常識的人都不必再三申述這一些。他不能夠容忍名指揮無中生有自加銜頭，但他能夠容忍美娜母親的諸般要求：「海報和節目單都設計好了，只等定下伴奏者的名字便即刻付印，您所說的我們都會照辦。一個成功的演奏會，不光要看獨奏者的造詣，還有賴於伴奏者的通力合作，兩者是分不開的。」

「對呀！對呀！」美娜母親高興地叫着，轉向珏生媽很讚賞地說：「令郎眞有修養，眞有見識！」

珏生媽只是敷衍地微笑着，她對珏生關切地吩咐道：「那你就留在這裏，和美娜小姐好好地練幾天，我回家給你捎兩套衣服來。」

演奏會終於如期舉行。

音樂廳裏坐滿了聽衆，等待着欣賞年青的小提琴手拉出美妙的琴音。

舞台上下擺滿了祝賀演出的花藍，人們注意到花藍上的紅綢條，絕大多數寫着「美娜小姐笑納」、「賀美娜小姐演出成功」的字樣，只有很少幾個是送給珏生的。

「怎麼不多叫幾個人送花藍給珏生呢？瞧，都是『美娜』『美娜』的，反倒像是她開的演奏會哩！」坐在珏生爸媽身邊的人，帶點不平的問。

「送花藍只是作個意思，有那麼幾個也就夠了。朋友們來，主要是想聽聽珏生的提琴有沒有長進，花那麼多不切實際的錢，沒有必要的。」珏生爸淡淡的說。

一個打扮得花枝招展的貴婦人，在走道上穿梭來往，和這個人握握手，和那個人點點頭，儼然是音樂會的主人，吸引着聽衆們的眼光。她，就是美娜的母親，人們還以爲她是今晚担綱獨奏的小提琴手的家長呢。

「你們也眞是，穿着那麼平常，也不出去走動走動，讓別人搶盡了鏡頭……」不平的鄰座又絮叨着。

珏生爸媽沒有回答，他們的精神都專注地放到舞台上，心裏只是牽掛着珏生今晚的提琴，不要拉錯一個節拍，不要拉走一個音符，不要有負朋友們和聽衆的期望……

一陣熱烈的掌聲，伴隨着小提琴手出場。珏生今晚穿得像爸媽一樣樸素無華，一套黑色的西裝，沒有結領帶，只配着一件白襯衣，謙遜地向聽衆們微笑示意。

他拉的第一首曲子是小提琴獨奏曲，不須伴奏。只見他把琴輕輕提起，放在肩上，把下顎柔順地貼在黑色的琴枕上，揮起了弓，在琴弦上跳動着、舒展着，那抒情的音調，把聽衆們帶入一個美好的如夢境界……

熱烈的掌聲又起，報謝那戛然而止的美妙演技。小提琴手顯然爲聽衆的熱情所激動，他揚起了手，有禮地把他的伴奏請到台前。

美娜穿着曳地的華貴晚禮服走出來，濃妝艷抹，似乎不是上台彈琴，而是上台演戲。她嬌柔地舒開塗紅指甲的手，在琴鍵上試了試音，也沒有默契就彈起過門曲來。

珏生有些猝不及防，但他鎭定地拿起了琴，開始了樂曲的奏鳴。

鋼琴聲那麼轟響，那麼刺耳，簡直把提琴聲掩沒了，懂聽音樂的人，都知道那是極不和諧的，伴奏顯然在「喧賓奪主」，在破壞樂曲的諧美旋律。

珏生爸媽不安起來。在美娜家練習的那幾天，珏生從電話裏告訴了他們，說美娜的伴奏並沒有顧及他的琴音，只是一味陶醉在炫耀自己的演奏技巧上。所以今晚正式演出之前，珏生爸在後台委婉地對美娜說：「珏生的提琴聲音不夠宏亮，你的鋼琴按鍵時請稍微放輕一點，給他照應照應。」美娜只是噘起嘴巴，不置可否地點了點頭。

現在台上的美娜好像已經渾忘了珏生的存在，「咚！咚！咚！」鋼琴聲是那麼刺人耳膜，兩位老人眞正担心珏生經不住騷擾和刺激，把琴弓放到了錯誤的琴弦上。

但是，提琴聲並沒有凌亂，它依着節拍，依着音符，在準確地傳送着。它並不顯得微弱，相對那嘈吵的鋼琴聲，它表現得更爲悅耳，更有節度，更富感情，更能爲聽衆所接受……

台下的聽衆大概聽出了一些端倪。一曲奏完，他們只向小提琴手鼓掌示意。當只是珏生自個兒獨奏的時候，那種掌聲，更飽含了支持和鼓舞的意味。

在衆多聽衆這種溫暖的感情召喚下，珏生的演奏一曲比一曲好，完場的時候，面對着久久站立着鼓掌的聽衆，我們的小提琴手，眼眶不禁一陣溫熱……

音樂會結束了，聽衆們四散了。街上是靜寂的夜。

珏生和爸媽並沒有馬上坐車回去，而是沿着海堤漫步。海風吹拂着他的頭髮，激烈跳動的心也已平靜下來，他撫摸着手上的提琴，對爸媽也對自己說：

「名和利，跟音樂滲雜在一起，那音樂就不是那麼純美、那麼動人了。」

瑪連與酒

（新加坡）
吳　登

今晚，我遇見瑪連，但我簡直認不出他來。只不過三年不見，他完全變成另一個樣子了。蓬亂的頭髮和鬍鬚，遮住他大部份的臉。呆滯無神的眼光和破爛的衣衫，與我第一次遇見他的樣子，無論如何也沒法在我的腦裏聯系起來。然而，他確是瑪連。

已經是深夜十一時以後了。經過一天的勞動，我一身疲乏，爲要早些到家休息，我抄這僻靜的小巷走。突然，一聲低沉的呻吟在我身旁傳來，接着聽到水溝中有些聲響。仔細一看，原來是一名年老的印籍醉漢，跌落在水溝裏，正掙扎着想要爬上來，但過多的酒精使他力不從心。我拉着他的手，費了九牛二虎的氣力，才幫他爬上「五脚砌」。

「謝謝，謝謝你！」他以生硬的馬來話，模模糊糊地說着。

「不會喝酒就別喝那麼多，現在是誰辛苦？」我一邊說，一邊扶他走到牆角邊躺下。他却在喃喃的自語：「我就是要醉。不想醉又何必去喝酒。我已經老了，我……」

那低沉而生硬的巫語，那句「我已經老了」，我是多麼的熟悉。撥開他額前的亂髮，才認出，他是瑪連。

五年前，我第一次踏上那巨大的貨輪，學着工友攀那垂直的鐵梯，直落艙底時，眞的禁不住心裏發毛，猶豫不決。那時候，一個蒼老的聲音，操着生硬的巫語，在我身旁響起：

「不用怕，只要手抓緊，每下一步脚都要踏實，一步一步慢慢下去，是不會有危險的。」

「誰說我害怕了！」我嘴裏應着，一面回頭看。原來是一位頭髮已經花白，但精神矍鑠的印籍老工友，正微笑地看着我。他見我急着爭辯，慌忙解釋說：「不不，我的意思是說，你是新來的，該小心一些。」他就是瑪連了。

甲板上只剩下我和瑪連兩人了，我不得不戰戰兢兢地攀下去。總算到達艙底了。我滿頭大汗，氣喘吁吁。然而看看瑪連，他將近六十歲的年紀了，竟然面不改色。

起重機由碼頭吊起一綑綑的樹膠，飛越過甲板，像座小山般的壓下，散落在船艙中。爲便利工作，幾乎每個工友都備有一把搭鈎。剛開始工作，瑪連就把他那把搭鈎推給我說：「這個給你用，你那把太小了些，不容易使。」這時我才注意到，其他工友的搭鈎都是長一呎左右的。

我很感激他的好意，但心中又實在不服氣。我也知道做一名輪船裝卸貨物的工人，都須要一把搭鈎。而這把小鈎正是我前天特地選的，我只覺得小把携帶便利。

「不，不要緊，我可以學着用。」我說完，馬上開始工作，使他沒有多說話的機會。但是眞做起工來，却總覺得小鈎不易着力。半小時過去，我已經汗如雨下。

「拿去吧！」還是那位瑪連，伸過他自己用的搭鈎來說：「以後我們每天都要在一起工作，用不着計較得那麼清楚。」

「還是用我的吧！你年紀大。」說話的是一位叫亞歷的中年工友。他可不由分說，「搶」過我的小鈎。硬把他那把塞到我的手裏。

較長些的搭鈎的確比較省力。但工作本來就粗重，我仍感頗爲吃力。三小時過去後，我的手掌已經起泡了。但離開放工的時間還長，我只好咬牙忍着。

離開放工時間還有點多鐘，我的右手掌，一共破了四個水泡，刺心的灼痛，手指也生硬麻木起來。第一個注意我的又是瑪連，他關心的問：

「手痛了是嗎？先休息一下吧！或者上甲板上去抽根香烟。」

其他的工友也注意到了，亞歷說：

「少年人，叫你坐就坐，做工嘛！何必賣命？」

「不錯，反正剩下的時間也不多。你是新人，就少做些也沒人怪你的。」

「我剛來工作時，比你更差，可是我不怕別人笑我。做久了就會習慣的。」

在工友們你一句我一句的勸說下，我只好退到一邊，看他們繼續工作了。可是不上十分鐘，甲板上的工頭刺耳的聲音已經響起：

「喂，老弟！叫你來做工，可不是叫你來做甲巴拉。你站着看什麼。」

那不友善的語氣，使我氣結，一時呆在那裏。瑪連却代我回答說：「他手痛，反正時間剩下不多，就讓他休息一下吧！」

「哎呀！你是什麼東西，你以爲你是甲巴拉。蘇卡蘇卡叫人家不用做？」

「甲巴拉又有什麼了不起，送我做我都不要，爲了多幾分錢就做幫兇。」

「不要以爲你甲巴拉是人，工人就不是人。」

工頭的態度，引起工友們的不滿，亞華與亞歷馬上「頂」了回去。其他工友也都停下手中的工作，對工頭來個怒目而視。但是，瑪連却反而低頭做他的工作。

「好好好，做工做工，站着看什麼。趁機想吃蛇？」

我只好再上前去工作。但工友們都說：「不要管他。這種人你越怕他，他越威風。像瑪連那樣好脾氣，只有天天捱罵。」

在我們這一個工作隊伍中，瑪連的年紀最大，工作經驗最豐富，但也是最常被工頭叱罵的。有時，根本不是瑪連的過錯，工頭却喜歡硬算到他的賬上。只因爲他善良可欺，是我們這隊人中唯一不敢回頂工頭的工人。

瑪連常常「代表」我們挨罵，成爲工頭的出氣袋。當工友們看不過眼，鼓勵他「敢敢的頂回」時，他總是搖着頭，聳聳肩說：

「不值得跟他計較。過兩年我就退休了，到時有筆退休金。而且，我兒子還有一年才畢業。現在每個月都要寄錢給他。」然後眉頭一揚：「等我兒子出來做事後，我就回去。再也不看那傢伙的顏色了。」

這裏是世界著名的第四大海港，也是不夜的海港。即使是三更半夜，碼頭上還是有人揮汗勞作。

這一晚，又是我們幹半夜班。瑪連竟遲了五分鐘才來

上工。這是我認識他以來第一次發生的事。工頭那尖刻的聲音，又鑽進人們的耳朵：

「哎！我的『頭家』呀，請問現在是什麼時間了？」

「是遲了五分鐘，如果不給我做的話，我可以回去。今天，我可不要聽你像鬼一樣的亂嗥亂叫。」瑪連竟敢直瞪着工頭說話，可眞是個大意外。工頭一時竟說不出話來，縮一縮鼻子，才訕訕地說：「原來是喝了酒。是不是中了馬票？」

我們都知道，瑪連一向節儉。在本地，他無親無故，只一個人，但却要負担印度鄉下的老妻，還有在印度城市中求學的唯一兒子。爲了關切，也爲了好奇，工友們包圍着他問了起來。果然，他喜孜孜地說：

「我兒子已經找到工作啦！在一個什麼大地方裏做事，每月百多盧比，以後逐漸增加。」他擺了兩下頭，眉飛色舞地說：「已經做了將近一個月，但我直到今天下午才收到信。剛才我請朋友去喝了幾杯，所以來遲了。」

大家都爲他感到高興，「酒仙」亞華開玩笑地說：「請你的朋友，就不請我們，那不是不當我們是朋友了嗎？」

「請你們不成問題，但我袋子只剩下幾毛錢，還差三天才發薪水。就等禮拜五吧！」

「錢還不容易，我『介紹』你去借，一百元已經夠我們幾個人一醉了。」工頭馬上接着說。

看看瑪連猶豫不決的樣子，工頭拍着他的肩膀說：「好，就這樣決定。明晚七點半，在國華咖啡店等我們，錢包在我身上。」

可是，大多數工友都不贊成浪費人家的錢，紛紛指責工頭。

瑪連爲了息事寧人，急忙說：

「好好好，我請，我請。」

當天，工友們好不容易把瑪連說服，決定不作無謂的浪費。

但第二天傍晚，工頭却與兩位嗜酒的工友一起光臨瑪連所住的宿舍，把他硬拉到附近的酒店。結果是：兩個工友喝得爛醉如泥，瑪連在「五脚砌」上睡了一夜。酒錢是工頭代付，實際上喝去多少錢呢？只有工頭清楚，我們只知道隔天，工頭塞了張十元鈔票給瑪連。從此，瑪連竟欠了「工頭的朋友」一百元的高利貸，每逢星期五發薪的日子，瑪連便被扣去五元的利息。

轉眼半年過去了。瑪連欠下的債，還是一百元正。瑪

連的生活並不因他兒子有了工作而改善。他兒子的收入不夠自己花，鄉下的老母親的生活費，還是要靠瑪連寄錢回去維持。

在印巴戰爭爆發後不久，瑪連又一次喝醉了酒來上工，我開玩笑地說：

「怎麼啦瑪連，又喝酒了。這次大概是慶祝你的祖家『打了勝仗』吧！」

「去他媽的打仗。」想不到瑪連大發牢騷：「輸贏跟我有什麼相干，却硬要我出兩百盧比。還說我們在家享福，別人在爲我們賣命。我幾時享過福，那些人眞的是爲我賣命？我才不信。」

這也難怪，千里外一場連他們自己也不明白有什麼意義的戰爭。遠在星加坡的瑪連，竟因此又向工頭再借兩百元，保住他那可能被拉去坐牢的妻子。

這以後，瑪連還是默默地工作，還是常常挨工頭的罵，只是變得喜歡喝酒，而且越喝越兇。欠工頭的錢，也越來越多。到後來，每星期的薪，都交到工頭手中，然後，每隔一兩天，再向工頭借幾元來吃飯喝酒。

工友們都爲他担心，大家不止一次地勸他，但他總是擺着頭說：「我已經老了，做了幾十年的牛馬，什麼也沒剩下。現在剩下的日子也不多，又何必節儉得那麼辛苦呢？」

難道這就是一位善良的老工友的下場？我不忍心讓瑪連繼續醉下去，於是約了亞歷到他家去。

在那昏暗的小房間裏，由幾塊長木板拼成的大「床」上，放着幾個枕頭和紗籠。那張大「床」已經佔了房間三份之二的地方。這就是瑪連和他的三位同鄉住的地方了。但這天瑪連並不在家。我們遇到的是與瑪連同住的山美。就坐在他們合用的床上，山美告訴了我們許多有關瑪連的事情。

原來瑪連十八歲就離鄉背井，來這裏謀生。他出賣勞力，賺取微薄的薪金寄回家鄉以養活父母。三十歲時回鄉娶親，爲了怕年老的父母無人照顧，瑪連留下妻子隻身再渡重洋。以後去去來來，他們曾養過五個孩子，幾十年後的今天，却只剩下最小的兒子長大成人。爲了讓這兒子多讀幾年書，瑪連連吃飯也不大捨得，才熬到他中學畢業。並且找到了工作。

但是這寶貝兒子工作還不滿一年，就急着要結婚。兩個月前，寫信來向瑪連要錢。這可把瑪連急得跳了起來。

事實上瑪連哪裏有錢寄給他？最後，他兒子竟來信表明，他是決不回鄉下，而且也不打算再認「愛錢如命」的人做父親。

山美摸了摸兩撇花白的鬍鬚，接着說：

「以前，我們三人請他去喝酒他都不去。現在他幾乎每天都喝得爛醉。這也難怪，辛辛苦苦養大的兒子，供他讀書，把希望都放在他身上。結果，還不如……。」

這次的拜訪，只不過使我們明白瑪連是因何酗酒。可是無論我們怎樣向他勸解，他還是「天天醉」。

三個月後，瑪連退休了。在領了三千多的公積金和千多元的「退休金」後，悄悄的回他的家鄉。大家都希望他能安享晚年，也衷心這樣祝福他。

後來，我從老山美的口中得知，瑪連千多元的退休金，都進入工頭的口袋。我記得從瑪連欠工頭一百元到他退休，只有一年多的時間。眞不知他們是怎麼計算的。

我躺在還算舒適的帆布床上，腦中却一再出現躺在冰冷的「五脚砌」上的瑪連；耳中一直在響着他那低沉而模糊的聲音：

「家？我沒有家的！……那……裏都……可以……做我的家。我……老了。我是……」

我不明白，他爲什麼還要再來到這小島。是因爲這裏的繁榮光景？還是他的家鄉……

我知道夜已深了。我告訴自己，明天一早還要去上工。但是，我睡不着。

生活的一角

戴清

我們這裏的住所，在兩幢大厦之間，有一個公用的平台在二樓，把兩幢大厦聯接了起來。

大概因爲丟失了一根晒衣用的竹竿，對面大厦二樓的一戶人家就派一位十二、三歲的少年，走到平台上，向我們這邊三樓的一戶住家問取或是被撿錯了的竿子。

許久，對方都沒有回音，那少年一次又一次地表明來意，漸漸不免口出怨言了。

然後，我們這一邊就傳出了一個男子很不善意的聲音：「吵什麼，是不是想打架？」

那少年一下子給對方唬住了。但，他的頗有怒意的母親和也是年紀很輕的哥哥（？）就不甘示弱了。結果，兩戶人家就隔着平台的空間，七嘴八舌地憑欄罵戰。

不久後，那少年竟和二個年紀相仿的兄弟持着菜刀、木棍，跨過平台，氣勢洶洶地朝我們這邊衝過來。幸好，在看更人和鄰人的相勸下，沒有釀成更大的事故。

我站在窗口，目睹了這一事件的過程。這樣的一點小小爭執，便要動刀舞棍，攪起大衝突本是不必要的，但它却發生了。生活的壓力是造成人們情緒暴燥的原因。而「暴力」，正如不少影片及其他宣傳工具所污染的，如今在許多人的心目中似乎已成爲「必要」的生活手段了。

畸形的社會產生了畸形的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想到這裏，全身的毛孔不期然地滲出一股冷意。

由此，我又聯想到不久前碰到的另一件事情。那一天晚上，路過灣仔一家電器公司門口，那裏正圍着一大堆

人。模模糊糊地聽旁人說電器行裏抓到了一個小偷。我湊前去，見到一個戴金絲眼鏡、手指上戴着大型戒指的青年，正站在「半價清貨，唔買走鷄」的標語下，對兩名警察極力指證旁邊一位青年是賊。那個被指爲賊的青年，一隻眼睛早被打得瘀腫不堪，他顯得激動而又欲說無詞。最後，雙雙被帶上了警署。

第二天，我從報上知道，他不是賊，他因爲不買該電器行的音響器材，竟就被人毆打，還被插贓指爲證物。幸而有人目睹始末，代爲作證，才免於「難」。

朋友說：「沒有事最好少出街，一出街，人身安全就受到威脅。」朋友的話自有他的根據，車禍、打劫等等無時不在發生，還有像那位青年被誣告、受毆打的種種橫禍，更是難於意料得到的。

當然，人們不能因噎廢食，況且在家並不就表示人身的絕對安全。

這些日子，有那麼一些事，就常常使我怵目驚心，覺得這個社會是多麼可怕。

****

文藝書訊

■知心友　金依著。長篇小說。文教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八元。

■水綠山青　伍繁著。長篇小說。七十年代月刊社出版，定價港幣七元。

■文學常識簡編　香港青年出版社編輯出版之"基本知識叢刊"之一。定價港幣四元四角。

■美術基礎　香港青年出版社編輯出版之"基本知識叢刊"之一。定價港幣四元四角。

■樓上的房間　（荷蘭）祖安娜·賴斯著，宛寧，劉嘉譯。翻譯小說，"世界文學選譯"之一。香港大光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五元六角。

■輕塵集　方修著。雜文集，香港中流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五元。

■小孤女　舟子著。小說。香港上海書局出版，定價港幣三元六角。

■衙前集　內公著。雜文集。香港上海書局出版，定價港幣七元。

****

送貨

方翼

前面又是交通訊號燈了。

還好，燈亮着綠色，可以通行。於是，每一輛汽車都希望盡這一瞬間，衝過這關口，以免又要塞上好幾分鐘。

這地方，車輛慢慢地多起來了，路越來越阻塞，貨車變成了螞蟻走路一般。

這是交通燈最多的地方。

阿洪知道，過了這一段路，只要到了那多年來沒有大改變的街道，就是「禁區」了。

阿洪他做了五、六年的職業司機，他幾乎熟悉了每一條街道，他甚至有時誇着說：他可以無誤的指出任何一條街的位置。但，漸漸地，這些街道雖是老樣子，路邊的交通標誌，却是越來越多了，再加上苛刻的交通條例，那些本來爲他熟悉的街道，便都變得陌生起來了。

他記得不久之前，在這附近，他被抄了一次牌。那時候，道路亦是這麼阻塞，幾分鐘才能動一動。阿趙看了看貨單。知道附近有間商店，有貨要送，他提議就在這裏下車。

誰知阿趙剛下車，一個鬼佬白蚱立即從旁抄了上去。

阿洪面上霎時間青了，他知道，這件事可大可小，如果罰起來，他幾天辛辛苦苦的血汗錢都要賠出去。

他急了起來，說：

「大佬，車塞，我們送貨的，沒有法子呀！」

那個鬼佬聽了，暴跳如雷：

「車塞？好多車學你亂停車，唔塞車？……」

……

當時，他張大了口，聽任交通差加給他的罪名。他奇怪，爲什麼自己駕車經驗越來越豐富了，自己還是像賊仔一樣，在影子般隨時出現的白蚱威脅下，過着犯罪般的生活。

但儘管如此，他們還是常常「偷鷄」，憑着他和阿趙無間的合作，越過了這都市裏無數的交通陷阱。

可惜，他們的處境越來越壞了。

就像針對他們一樣，一處又一處新式的「禁區」出現了。

在較繁盛的鬧市裏闢設禁區，在這特定的區域裏，任何貨車都不許上落貨。如果要奉公守法，貨車一定要兜進遠離繁盛大道的橫街裏，再從那裏把貨物搬到處在鬧市的商店裏去。可是，這麼多的貨物要送，簡直是沒有辦法呀，於是，他們得集中更多的精神，更敏捷些，學會在禁區「犯法」。這似乎變成了他們的謀生技術。

紅燈換了綠燈。

阿洪剛踩油門，後面已響起催促的汽笛，這使得他有點氣憤急躁，又有點頭昏。

旁邊的阿趙用手碰了碰他，同時低聲的說「禁區」。

阿趙立即把精神抖擻一下，從街上望去，白蚱多起來了，不像往常藏在暗處裏「裝彈弓」，而是在明裏走來走去。

「我們又要準備犯法了！」

在車輛擠擁下，阿洪駕着車子往「禁區」裏開去。

阿趙緊張地翻看着貨單。

「你一下車，我就打 round。」阿洪說着，頭也不回的警惕着周圍。

「好！」他趴進車箱裏，檢出要送的貨。

車慢慢地停下來了，阿趙打開車門，抱着貨物跳了下去，剛巧看見一個白蚱走了過來，他連忙用力把車門關上。

貨車逃難似的開走了。

阿趙拿着貨物，亦逃難似的飛快朝一商店跑去，他知道，在這地方配合得不好，那會有多大的麻煩……

阿洪把車兜進一條橫街，不禁暗叫一聲：「不好了！」

眼前又出現了他熟悉的街景：窄小的橫街裏，塞上了十幾輛車，開不出去，亦退不回來。交通警走過來走過去，但車還是不能疏通。

還不是劃入禁區的時候，在這一地區送貨還不成問題。現在貨車不能停下來等，要繞一個圈，道路又這麼塞，那要怎樣送呢？

急躁的情緒不禁冒出頭來。

催促的汽笛聲在後面響了又響。

阿洪伸出頭去看望，剛好看見一個警察抄了上來，前去干涉後面那輛車的司機。

阿洪額頭冒出了汗。

好不容易，車輛慢慢地走動了，阿洪緊跟着前面的那輛車，轉出了橫街，又轉了一個彎，朝着阿趙剛才下車的地方駛去。

沒有阿趙的踪跡。

阿洪心慌了，慢下了速度，留神看街邊的人，連阿趙的影子也不見。他會跑到哪兒去呢？阿洪不禁惱怒了，要是再兜一個圈，那怎樣送？

阿趙不會不知道的。爲了送貨的事，阿洪和他吵鬧，並不是第一遭呀。

那一次，阿洪把貨車停在馬路邊，讓阿趙把貨物送到商店裏去。越來越繁忙的街道，貨車只要一停下來，不用多久，就一定要受干涉。阿洪老遠看見那店主慢慢地把貨物拆開來，指指點點，就是不付錢，眼火都爆了，按汽笛催促他。不久，就傳來了阿趙的聲音：

「老板，唔該快啲，我哋車等着哩！」

「快？這個不要錢的嗎？」那矮胖的老板用手拍了拍貨物。

阿趙心火給挑起來了，大聲叫：

「就是爲了拿錢才催你。」

「要錢你就得等！」那老板一點也不相讓。

阿趙氣得把貨搶了回來，嚷着：「大家都像你，我們成車貨怎樣送呀？」

那一次回工廠，阿趙給老板叫去臭罵了一頓，原來那商店老板打電話來投訴了，阿趙亦整整一個星期，沒有和他阿洪說話。

可是，現在不同呀！他是體諒了阿趙，才繞圈子，可他到哪兒去了呢？

突然，他看見阿趙從街那邊慌張失措地跑來，邊跑邊叫：

「我以爲你兜回來，找不到我，不知兜到那兒去了，誰知現在才兜回來。」

阿洪透了一口氣來，不知說些什麼才好，呆呆地望着阿趙。他看見阿趙滿面汗水，辛酸和難過代替了剛才火爆的氣憤：

「落貨吧！這裏有貨落哩。」

說着，阿趙打開了車門，檢出貨，又讓車開走。

身後。已立着了個神高神大的白蚱。

白蚱得意的笑着：「你們好精！」

阿趙愕然。

「我們早就留意了，可惜的是你們這方法已過時了，多幾架車像你們這樣兜來兜去，道路還能暢通嗎？」

……

天黑下去了。

阿趙癱瘓般的坐在一邊，木無表情。

貨車終於兜進禁區外的一條小街，雨絲亦落下來了，要把車再駛入禁區裏去，那等於送死呀！

阿趙把臉埋在手裏，發昏的頭痛了起來。可是，反而能夠冷靜地想一想：這些年來，他比任何時候都落力，把命拚得連自己也感到疲累呀！可是，他們倒像賊一樣，到處受人監視被人追逐！

遠處，閃着交通訊號燈光，阿趙心裏本能的感到一陣寒冷。他想：什麼時候這條街只要豎上一支交通標誌，他們又得像賊一樣，匆忙的跑了。

批評・建議・策勵

——一年多來本刊各方讀者來信摘錄

本刊自定期出版以來，從雙月刊到月刊，至今不覺年餘。這期間先後紛紛接讀讀者來函，其中有批評、有建議、也有策勵。對所有支持鼓舞之情，我們深爲感謝。現在就中摘錄一束，作爲比較有共通性或代表性的，刊登在此。各函按收到日期先後爲序。

這一束信件，有來自加拿大的，有來自印度尼西亞的，也有來自越南、泰國、馬來西亞和新加坡的。這些讀者跟我們雖然隔着千重山、萬度水，但「海內存知己，天涯若比鄰」，我們熱衷於文藝工作，愛護健康正道的文藝事業的心却是很爲一致，並且緊綰在一起的。

海洋文藝社
編者先生：

貴刊最近一期，內容益見充實，每篇文章都是深具份量，而且充滿着濃厚的勞動羣衆的生活氣息；封面和編排都有很好的改善，惟一未改善的便是出版時間太遲緩了！文藝批評及文藝理論的文章希望增多一點，泰華文壇最缺乏的便是這些理論文章，其他文體保持現狀可也。

弟沈文耕啓

七四、二、二十二　泰國

編輯先生：

您們好，自從開始在書店工作後，我就認識「海洋文藝」了，毫無疑問的，精神糧食又增加一份了，當然生活費用也必增加（一笑）。作爲一個自小就喜愛書本的人，「海洋文藝」的誕生，應該是使我感到萬分高興的。但願您們能在這世界性紙荒聲中，依舊站穩工作崗位，努力的爲文壇貢獻力量，爲健康的文藝而奮鬥。

讀者

林凡欣謹上

七四、三、三　本港

海洋文藝主事先生：

貴刊雖爲雙月刊，但內容豐富，文藝水準高，主題正確，實爲不可多得之益書。余遠居他鄉，亦嘗盡力向親友推荐，以盡一己之能力。

李雁珍敬上

七四、四、十七　加拿大

海洋文藝社
編輯先生：

貴刊改雙月刊後的第一期早已在此地發行，在文藝界反映極好。但一些對文藝興趣不濃的職工，對貴刊就不甚注意了。如果能引起這些對文藝並無太大興趣的工友們也注意與重視貴刊，那是否很有意義呢？如果答案是肯定的，那麼，貴刊似乎還要在「大衆化」方面再作一番努力了。這是我們一點粗淺的意見，也許是有片面性的。

弟

韓山元上

七四、五、十五　新加坡

海洋文藝編輯：

很高興在加拿大温哥華埠的唐人街書店中找到這本「海洋文藝」，使我感到如獲至寶的欣悅，本來離港十年，對香港文壇動態一無所知，實不知有貴刊的存在。貴刊內容充實，使我這個酷愛中文學的人愛不釋手。希望你們保持這水準，將來會有更多讀者喜愛的。祝福你們。

讀者

敏山上

七四、六、十一　加拿大

海洋文藝編輯先生：

小弟對貴刊十分熱愛，尤其值得欽佩

的是在這灰黃文化泛濫的時代，貴刊能這麼勇敢的誕生，貴刊的作品，我也十分熱愛，因爲它不單內容健康且教我認識了這社會。

一名讀者
謝華才
七四、七、七　馬來西亞

編輯先生：

處身的社會中，真正反映現實的文章越來越難見。可耕耘的園地則更加少之又少。能夠看到「海洋文藝」這樣的刊物，是令人振奮的。

弟
秦儀上
七四、八、二　新加坡

海洋文藝編輯先生：

我是一個熱愛文藝的英校生，三個月前，偶然的在敝國首都吉隆坡的一間書局裏，發現了貴刊物：「海洋文藝」第一卷第一期。在這之前，我一直不曉得有一本這麼豐富的內容、題材的刊物在試刊着，買到它，我有如獲得寶物那麼高興。

一讀者
陸瑞珍敬上
七四、八、九　馬來西亞

海洋文藝社編輯先生：

閱讀貴社出版之「海洋文藝」，內容健康現實，頗合文化水準低潮之泰華僑社文化準則，比腐化新潮、鴛鴦蝴蝶、情慾之類之文藝作品刊物高尚多多，故文化界多樂於閱讀。鄙人也樂於每期購買閱讀，研鑽。希冀百尺竿頭更進一步。

祝福你們。
巴爾頓首
七四、十、三十一　泰國

「海洋文藝」編輯先生：

逕啓者：

弟是一位文藝愛好者，平時喜愛文藝刊物，借以提高自己華文水平和增廣對各地風土人情、社會現實的認識。但是書店中充塞的盡是些言情小說，黃灰色刊物，真正有文學價值的和內容健康的有如鳳毛鱗角，少得可憐。「海洋文藝」可說是一份較好的文藝刊物，也可以說是現時此間能見的唯一的一份內容健康的文藝刊物，所以弟甚愛之。

弟
忠上
七四、十一、二十　馬來西亞

香港海洋文藝社台鑒：

我們是一羣印尼華僑青年文藝愛好者，因本地缺乏好的書刊，故我們對於好的文藝的需求正是如飢如渴。我們認爲「海洋文藝」是目前印尼國內看到的良好的文藝刊物，故我們希望向貴社長期訂閱。

某讀書會敬啓
七四・十一・二十三　印度尼西亞

海洋文藝社

編輯先生台鑒：

啓者，小弟是貴刊物的忠誠讀者，耳聞貴刊物在越南銷路日廣，且更爲許多青年學生所喜愛，欣甚。小弟遠居於首都西貢二百里外的小市鎭——廸石，但每期皆托人代購或借閱這本有意義的精神食料——「海洋文藝」的。

弟

林奕明上

七五・二・四　越南

海洋文藝編輯先生：

你們好！很高興，知道你們把「海洋」作爲月刊出版，因爲，我們常等得不耐煩呢！每月能出版，實在太好囉！在這裏，我提一點意見，那就是說，海藝最好能刊一些雜文！

我們在海外，寫信給你們，是要隔一些時日才能收到，但是，儘管如此，我們還是聯絡你們，支持你們，希望海藝能永遠成長下去！最後，希望努力再努力！

章勁

七五・一・十二　馬來西亞

敬愛的編輯先生：

我是一名工人，只受過初中教育，離校後，一直都是從事體力勞動，業餘喜歡看些比較有意義的文藝書籍，「海洋文藝」中有許多反映下層人民的生活作品，正是我喜愛的，也許我本身正是生活在社會的底層吧！

吳登敬上

七五・三・二　新加坡

編輯先生：

你好！我說不出內心裏有多麼的高興，能夠在我們這裏閱讀到像「海洋文藝」這樣的文學刊物，而且能夠看到屬於民生疾苦的作品，這在我們此地是不簡單的。

讀者陳振堯上

七五・三・三十　印度尼西亞

南行速寫

（之二）

舒巷城作

海洋文藝

第二卷第六期

一九七五年六月

3 1761 11926536 1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NO. 3, ON NING LANE,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一號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九[illegible]

定價港幣二元

per
PL3119
.H6
H33
v.2:no.6
(1975:June)
CANADA_HK